

诗人与诗歌(上册)(史伯诚)

目录:

开头的话

第一部份

一、以撒华滋

二、芬尼克罗斯贝

三、海弗格尔

四、赖特

五、达秘

六、盖恩夫人

七、宣信

八、查理卫斯理

九、伊利奥特

十、波纳

第二部份

一、名诗的介绍

1. 撒拉亚当斯

2. 安妮弗林特

3. 圣法兰西斯

4. 乔治达菲德

5. 威廉菲勒史东

6. 查理路德

7. 盖恩夫人

二、对诗歌认识的重要——知道诗人写这首诗歌的原因

三、“教会诗人”

四、知道归于一类的诗歌仍有不同的特点，使我们更能享受诗歌的生命

五、真理的诗歌和经历诗歌

六、如何能享受诗歌成为我们生命的帮助

七、以一节圣经作背景而发挥丰富灵感的诗歌

八、会欣赏诗人藉诗歌所发表的对主的认识和深入生命

九、了解诗的含蓄意义

十、圣诗灵感的来源

十一、余言

开头的话

读经：

以弗所书五章十九节：“当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对说，口唱心和的赞美主。”

歌罗西书三章十六节：“当用各样的智慧，把基督的道理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用诗章、颂词、灵歌，彼此教导，互相劝戒，心被恩感，歌颂神。”

自有神子民以来，神一直使用诗歌成为神儿女属灵生活、事奉和追求中的一个极大的祝福和帮助。在旧约时代，神子民的敬拜中，吟唱诗篇，是不可或缺的一环；在新约时代圣徒的聚会与属灵生活中，更是离不开诗歌，因为它影响圣徒的祷告、敬拜与神交通等；难怪有人说：“诗歌的价值仅次于圣经。”这是不容置疑的事实。我们真是不能想象，若是没有诗歌，今天我们的聚会、敬拜和交通，会成为怎样的一种光景。但是感谢神，借着历代圣徒的手，诗歌成为我们今日所拥有丰富属灵产业的一部分，也是神赐给教会美好的恩典之一。

今日一般聚会中所使用的诗歌，虽然多得不可胜数，但我们却不敢说每一首诗歌都有很大的属灵价值和影响力。因为最有属灵价值的诗歌并不是仅仅凭着人天然的聪明、智慧，以及文学和音乐等修养所能写得出来的，一首诗歌的真实价值，乃是在于写诗的人：**只有属灵的人，才能写出属灵的诗歌。**旧约诗篇之所以有如此深远广大的属灵价值与影响力，就是因为那些诗篇的作者，都是对神有极丰富的认识和经历的人！圣灵借着这些人，将他们从神所得的启示和经历发表出来，化成诗篇。他们在圣灵启示中：看见了基督的荣耀和伟大；认识了十架的深刻意义。在经历基督时：感受了喜乐和伤痛，因软弱而生倚靠，因困迫而生祷告，因遥见荣耀而涌出热爱，因看见神大能的作为而得着信心。所以诗篇中每篇诗都是那样能扣人心弦，引起今日圣徒在灵里的共鸣，成为神儿女最喜爱，并且是最得帮助的经卷之一。因为那些作者都是在神手中，经过严格的训练陶制而成为属灵的人物，所以他们的诗都是被圣灵感动，而发出最美妙的音乐。今天在新约时代，我们所用的诗歌，原则上仍是一样的：**必须是属灵的人才能写出有属灵影响力的诗歌。**

这几年来，我们一直有一个负担，盼望能将圣徒常唱的诗歌，依据其作者予以分类，将每一位诗人一生经过，蒙恩所获有属灵生命和属灵经历的特点，著名诗歌的背景，以及因着这些诗歌所产生的见证和故事，简单的陆续介绍给圣徒，使我们对诗人的感觉与经历有更深入的认识；并且在我们唱诗的时候，那当初感动诗人写诗的灵也能大大的感动我们，愿主祝福这一点心愿和事奉，领我们进入更深更广的属灵境界中。

附注：为了读者进一步查考本书内所介绍的诗人与诗歌，我们建议你预备一本美国见证出版社编印之《圣徒诗歌》。其内附有曲谱及华英文歌词，并各种索引，方便研读和歌颂。而本书内各诗题末如附有：（《圣徒诗歌》第××首）者，系指《圣徒诗歌》内排列之首数，敬请留意。

诗人小传

以撒华滋是被历代教会推崇为“圣诗之父”的一位杰出弟兄。因为是从他起头开创了一个风气，使多少神所使用的人，借着现代的语文，将所得的启示、经历、灵感，写成许多宝贵的诗歌，使后世的教会受益无穷；并且在当时神也确实借着所赐给他写诗的恩赐，将那一个时代的教会，带进一个属灵的复兴。

那个时代，英国的教会经过了十七、十八两个世纪，清教徒复兴之后，已经逐渐趋于冷淡，到了以撒华滋的时候，教会已经落到十分荒凉的地步，神的儿女对属灵的事完全失去了兴趣，很难发现有属灵的生活。甚至到了一个地步，在各处聚会中，常会发现牧师在讲台上讲些无所谓的话，而圣徒们则坐在下面彼此闲谈，有人在聚会中随便吃喝，有人就索性在聚会中休息睡觉。教会的情形已经到了不能继续生存的地步。

正像神在历代所作的事一样，当教会堕落到极其荒凉的时候，神的手就进来干涉。神必须找到一个器皿，来挽回属灵荒凉的局面，复兴他的教会。那时所使用的器皿，就是以撒华滋。神使用他的方式，是非常独特的；神并不是借着他所释放的信息或他的工作来复兴教会，乃是借着神所赐给他写诗的恩赐，带给教会一个大复兴，使笼罩英国教会所有的暮气，一扫而空。他的诗歌在那个时代的英国教会中，所发生的影响、能力和价值，只有到永世里我们才能清楚计算。

以撒华滋在一六七四年，生于英国南安普顿一个非常爱主而且虔诚的家庭里。他的父亲是一个源于清教徒独立教会的一个执事。当时英国的国教，逼迫清教徒甚为残忍，许多神的仆人，都被判罪。以撒华滋的父亲为着对主忠诚，忍受了许多人所不能忍受的逼迫。当以撒华滋出生时，他的父亲正在狱中，而他的母亲是欧洲大陆人，也是清教徒的后裔，就是因为主的缘故受到逼迫，才逃到英国；她是一个十分爱主的姊妹，对于主一直有一个殉道的灵。她常常抱着小以撒，到监狱中去看他的父亲。在以撒华滋九岁的时候，他的父亲又因着主的缘故无法在当地立足，被逼离开家庭，独自到外面去漂泊。所以在以撒华滋年幼的时候，他父母在他属灵生命里所种下的影响，既深且远。他七岁的时候，得救归于主的名下，圣灵把神的爱浇灌在这孩子的心中，并且使这爱在他心中越来越发旺。他从小天资聪颖，故此在他年少时有许多有名望的人，愿意介绍他进入牛津大学深造，以后可以作牧师。在当时英国国教中牧师的职位，是深为一般人所羡慕的。但是以撒华滋为了主的缘故坚决拒绝，只愿清心、单纯地跟随历代先知使徒的脚踪，在拿撒勒人耶稣走过的路上，坚定地跟随主。

神训练一个器皿所用的方法，永远是我们天然的思想所不能明白的。以撒华滋从小体弱多病，到他成人的时候，体格十分矮小，而且气貌不扬。神却赐给他先知讲道的恩赐，他每次站在讲台上释放信息时，他的话语不仅带着新鲜的启示，而且满有能力，使听的人心灵震动。但是神对他有更美好的计画，虽然他有讲道的恩赐，然而神并没有在先知讲道上重用他，他一生中尽是坎坷、艰难，他终身未娶妻，过着孤单的生活；并且一直为疾病所缠。在一七一三年，因他旧病复发，他的朋友接他到乡下一个别墅里去养病，哪里知道，这一去就住了三十六年。在这三十六年孤单、关闭的日子中，他除了偶尔为主释放信息之外，其他时间都专一用在写诗的工作上，一直到七十五岁，安然被主接去。

他所写的诗歌非常多，但因他是一个特别认识十字架救赎大爱的人，主不仅将羔羊钉十字架的大爱启示在他心里，也将这爱浇灌在他心中，所以在他所写的这许多诗歌中，最能摸着人心，流露生命的诗歌，都是关于主耶稣钉十字架的。一直到今天，诗人所写的诗歌中，关于主钉十字架、救赎大爱一类的诗歌，没有一个能赶上以撒华滋的。

诗歌介绍

我们现在将他的诗歌中为众人所知的几首列举于后，并将其中最著名的两首代表作分别介绍。但愿我们每逢唱的时候，那感动以撒华滋的灵也感动我们的心，又愿圣灵将神的爱浇灌在我们心里。

一、〈我每静念那十字架〉

“When I Survey the Wondrous Cross”

（《圣徒诗歌》第 69 首）

（一）我每静念那十字架，并主如何在上受熬，
我就不禁浑忘身家，鄙视从前所有倨傲。

（二）愿主禁我别有所夸，除了基督的十字架。
前所珍爱虚空荣华，今为他血情愿丢下。

（三）看从他头！他脚！他手！忧情慈爱和血而流！
哪有爱忧如此相遭，荆棘编成如此冕旒？

（四）看他全身满被水血，如同穿上朱红衣饰；
因此我与世界断绝，世界向我也像已死。

（五）假若宇宙都归我手，尽以奉主仍觉可羞；
爱既如此奇妙深厚，当得我心、我命、所有。

这是以撒华滋一生所写诗歌中最伟大的一首，也是教会历史中，在十字架救赎之爱这一类诗歌中，感人最深被主使用最广的一首。我们先稍为分析这首诗歌的特点和感觉：

第一节由默念十字架而引入救主在十字架上受煎熬的情景，但下面一转就领我们进入启示的境界中，圣灵将十字架活画在我们眼前时，就带来了能力和结果。

“我就不禁浑忘身家，鄙视从前所有倨傲。”知识和启示的分别就在这里。真正在灵里看见十字架启示的人，必定为这能力所震撼，只有看见主钉在十字架上的真实意义和大爱时，才会使我们忘记这可怜的自己，并且痛悔，鄙视已往引以为荣的一切虚空骄傲。

第二节更深一步述说看见十字架启示时，自然引发对主的热爱和奉献。既看见主救赎之爱的伟大，就一生一世除了基督的十字架，不愿另有所夸，这是紧接着第一节后两句，看见基督十字架之后所生的反应。

“前所珍爱虚空荣华，今为他血情愿丢下。”

有何力量能使我们一生所爱所追求的这些虚空荣华，于瞬息之间变成灰尘粪土，而那样甘心情愿的弃如敝屣呢？惟有圣灵领我们到十字架下时，基督舍命的爱向我们所发出的浩大力量！

圣灵工作在每个蒙恩的人身上原则都是不变的；二千年来，多少人都看见了十字架的启示而产生了同样的经历。借着以撒华滋那样巧妙的笔触，以上这两节诗歌，把千万圣徒心中对十字架大爱所要倾

吐而又无法发表的感觉，尽情倾吐出来了。

第三节是这首诗的高峰。他既看见又领受了十字架上基督舍命的大爱，并因而受到激励，就倾注他所有的力量，来述说救赎大爱的奇妙和伟大。

“看从他头！他脚！他手！忧情慈爱和血而流！

哪有爱忧如此相遘？荆棘编成如此冕旒？”

短短四句话真是笔力万钧，且把救主在十字架上对罪人的爱以及十架神圣的意义和表现，描写得淋漓尽致。我们每逢唱到这一节时，也应该将我们所有向着主的爱注入歌词中，向主倾吐；这四句话真非仗着聪敏的头脑所能写出；实系圣灵的笔法，见证十架大爱的奇妙。

最后的一节更是结束得那样有力，把前面的三节衬托得更为突出，使人回味无穷。

“假若宇宙都归我手，尽以奉主仍觉可羞；

爱既如此奇妙深厚，当得我心我命所有。”

有关这首诗歌的见证和故事很多，我们略举几则如下：

（一）在法国有一位公爵夫人，早岁寡居，茹苦含辛，抚育三子长大成人，且都品学优良为众亲友所称赞；她也把一切希望都寄托在这三个孩子身上。那时正值发现新大陆之时，她有一次听从了友人的建议，让这三个孩子往新大陆去淘金，不料，他们抵达美洲后不久，三人在荒山中迷路，死于红蕃毒箭之下。此讯传至巴黎，友人不敢告知这位寡妇，以为她绝不能忍受这样一个打击，然而她终于得到消息，当即闭门谢客，拒绝一切从人来的安慰。当她极度忧伤时，就独自一人静坐房中，唱这一首诗歌：“我每静念那十字架，并主如何在上受熬，我就不禁浑忘身家……”。基督的爱充满了她，她的爱完全转移并倾注在基督身上，胜过了丧子的哀恸。

（二）昔日英国一位名将爱德华罗伯特（Edward Robert），有一位非常爱主的妻子，而他自己是一个顽固的不信者。有一次因他夫人坚邀，勉强陪同去赶布道大会，第二天晚上他自己又去听道。那天晚上聚会正唱这首诗歌，罗伯特大受圣灵感动。后来他作见证说：“我就是从现在说到明天，也说不出那个感觉。我只记得当我唱到第三节：‘看从他头！他脚！他手！忧情慈爱和血而流，哪有爱忧如此相遘……’我立刻跪下大哭，我从来没有这样哭过，实在是基督的爱感动了我。我站起之后，就走到台前承认救主，回到家里正想把这好消息告诉妻子，哪知她正在家里为我祷告，她为我的得救，已祷告八年了。”

（三）陶雷（R.A.Torrey）博士和雅查理先生（Charles Alexander）在英国的大复兴四年中，曾领十万以上的人得救。特别在伯明罕那一次，三十天内得救的人数竟有八千。在一次最高潮的聚会中，陶雷先生用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讲了三刻钟，没有故事比喻，也没有巧妙的话语，然而圣灵就是那样感动了人的心。结束时，就请人站起来接受主，接着一个，两个，三个，五个，许多人站起来了。正当肃静等候时，雅查理先生突然唱出了：“看从他头！他脚！他手，忧情慈爱和血而流！哪有爱忧如此相遘，荆棘编成如此冕旒？”基督的爱，借着圣灵的能力进入了每一个人的心，许多人泪流满面，有二百五十余人陆续到前面来，排列在座位中和讲台两侧，刚好形成一“十”字形，同声祷告接受耶稣作他们的救主。

（四）英国的威尔斯大复兴，可以说是教会历史中最大的一次复兴。伊文罗伯斯初来时，很短时

间内，即有七万八千人得救，接着复兴的火烧遍了威尔斯的每一个角落。那时最常用的诗歌就是这一首，几乎在每处聚会中都能听见。伊文罗伯斯常是习惯地从聚会的地方往外走，许多人跟着他，一面走一面同声高唱：“看从他头！他脚！他手”一路上加入的人越来越多，直走到一个足够容纳万人站立的旷地。还未开始传扬信息，多少人的心已被圣灵借着这首诗歌溶化了，在威尔斯大复兴时，这一首诗是神所使用的一件最锋利的兵器。

（五）威廉戴勒（Dr.William Taylor）是一位著名的布道家，他在伦敦贫民区里，带进一个复兴。一天晚上约有一千五百人聚会，他们就唱这一首诗歌，唱毕静享主的同在中。虽然聚会人数如此之多，但是安静得能听见彼此的呼吸声。

二、〈哎呀！救主真曾流血？〉

“Alas! and Did My Saviour Bleed?”

（《圣徒诗歌》第 71 首）

（一）哎呀！救主真曾流血？真曾舍命亡躬？

他肯牺牲他的超越，为我这个小虫？

（二）他在木上那样哀叹，可是为我罪愆？

怜悯何满！慈爱何泛！恩典何其无边！

（三）难怪太阳立变暗乌，隐藏一切荣光，
当神基督造物的主，为人担罪而亡。

（四）当我看见他十字架，也当隐藏羞脸，
心当溶化发出感嗟，眼当流泪自眨。

（五）但这满腔忧伤，不能稍还主爱的债；
主我在此奉上一生，聊表此心感戴。

这是另一首以撒华滋所写关于十架救赎的诗歌，也是为历代圣徒所宝贵的。被神所大用的失明诗人（Fanny Crosby）就是因听这一首诗歌，受感动而接受主的救恩。当圣灵将基督的十字架启示在人心里时，一定同时发生两个结果：一面是当人在启示中看见十架异象时，圣灵就将神的爱浇灌在人心里；另一面当圣灵将人带到十架跟前时，人才会真正觉得自己的卑微可憎，罪孽的深重可怕，对主的大爱觉得亏欠和感激，因而将自己完全奉献在主手中，这一首诗真是写透了一个人在圣灵启示的大光中，看见主救赎大爱时的感觉和经历。

第一、二节说到当他真看见十架救恩时所生的震惊！启示和知识是完全不同的两个境界，这一个启示在我们灵里产生何等的力量、热爱惊奇！竟然肯又竟然能为我这样一个小虫，舍了他尊贵的生命！第三节说到十架所产生影响力的伟大，整个宇宙整个旧造都被神的大爱所震动！而第四节是整首诗的最高峰：“当我看见他十字架，也当隐藏羞脸，心当溶化发出感嗟，眼当流泪自眨。”使我们的眼溶化，使我们的眼流泪，使我们憎恶自己羞愧无比！末了一节是自然的结果，我们无法稍还主爱的债，只有“奉上一生，聊表此心感戴。”但愿每逢我们唱这首诗的时候，圣灵再一次领我们到加略地。

三、〈向前直往锡安〉（《圣徒诗歌》第 537 首）

四、〈父神阿，祢在羔羊里〉（《圣徒诗歌》第 44 首）

五、〈我是否要背负十架？〉（《圣徒诗歌》第 324 首）

六、〈我们当来同声欢呼〉（《圣徒诗歌》第 127 首）

七、〈普世欢腾〉（《圣徒诗歌》第 47 首）

八、〈我歌唱神的大权能〉

（“I Sing the Mighty Power of God”）

九、〈全地居民都当扬声〉

（“Let All on Earth Their Voices Raise”）

十、〈得救这声何等可乐〉

（Salvation! O the Joyful Sound!）

十一、〈神是我们永远保障〉

（“On God, Our Help in Ages Past”）

十二、〈主日〉

（“This Is the Day the Lord Hath Made”）

诗人小传

芬尼罗斯贝（以下简称芬尼）是教会中有名的失明诗人。她在出母胎以后几个礼拜，就瞎眼了。虽遭遇到这样的不幸，却成了一位灵命极其丰富，被神所用的使女。她写了许多极美的诗歌，直到今日，仍旧在教会中，被千万圣徒所宝贵、所歌颂，成了神给教会极大的祝福。

一八二〇年三月二十四日，芬尼生于纽约普兰镇的一个穷苦家庭中。她的父母虽然出身卑微，却都是敬虔的基督徒；全家热切爱主。在她还不到一岁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她母亲因事情太忙所以请祖母来家照顾这盲眼的女孩。芬尼从小就喜欢坐在祖母的膝上，听她讲故事。她的祖母常告以神所创造的这个宇宙，是何等的奇妙、广大和美丽！虽然知道孙女永远不能用肉眼来欣赏大自然的美丽，但是她却看出在这个小女孩的里面，有一个何等聪明的心灵！她盼望芬尼从小就运用这灵敏的感觉，来了解这宇宙的奇妙。借着她祖母的教导，芬尼有了日出和日落的观念。她知道有闪烁的星辰，在长夜照耀；有银色的月光，绕地而行。她也知道有各色各样的云彩、白日的云、雨前的云、和雨后的彩虹。她也明白彩虹是神和人类立约的记号。她的祖母是一位非常爱主的姊妹，并且也相当的认识主。当她祖母抱她在膝盖上时，不仅把四围神创造的美丽，讲给她听，更把神的大爱、主的救赎和圣经的奇妙，灌输在她的心里。所以芬尼在很小的时候就有了重生的经历，且喜欢和主有亲密的交通。她深深的被救主十架舍命的大爱所感动。这个爱火在她里面，越来越大；或许和她的眼瞎有关，因为她不能和外面的环境接触，所以她爱主的心是那样的单纯、真挚和热切。她看不见别的事物，只有救主借着圣灵，将她自己的美丽，启示在她心里，因她整天用这样长的时间，在幔内和主交通，所以她从主直接所得着的认识和启示，不是一些从人得教导者所能比拟的。她的祖母也把圣经读给她听，所以她从小就记得许多很长的经文。她祖母说：“孩子，你纵然不能像我一样，从书案上取出圣经来读，可是你能将许多经节——神的话，丰丰富富的珍藏在心里。以后你无论到哪里去，这些神的话都要随着你，比一切财物更宝贵，要成为你用不尽的宝藏。”由于这种鼓励，她更加用心背诵圣经。后来她能背诵许

多的诗篇，全本箴言和路得记，以及大部分的新约圣经。至于旧约圣经的故事，她也大多能背诵。她所下的工夫，对她以后一生的事奉，有深刻的影响，这些宝贵的圣经，成了她一生享用不尽的财富。论到圣经，她曾写下这样的诗句：

我所尊敬的书，你给我多少喜乐和安慰，
我童年的良伴阿，你对我比宝石还尊贵。

她因为眼睛的缘故，不能进普通学校读书，但是她从小就有写诗的天才，心中常想：若有机会能读书就好了。可是附近并没有盲人学校，在远处的学校，收费都很贵，绝非她这个穷苦的家庭所能负担的。但是芬尼从小知道信靠救主，在祷告中向主说明她心中的愿望。她相信神能做人看为不可能的事。虽然经过很长的时间，她的祷告好像没有蒙主应允，但她一点不灰心，就是这样的倚靠救主，相信救主，知道主爱她，从来不怀疑，一直向神祈求。忽然，有一天，一个陌生人从波士顿到这里来考察，看见芬尼所写的诗，觉得非常的惊讶，所以就帮助她，入一所盲人学校读书。她以大部分的时间研究音乐和文字；毕业以后，留校教书有十一年之久。在她教书的时候，学生们都非常的爱她，她也把救主的大爱传播在这些学生的心田里。许多年轻失明的孩子都因着她而清楚地蒙恩。凡因着和她接触而得救的人，都有一个相同点，就是和她一样地热爱救主，而且也都喜欢和主交通。主借着她在那学校里成为一个很大的影响力。以后她又到各地教会作见证，也最喜欢在贫穷的人中传福音。到了年长，灵命相当的成熟时，她常常在散会的时候，坐在那里，许多年轻的孩子，从她身边走过，她就一个一个用手摸摸他们，或者亲一亲他们的脸颊。凡是和她接触的人常说，她给他们的感动，圣灵藉她所流出来的膏油，是他们一生所不能忘记的。许多冷淡的基督徒只要经过芬尼用手和他们一接触、一抚摸，就会站在那里流泪，主的爱在他们心中如死灰复燃，使他们得着复兴。虽然如此，芬尼的一生给教会最大的贡献和服事，仍是她所写的诗歌。其中有很多实在是圣灵的声音，也是她一生中主交通所得着的经历，和她对主认识的流露。她的诗歌，在教会中间所产生的影响力，比她自己有生之年，不知道要大过多少倍。

在她年老的时候，她在教会中已是个相当有名的使者。虽然她处境好像很寂寞，但是主的爱使她有不能禁止的快乐。这喜乐的泉源，一直在她心里涌流出来。有一天，当她一个人正在那里坐着，一个愉快的声音呼喊她说：“芬尼，刚才邮差送来一封你的信。”“从哪里来的呢？”她问着，一面仍不住地织毛衣。那位姊妹说这上面有一张英国的邮票，“快为我念吧！”她丢下了毛衣，往摇椅上一靠，等着要听那从海外来的信息：“啊！这是一首长的诗歌。”这位姊妹说。原来是一位在英国被主大用的姊妹海弗格尔（Frances R.Havergal）所写给她的。那首诗开头是这样的：“盲眼的诗人在海那边，歌词充满涌流的喜乐，美丽的歌声四处传播，如同晚星从上降落，请问诗人既是盲眼，何能如此快乐？”当这位姊妹正念时，芬尼静坐在椅上，愉快的笑了，因她知道在海那边的姊妹，实在了解救主在芬尼心中成为她喜乐的秘源，并且也知道她的诗在英国十分受人欣赏。像海弗格尔姊妹这样的知音，给她无限安慰。

有一次，她在教会中讲道，一位中年姊妹，在会后到她面前来，她就抱着她亲她说：“但愿救主的爱能在你心里燃烧！”这位女士就哭起来了说：“二十年前，当我还是一个孩童的时候，也是在聚会之后，我的母亲把我带到你面前，你亲亲我的脸颊；那时，主的爱就像电流一样进到我的心里。我不仅

蒙了重生，而且这爱燃烧在我里面二十年，一直不停顿，这是我第二次遇到你。”可见她感动人的力量是何等地深厚！又有一次，在一个炎热的夏天，她被请到纽约市百威礼教堂讲道。虽然她见不到听众，可是她的感觉非常敏锐，她觉得圣灵向她指出，听众中有一位年轻人，原是从基督教家庭中长大的，但不久前背弃了自己的信仰，偏离真道；所以她讲完道后，就顺着里面的感动说：“在今夜听见这信息的人中，如果有一位青年，离弃他母亲的教训，走上灭亡的道路，我希望聚会后能和他交通。”她说了几遍，果然有一位十八岁的青年人，到前面来，对她说：“你不是指着我吧！”接着就哭泣着承认：当他母亲将死时，曾应许与他在天堂相会，但是，他现在却选择了另外一条道路，学会了犯罪作恶，成为一个沉沦灭亡的人。芬尼拥抱着他，和他亲切地谈到救主，和他一起跪着祷告，直到他深信他的罪蒙了主的赦免，主的爱充满了他的心，他才带着洋溢的大爱回去。那天晚上，回家之后，芬尼自己也被圣灵的爱大大感动，就写了一首有名的诗歌，题目是〈拯救亡灵〉（“Rescue the Perishing Care for the Dying”）。这首诗歌，也成了她所写诗歌中很有名的一首，和其他几首，如：〈耶稣是我的，我有把握〉、〈莫把我漏掉〉、〈安稳在耶稣手臂〉，都成了教会历世历代的祝福。

有一天晚上，在非洲沙哈拉沙漠，有一位旅客听见远处营火中有土人的歌声。他素来怕这一带野蛮的土人，可是仔细听他们所唱的竟是赞美诗！那种甜美的声音使他不禁催促他的骆驼前去，因为他们所唱的正是芬尼所写的圣诗。虽然这些人外面的样子看起来非常可怕，但是从他们的歌声中他知道他们已经蒙了主的救恩。芬尼的诗歌，实在是深入世界各族各方之中。

她享年九十四岁，死于一九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曾嫁给一位盲眼的音乐家 Cana Alstynne，所以她的全名是 Mrs.Fanny J.Crosby Alstynne。

诗歌介绍

芬尼所写的诗歌，有两大类：头一类诗歌是说到和主的交通、对主的倚靠。在这一类和主交通的诗歌中，很少有人写得比她好的。另外一类说到因着救赎的大爱，因着看见十架救赎的工作，她对罪人产生热爱，迫切地想拯救灵魂，这两类是她诗歌的特点。现在我们把她所写的八千多首诗歌中最有名的一些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耶稣是我的，我有把握〉

“Blessed Assurance”

（《圣徒诗歌》第 560 首）

（一）耶稣是我的，我有把握，

这使我预尝荣耀生活！

已蒙血赎回，已受恩赐，

已由灵重生，作神后嗣。

（二）一完全顺服，完全甘甜，

被提之景象显在眼前。

似乎有声音从天而降，

缠绵说怜悯，耳语述爱。

（三）一完全顺服，所有安息，

与主能交通，一无秘密。
能儆醒等候，仰望主来，
饱足主好处，迷于主爱。

（副）这是我自传，是我诗歌，
赞美我救主，长日不息！
这是我自传，是我诗歌，
赞美我救主，长日不息。

这是芬尼的一首代表诗，是教会中最有名的诗歌之一。在这首诗歌里，你可以用灵触到芬尼和主中间的关系——只有主耶稣是她的信息，是她的诗歌，因为主的爱和喜乐充满她的心，所以才“赞美我救主，长日不息。”三节诗歌说出她三层属灵的经历：第一节说到“已蒙血赎回，已受恩赐，已由灵重生，作神后嗣”，能够叫她预尝将来荣耀的生活。第二节说到顺服的重要，能够叫人享受基督完全的甘甜，和主交通、缠绵。这一切的秘诀，就在于顺服。第三节说到顺服时的安息和交通：“能儆醒等候，仰望主来，饱足主好处，迷于主爱”。这是何等的词句！绝不是人聪明的头脑所能写出来的。

二、〈一路我蒙救主引领〉

“All the Way My Saviour Leads Me”

（《圣徒诗歌》第 471 首）

（一）一路我蒙救主引领，陈腐事物何必求？
难道我还疑他爱情，毕生既由他拯救？
神圣安慰、属天生活，凭信我可从他得，
我深知道凡事临我，他有美意不必测。

（二）一路我蒙救主引领，鼓励我走每步路；
供我灵粮，长我生命，帮助我历每次苦。
旅程虽然力不能支，心灵虽然渴难当，
看哪，面前就是盘石，喜乐活泉可来尝。

（三）一路我蒙救主引领，哦，主大爱何丰满；
不久我到父的家庭，得享应许的平安。
我灵披上荣耀身躯，飞入天上光明处，
我要永远唱此佳句：“蒙他引领我一路。”

这也是芬尼所写的最好的诗歌之一，最能代表她一生的经历，和她诗歌突出的特点。每一节都说到在救主引领之下，我们行走主道路的甜美经历。但在这首诗歌的背后，却是藏着走主道路时，我们常是遇见危险、挫折、损失、艰难（一节），并且有时候是寂寞、干渴，一次又一次的痛苦和打击使我们天然生命无法忍受（二节）。但这条路并不会太长，我们不能盼望在今生走主道路时能避开这些难处。一切事都在主的引领中，对我们都是最大的益处（三节）。在这样艰苦的环境中，她却一直用正面笔法来写主甜美的恩典。

第一节：在主的路上虽有挫折损失，但主满足了我们的心，“陈腐事物何必求”，“难道我还疑他爱

情”，真是好的诗句！接着“神圣安慰属天生活，凭信我可从他得”，因着前一句的自问，引起蒙恩者灵中满有把握的回答。你可以觉得写诗人的灵在这里一直往上升，接着两次重复说：“我深知道凡事临我，他有美意不必测”，以何等强壮而如此有能力的信心来作结束。

第二节：是全诗中最精华的一部分。走主的道路实在需要付出代价。多少次的试炼，多少的打击和痛苦，常使我们感觉力竭身疲，无法再举步往前。但是主在步步艰难的道路上却鼓励我，他如何鼓励我呢？“供我灵粮，长我生命，帮助我历每次苦”，及“看哪！面前就是盘石，喜乐活泉可来尝，”“面前”不是“前面”，何时渴何时就能来喝，何等的经历！何等的诗歌！

第三节：结束在一切遭遇都是主的引领，并且都是主在大爱中引领我们，直到见他，我们一切的痛苦经历都要成为感恩的歌唱：“我要永远唱此佳句，蒙他引领我一路”

三、〈甘美的故事〉（《圣徒诗歌》第 33 首）

四、〈赞他！赞他！〉（《圣徒诗歌》第 219 首）

五、〈我舍一切而要耶稣〉（《圣徒诗歌》第 330 首）

六、〈救我恩典〉（《圣徒诗歌》第 518 首）

七、〈会否他来正逢我们儆醒？〉（《圣徒诗歌》第 155 首）

八、〈速兴起传福音〉

（“Rescue the Perishing”）

九、〈莫把我漏掉〉（《圣徒诗歌》第 633 首）

十、〈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

（“Behold Me Standing at the Door”）

十一、〈今日召你〉

（“Jesus is Calling”）

十二、〈你的罪虽像朱红〉（《圣徒诗歌》第 604 首）

十三、〈他隐藏我魂〉（《圣徒诗歌》第 354 首）

十四、〈主，我是属祢〉（《圣徒诗歌》第 566 首）

十五、〈靠近主〉（《圣徒诗歌》第 558 首）

十六、〈安稳在耶稣手臂〉（《圣徒诗歌》第 490 首）

十七、〈是有福祷告良辰〉（《圣徒诗歌》第 547 首）

十八、〈救赎〉

（“Redeemed”）

十九、〈永不灰心〉（《圣徒诗歌》第 456 首）

二十、〈救主比生命更宝贵〉

（“Saviour More Than Life”）

这二十首诗歌都是芬尼诗歌中最有名的，并且也是常被圣灵所使用的兵器。

有一天我们去参观一座海滨灯塔。我们看见了那灯塔和灯的布置，就很觉希奇：这灯虽然很大，却没有我们所想象的那样大，然而它那伟大发光的能力却使我们惊奇，原来它是被放在它周围的三棱镜和透光镜里面。借着科学方法准确的计算，把它安置得很适当，这些联合的光线使灯光加强了数百倍集中起来而射出海面直达三里之外。

若是我们能看见那些借着神的恩典在不同的人里面点着的圣灵的灯，我们就更要希奇的发觉：虽然在有的人身上点着的光似乎比在其他的人身上大一点，但是这个差别若和他们所流露出来祝福的光的广大影响力，所具有的差别比较，就不足道了。有的人很难将祝福供应出去，有的人却能使自己成一条祝福的运河，很丰富的供应属灵的亮光和帮助，最要紧的一件事，就是用什么方法来处理光。若是我们三棱镜安置得适当，只要用一个稍微大一点的灯泡就能做成一个伟大的灯塔。

现在我们要来看一点关于海弗格尔的生平。她是一位一生奉献给神而大有恩赐的姊妹。我们先提到一些使她一生能为神而活的属灵安排，和三棱镜并透光镜的配置。虽然她住在海外，她那聚光点却没有被毁灭，仍能在那遥远的地方，从我们的记忆和她的诗歌里发出救恩之光，使许多人的心得着属灵的祝福、生命和喜乐。神为她配置的三棱镜是：一个虔诚的家和爱主的父母；并许多向着主忠诚信实的朋友；她自己的天才和人所对她天才的培养。她特长的音乐天才，是她父亲——著名的音乐编着家——所培植成功的；她对于诗词歌赋的喜爱，使她终身乐于把丰富灵感写成优美的诗歌；她身体的软弱使她养成一个倚靠神的灵，并喜爱与许多被神所得着的人交往：而这些人的榜样所给她的影响和感动，是超过人所能估计的。

在这些三棱镜之外，更重要的还有些张力聚光的透光镜将许多颜色的光调和而放大。就是在她里面一个如饥如渴地要认识神并要得着神的心灵，这个饥渴使她有系统地、不自私地来读神的话；并且更使她实在地经历神的应许，这些都是使她奇妙地得到那救恩之光的原因，也是将这光在祝福和能力里强烈地照射出去的原因。

海弗格尔是一八三六年十二月十四日生于英格兰的爱司特垒（Astley in Worcestershire, England）。那时，她父亲是当地的教区长。她在一八五一年二月间，确定的信靠了基督。任何事奉主的人，若知道她幼年的疑难，并她追求神的迫切心愿，就自然会想要说明她清楚地认识神和神的应许；但神却照着他自己的时候和方法来带领她。她曾很郑重地定意，要行在她已有的亮光中，但她经常因着不能完全活出神的应许，而感觉对自己十分不满。

她在属灵的事上操练进步得很快，就如她那时所写的诗说她学会了“当失望临到时，那个失望必是神的安排。”她也说到“祷告的亏欠”；今天看见这些事的人，是何等的少。当她卧病在床时，神教导她学习等候是何等有价值的时间。若是一个人要被神所用，就必须如此。虽然有这些，她仍是不满意，就写信给〈全为耶稣〉（“All for Jesus”）的著者说：“我盼望在我心中有更深更丰富的教导。”那时就有几句关于宝血洗净，并主耶稣保守的能力的话临到了她。她提到那个时候就这样说：“是在一八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那天，我头一次清楚的看见真实奉献的祝福。我看见这祝福就像闪电一样的闪耀。并且你所看见的事你就永不能说没有看见。在完全蒙祝福之前，必须完全地顺服。起头的时候神给我看见他儿子耶稣的血洗净我们一切的罪；后来又给我很清楚的看见，那位曾这样洗净我的，有能力保守我洁净，所以就绝对的将自己奉献给他，并绝对的倚靠他来保守我。”她的姊妹论到她这个时

候，写着说：“那些没有阳光的深谷，从此永远过去了；今后平安和喜乐要从她里面涌出，并且在圣灵的教导之下，越涌越深，越涌越广。”以后她自己也写着说：她看见约翰一书一章七节的能力，特别是当她看见“洗净”一词是用继续而永远的现在式时，她里面充满了喜乐，那是她一生最喜乐而热切的一段时间。她说：“除了在天上之外，我不能因盼望别的而像那时的情形一样。”

以后神一直奇妙的使用她，在她为神歌唱的时候，她对那些在歌唱上为神所用的人的劝告，很像孙盖（Sankey）先生所说的。她说：“我劝你们要彻底的熟练一首诗，使它成为你自己的一部分，将你的全人浸在它里面，然后祈求神使它成为他的信息才可以。”再说她如何引用圣经的字，下面的一个例子，可以描写出来：她把书当礼物送给那些在她生病时来看顾她的人，在她所送的书内，只写着马太福音二十五章四十节的一个“既”字。

她很清楚的认识：应当谨慎使每一分钟的光阴都用在神的需要上；当神召你去作一件更好的事时，你就不要将时间花费在你所看为好的事上；当神召你去作一件最高最好的事时，你就不要将过多的时间花费在更好的事上。她觉得她的生活没有完全像她该有的生活，虽然她没有意思要退后，但她对神和属乎神的事，却没有敏感的接触。她审察自己就发觉她天天有系统地读莎士比亚（Shakespeare）的著作，不过是追求知识以装饰自己。除此以外，她不能找出别的东西。她这样追求属世的学问，对于她受过教育的头脑，在已往是很自然的，但现在却使她属灵感觉的敏锐变作迟钝模糊。因此她就用她自由的意志将这件事放下。她这样作，在别人看为愚拙，但在她却看为神的智慧。放下不久，她那已断了的属天交通之弦，便又接起来，并且比前更为美好。

她热切地祷告着去考查并研读神的话，这样作的结果在她著作的任何地方都能看见。她掘圣经之矿比采金的矿工掘金矿更要热切，不只对英文圣经是如此，就是对希伯来文和希腊文圣经也是如此。她所爱的人常听见她欢乐着喊说：“哦！我已经有了这样的寻见！”

她的著作很感动人。耶利米书十五章十九节给了她很深的印象：“你若将宝贵的，和下贱的分别出来，你就可以当作我的口。”她何等奇妙的倚靠神借着她说话。她说：“我总不能由我自己来写诗歌。我信我的主会给我一个思想，并将一两个乐调感动我，使我抬起头来，欢乐着感谢他而写下去。这就是我所写的诗歌的来源。”

一个活在倚靠的灵里，并活在神的话和祷告里的生命，就不能不一直到永远全是为着神。她的诗歌和著作，今天仍然活在一班人的心中，就是到那些在世界上被重视的人都湮没以后，它们还是存留。她的才干、教育、雄心、以及她所有的一切都被炼净、被纯洁成为三棱镜和透光镜，将神彰显于世界。

到她临终时，这个奉献给神的生命其结果是何等的显着：“她抬头向上定睛望着，好像她看见了主；真的，没有比属天的情形更美的东西，能将这样的荣光返照在她的脸上。有十分钟的工夫，她的面貌充满喜乐。我们看着她，她像是在与她的主相会、谈话。后来她又试着唱诗，当她唱出一个很高而甜美的音调‘他…’之后，她的声音就唱不出来了。在那时她的弟兄将她的灵魂交托在她的救赎主手中，我们宝贝的姊妹便心满意足的通过幔子到主那里去了。”

但愿她的生命和她的著作，将神的光显明照耀在人生路上的客旅，使他们能更佳美地生活并事奉他。虽然我们不能同得别人的天才和学识，但是让我们记得，当我们完全信靠他的应许时，就没有一种放大的三棱镜和透光镜能与神的应许相比。但愿我们肯让神用他的应许来围绕我们，使我们这平凡

的光能被放大，成为千万人的祝福。

诗歌介绍

现在我们从她所写的诗歌，列出三首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从我活出祢的自己〉

“Live out Thy Life within Me”

（《圣徒诗歌》第 314 首）

（一）从我活出祢的自己，耶稣，祢是我生命。

对于我的所有问题，求祢以祢为答应。

从我活出祢的自己，一切事上能随意。

我不过是透明用器，为着彰显祢秘密。

（二）殿宇今已完全奉献，已除所有的不洁。

但愿祢的荣耀火焰，今从里面就露禔。

全地现在都当肃穆，我的身体今进供。

作祢顺服安静奴仆，只有被祢来推动。

（三）所有肢体每个时刻，约束、等候祢发言。

准备为祢前来负轭，或是不用放一边。

约束，没有不安追求，没有紧张与受压。

没有因受对付怨尤，没有因懊悔倒下。

（四）乃是柔软、安静、安息，脱离倾向与成见；

让祢能够自由定意，当祢对我有指点。

从我活出祢的自己，耶稣，祢是我生命。

对于我的所有问题，求祢以祢为答应。

这是海弗格尔所写诗歌中最有深度也是属灵价值最高的一首诗，可以说是在她属灵生命登峰造极时的代表作。这首诗歌并不像她所写其他的诗歌那样词藻优美，受人赞赏，但从其内容你能发现，这首诗歌是作者多年跟随主而得着的；对主极宝贵的认识和经历，以及长期经过十架工作的雕刻和对付，而有的结晶。

第一节诗一开始就把神救赎我们的目的和属灵生命的意义，并一切属灵经历的最终目的，那样透明并美丽地化成诗句，短短几句话使我们摸着对神旨意一个明亮的启示。

“基督是我们的生命”这是经历属灵生命的一个最重要的秘诀。因为得着了圣灵的启示，所以一开始她就发出了一个神圣的呼求：“从我活出祢的自己”因为“耶稣，祢是我生命”，接着说“对于我的所有问题，求祢以祢为答应。”这正是在圣灵的大光中认识了“基督是一切”的意义，而发出的那样有力的反应和答案。她重提说“从我活出祢的自己”接着她表明自己是一个预备好的器皿，不惜出任何代价顺服主，让主在“一切事上能随意”，“我不过是透明用器，为着彰显祢秘密。”这样她把神创造并救赎我们的旨意，写得是那样的透明、剔透、有力。

第二节即从启示的境界转入了主观的经历中：因为看见了神荣耀的启示。让基督内住在我们里面

作我们的生命，所以“殿宇今已完全奉献，已除所有的不洁”，这个“已”字是何等有力。所以“但愿祢的荣耀火焰，今从里面就露禰”，在这一个最神圣的时刻中“全地现在都当肃穆，我的身体今进供”，为的是“作祢顺服安静奴仆，只有被祢来推动”这话实在太好了，即使我们讲一篇很长的信息，也不容易赶上这一句话，那样明亮的说出一个属灵生命的表现。

第三节说到我们正在匠人手中被制作时所有的态度。“准备为祢前来负轭，或是不用放一边。约束，没有不安追求，没有紧张与受压，没有因受对付怨尤，没有因懊悔倒下。”这几句话足以媲美大卫诗篇五十一篇认罪诗的灵。

第四节说到一个经过十架之后的美丽生命：“乃是柔软、安静、安息，脱离倾向与成见，让祢能够自由定意，当祢对我有指点。”末了仍结束在这一个因看见神异象而有的神圣呼求上：“从我活出祢的自己，耶稣，祢是我生命，对于我的所有问题，求祢以祢为答应。”像这样一首诗，不仅给我们看见海弗格尔属灵生命的造诣，也是历代圣徒最宝贵的产业。

一、〈为你，我舍生命〉

“I Gave My Life for Thee”（《圣徒诗歌》第 297 首）

（一）为你，我舍生命，为你，我流宝血；

将你洗得洁净，使你与神和谐。

为你，为你，我舍生命，为我，你舍甚情？

（二）为你，我费多年，忧患苦难遍尝；

好使快乐永远，你也得以安享。

为你，为你我费多年，为我，你费几天？

（三）我父光明之家，我的荣耀宝座，

为你，我都撇下，来到此地飘泊。

为你，为你，我撇这些，为我，你何所撇？

（四）为你，我受痛苦，过于你口能述；

受了极大辛楚，救你脱离阴府。

为你，为你，苦受许多，为我，你受什么？

（五）为你，我从天家，为你，我已带来：

救恩无以复加，赦免、自由、慈爱。

为你，为你，我带许多，你带什么给我？

（六）主，我献上生命，和我所有时间，

完全听祢使令，脱离己的锁链。

为我，为我，祢的全休。为祢，我弃所有。

这也是海弗格尔极有名的一首诗歌。有一次在她父亲的书房中，她看见一幅主耶稣受苦的图画，这幅画的底下，有一句话说：“为你，我舍生命”，当她正注视这幅图画的时候，主的爱大大激励她的心，所以她就写了这首诗，后来她又嫌这首诗不能将主的爱描述得透彻，不能说出她当时的心情，因而投之于火炉，但刚刚烧去一个角，她又把它拿了回来，后来被她父亲发现（她父亲是个非常好的基

督徒)大大的赞赏,并且受感动,而为她配谱。

三、〈收我此生作奉献〉

“Take My Life, and Let It Be”(《圣徒诗歌》第313首)

(一)收我此生作奉献,毫无保留在祢前;

收我光阴并时日,用以荣耀祢不置。

(二)收我双手为祢用,因爱催促才举动;

收我两足为祢行,踪迹佳美传祢名。

(三)收我声音来歌唱,天上荣耀的君王;

收我唇舌作用器,前来述说祢信息。

(四)收我金银和所有,不敢分毫有私留;

收我聪明并才干,前来作成祢心欢。

(五)收我意志永属祢,从今不再为自己;

收我的心作宝座,祢住里面号令我。

(六)收我爱情,哦,我主,只在祢前才倾吐;

收我全人,灵、魂、体,一切活着为着祢。

(副)为我荆棘冠冕祢肯戴,

为我钉死苦架祢受害,

为祢,我愿献上我命与我爱,

为祢,事祢到万代。

这首诗歌是海弗格尔一八七四年在英国的 Areley House 的时候写的,有一次她写信给一位朋友说:“你愿不愿意知道这一次奉献的故事。”她说,那一次她到一位朋友的家里去做客,住了五天,在那家里一共有十个人,其中有几个人还没有悔改信主。有几位虽然是基督徒,但是他们并没有属灵的喜乐,属灵生命非常低落。她住在他们家中,就为着那一家十个人迫切祷告主说:“主,既然祢把我放在这里,就把这屋子里的人都交给我。”那天晚上,她迫切祷告,圣灵就在那里作了奇妙的工作,到了深夜,有人来对她说:“那边房里作女教师的两位小姐都在痛哭不止。”于是她就过去,把救主的福音告诉她们,带领她们归向主,得着救恩,并且和她们祷告,直到她们把自己完全奉献给主,愿意一生为主活着。在那个时候,海弗格尔自己也被圣灵的喜乐充满,她们乐得不能自禁,以致于不能上床睡觉,整夜她们在一起赞美主,她也把自己再重新奉献给主。正当那时,这首诗的词句就在她心里一直浮现出来,“收我此生作奉献,毫无保留在祢前;收我光阴并时日,用以荣耀祢不置。”那一次她不过写了三节,到四年之后,海弗格尔又写信给那位朋友说:“神又带领我往前走了一步,除了主以外,我不保留任何的事物,我把我所有的金银首饰都卖掉了,把一切得着的都归给主,我只留下一个别针,天天戴在身上,那是母亲给我的纪念,除此之外,一切都已归给基督。”所以从第四节再往下:“收我金银和所有,不敢分毫有私留;收我聪明并才干,前来做成祢心欢。”在这首诗里面,第一节说到她把自己一生都奉献给主,接着是双手、两足;第三节说到她的声音、唇舌;第四节说到金银和聪明;第五节说到她的意志和她的心;第六节说到她的全人,灵魂体一切都为着主。直到今日,这首诗歌还是一直被主所使用

的锋利工具。

海弗格尔姊妹一生写了很多的诗，除上列三首外，还有一些也常为圣徒所喜爱的，今将诗题列在后面：

四、〈他不能救自己〉（《圣徒诗歌》第 84 首）

五、〈金琴在天响起〉（《圣徒诗歌》第 133 首）

六、〈向我说话〉（《圣徒诗歌》第 640 首）

七、〈像长江大河〉（《圣徒诗歌》第 493 首）

八、〈谁是在主这边？〉（《圣徒诗歌》第 666 首）

九、〈倚靠救主耶稣〉

（“I Am Trusting Thee, Lord Jesus”）

十、〈耶稣宝血，何等宝贵〉

（“Precious, Precious Blood of Jesus”）

诗人小传

赖特弟兄，于一七九三年生在爱尔兰。他出身在一个很好的家庭，父亲从事于航海事业，是一个很有冒险犯难精神的人，可惜壮年时即去世。赖特弟兄在很小的时候，就失去父母，靠着半工半读完成大学的课程。他在青年时就蒙主拯救，艰苦的试炼更帮助他火热的爱主，并把一生奉献给主。他是在都柏林三一学院毕业的，从幼年起因饱受人生艰苦，使他常发奋努力，因此他的功课一直是名列前茅。毕业后曾有一段时间，在英国穷苦的信徒中间服事，直到二十二岁，才正式在教会中担任牧人的职分。他身体并不太好。一天一位为主做工的弟兄，在病重垂危的时候，受圣灵感动请赖特弟兄到他病床跟前，和他谈论属灵生命的问题。那时正是赖特弟兄属灵光景枯干的时候。那位弟兄和他诵读保罗的书信，圣灵在他心里大做工。那次他属灵的眼睛被开启，看见自己属灵的缺欠，并经历了在圣灵里的实际。因此赖特弟兄的生命，得着一个很大的转机，在事奉上充满了非常的能力。此后，在他一生的事奉中，真是果子累累和以往迥然不同，因他而得救的人，不可胜数。并且他的爱心，在当地教会中，对神的儿女更是一个极大的影响力量。他尽他所能的照顾弟兄姊妹，特别是对穷苦人家的孩子们，更加倍爱护。他自己生活虽然清苦，但是一直充满着天上的喜乐。

他曾经在多处做工，从一八二三年起，他自愿选择在一个偏僻穷苦的渔村里面事奉主。那些渔人的无知和粗暴，似乎不能欣赏这位工人的属灵生命。而赖特弟兄的身体，素来不强壮，经不起环境的磨练，因工作没有果效，更使他觉得担子沉重。在这样的重压之下，他就经常写诗，把心灵里的感觉，用诗歌发表出来。没想到神安排这样的环境，使他在重压之下，所流出来的生命——他的诗歌，却在以后的年日中，大大的祝福了普世的教会。以后，他尽所能的服事主，不顾自己的软弱；他耗尽了他的体力，终于好像灯油枯干了！医生嘱咐他一定要移地休息。因此在一八四七年，他就往义大利去，还没有达到目的地，到了 Nice 地方，想不到他竟在那里安然去世。在他弥留的时候，他指着上面说：“哦！平安，哦！喜乐。”

诗歌介绍

我们把他所写的诗歌，列举几首最著名的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与我同住〉

“Abide with Me”

（《圣徒诗歌》第 362 首）

（一）与我同住，夕阳西沉迅速，

黑暗渐深，求主与我同住。

安慰消逝，其他帮助俱无。

无助之助，求祢与我同住。

（二）人生短日，转瞬就已昏暮。

我乐渐残，我的荣耀渐枯；

四境所见，尽是变迁朽腐；

永不变者，求来与我同住。

（三）莫带威严，有如王中之王，

只带慈惠，并祢施医翅膀。

泪来洗忧，心来听我求诉，

罪人之友，请来与我同住。

（四）祢的同在，时时我都需要，

除祢恩典，何能使魔败逃；

有谁像祢，将我引导扶助，

或阴或晴，求祢与我同住。

（五）有祢赐福，我就不怕受攻，

病而不苦，流泪也不酸痛；

什么毒钩！什么死亡坟墓！

依然胜过，若祢与我同住。

（六）我正闭目，愿祢在我身边，

照明幽地，指我向着诸天；

天晨破晓，夜影消散尽无，

或生或死，求主与我同住。

这首诗歌，是他最后写的。也是最有名的一首诗歌。这就是那次医生嘱咐他，要他移地休养的时候，在他动身之前所写的。他离开伦敦的前一天是个主日，虽然他的身体已经支持不住，像诗歌所说的那样衰弱；他自己也知道日薄西山，不久就要离世了。但当他靠着枕头，眺望窗外美丽的晚霞，仿佛已在天上和救主同在，充满了圣灵的安慰和安息。他想到他所关心的弟兄姊妹，念念不忘，盼望在他离开之先，对他们讲一些话。他的家属竭力劝他休息，不宜讲道；但无法改变他的心意，只好答应，他那一次以〈主的晚餐〉（Lord's Supper）为题目，讲了一篇很有能力的信息。说到纪念主的意义，他说：“亲爱的弟兄们，我们人人都要准备，那个最严肃的时间要来到，但惟一准备的方法，就是纪念、

认识并倚靠救主奥秘的死。已往他做工的时候，也常常拒绝亲友们的劝告，而一直努力的工作。他有一句名言：“磨光了，强如锈光了。”那天晚上，他在海边散步，看见海边夕阳慢慢的沉到水准以下，感觉自己的肉身生命，也正是这样的沉下去了。因此，这首诗的话语，就在心里涌流出来。等他回到自己的房间里，就写出这首诗歌来。不久，这首诗歌，成了他不朽的杰作，因着这一首诗歌，许多弟兄姊妹们得到了安慰、鼓励 and 希望。

二、〈耶稣，我今背起十架〉

（“Jesus, I My Cross Have Taken”）（《圣徒诗歌》第 322 首）

（一）耶稣，我今撇下所有，背起十架跟随祢；

甘受藐视、艰苦、耻羞，心惟欢然作活祭。

前所追求、爱慕、盼望，一切雄心全败亡；

但我景况何等宽广，仍然有神与天堂。

（二）任凭世界弃我嫌我，主，祢也曾被弃嫌；

人面人心欺我骗我，惟祢永远不欺骗。

当祢向我显出笑脸，友虽生疏敌虽险。

我心平安，处之泰然，因我得见祢欢颜。

（三）去罢，罪的名利福乐，来罢，艰难和讽刺；

为祢生活，失即是得，有祢喜悦，卑也高。

我既称他阿爸父亲，我既靠祢定我心；

所有狂风、怒雨、厚云，都成益我的器皿。

（四）我所受的试炼苦痛，不过驱我到祢前；

我的困难压我愈重，天上平安愈甘甜。

有何忧愁能将我袭，当祢荣面向我显？

有何快乐能将我迷，若祢不在它中间？

（五）心哪，当脱恐惧、挂虑，接受完全的救恩；

无论面临何种境遇，欣然忍受或前行。

试想：有主作你罪祭，有父向你显慈颜，

有灵运行在你心里，你是神子何可怨？

（六）快由恩典进入荣耀，信当藤牌，求当翼；

眼前天国就要破晓，神必亲自领到底。

地上职事就要停止，人生程途就要完；

盼望就要变成事实，信变眼见，祷变赞。

这是赖特弟兄另一首不朽的名著，因着这首诗歌，而得帮助受感动的圣徒，不知凡几。每逢今天我们唱这首诗歌的时候，当时感动赖特弟兄的灵，仍旧在这里感动我们。多少青年弟兄姊妹，因着这首诗歌，受激励、受感动，靠着圣灵的力量，而把自己一生完全奉献给主。

有一个感人的故事，是关于这首诗歌的。在美国有一个犹太人的家庭，非常富有，财产多到无法

计算。这对夫妻非常疼爱他们的独生女儿。在犹太人的风俗中，绝对禁止人接受耶稣作救主，若是有人信了耶稣，一定要把那个人赶离他们的家庭，并且断绝一切的关系。但有一天，这一个犹太人家中的独生的女儿，听见了福音，圣灵大大的感动她，把救主启示在她心里面，她就起来接受了主耶稣。从此，圣灵的爱常浇灌她，她的心被这爱溶化，使她热切的爱主，追求主，并且和主有亲密的交通。当她父亲知道这件事后，就用各种的方法劝告她，有时也逼迫她，要她放弃她的信仰，但无论怎样作都不能改变她和主的关系。等到她二十岁生日的那一天，她父亲按照已往的习惯，把所有的亲友都一同请来聚集，为她庆贺二十岁的生日。她的父亲事先把她找了来，对她说：“女儿，这是你最后的一个机会。所有的亲友都来了，大家都听说你接受了耶稣，这件事叫我无法忍受。我已经准备好一件事，就是请律师写好了文书。若是你那天起来公开否认你的信仰，我就把所有的财产都归你承受，若是你一定要坚持你的信仰，你就只好空手离开我的家庭，断绝一切关系。”她的父亲以为他的女儿不会抗拒这么大的压力，一定会当众放弃她的信仰。那一天终于来到了，亲友们一同聚集在一起。她的父亲在众人面前，很郑重的宣告他的决定。全场都非常严肃，紧张的等候这个女孩子的反应。但她却是那样安静而从容，圣灵把天上的平安充满在她心里。于是她站起来，走到钢琴旁边，就弹出这一首不朽的诗歌：“耶稣，我今撇下所有，背起十架跟随你。”一面弹，一面唱，从第一节一直往下唱，那些刚硬的犹太人，也有人深受感动，跟着她一同流泪。当她唱完最末了一节，她把钢琴盖轻轻的合上，站起来和她父亲以及在场的亲友道别，只拿着一本圣经，安安静静的从家里走出去了。以后她一生都在贫民中间，服事她的救主，跟随主的脚踪。

诗人小传

纵有成百万的人直接或间接受到达秘属灵生活和工作的影响，但是很少人真正认识这位元被神大用的仆人。

依照教会的历史有一件不辩自明的事实，就是每个复兴运动都有一个属灵的领袖。等到主的时候到了，那人就会出现。照样在十九世纪初叶，在那次属灵运动开始的时候，神所要使用的器皿亦应时而生。这个运动通常被称为“弟兄运动”（Brethren）。经过半世纪以上不断的辛劳，达秘殷勤的教导而且付之实行，处在当前宗教的纷乱之下，坚持基督身体的每一肢体仍有责任和权利，竭力用和平彼此联络，保守在圣灵里的合一（弗 4:3）。这是他毕生所致力之伟大目的。

具有惊人天才的器皿

主后一八〇〇年十一月十八日，达秘约翰纳尔逊（John Nelson Darby）生于伦敦西敏寺威斯敏斯德，在他父亲的伦敦寓所内。他是幼子，具有惊人的聪明和才智，他早年的教育，系受于西敏寺威斯敏斯德学校。一八一五年全家迁居爱尔兰古堡，年轻的达秘首次抵达该地，他就进入都柏林（Dublin）的三一学院攻读；那里的属灵和谐空气立刻使他整个人得到释放。他的进步非常惊人，十九岁就得到学位，而且名列前茅。加上三年专攻法律，于一八二二年他得到可作爱尔兰律师公会的会员资格，可是他并未执行律师业务。就在于此，主所要托付他的工作已开始显明。

自从十八岁，他就开始注意到属灵的事情。现在既然已经得救，心中的天良就开始对于法律的业务发生异议。过了一年，他完全放弃了操律师业务的思想。这件事使他父亲非常懊恼，也使许多朋友

十分失望；而最失望的人便是后来任爱尔兰最高法院院长的姐夫，因为他不只盼望达秘升到法律界最高的地位，还希望达秘用他敏锐而善于归纳的天才，来整理英国法律上的纷乱。

我岂不为你已丢弃万有

要明白这个有聪明、才智，而且在法律界里很有关系，满有前途的青年，如何抛弃他的地位，我们必须回溯他生命中一段七年的经历。

圣灵与肉体相争的经历

培斯德的经验引起人想到达秘七年的内心挣扎（一八一八年至一八二五年）作一个比较或者是有益的。在培斯德的传记里面有一段这样的记载：“在于一个天生敏感而且善于评判的人，加上一个好怀疑不随便的头脑，信心并非一件易事。培斯德对于自己十分诚实，极少有人能够如此。别人的劝诱，都不能使他蔽目不见基督教里的错综和复杂情形。他勇敢的面迎这些问题，挣扎肉搏，直到他的理智完全满意，最少不再反抗为止。当然我们看见他时常会产生极大的迷惑。在他的著作中，他不只一次提起有个时候他几乎沉溺在不信中。他说这种情形继续了七年之久；这些年日对于他必定是极痛苦的日子……他说：‘当信心恢复之时，每一部分的信仰显为极小，人显为无有，世界显如影儿，神是一切……然而我每天的祷告，还是求神加增我的信心。’”

在达秘的经历里，那一线的光辉，照亮了他七年的黑夜，最后引导他进入光天化日之下。他被带到与神和好的知识里，他的心中充满了神救恩的喜乐。他听见了呼召，他看见了那只呼召他的手。不像福音书上的那个青年的财主，犯了严重的错误，拒绝了呼召，忧忧愁愁的走了；达秘也是一个青年，而且有那样的地位，和惊人的才华，但他用轻快的心情舍弃了一切，起来要认识主，愿意出任何代价来跟随主。

他欢然抛弃了律师的业务，盼望找到一条道路，能够事奉神。他在一八二五年申请加入爱尔兰教会的执事班（Deacon Order），立刻得到了准许。在他基督徒的道路上，他还有很长的路要走，尚有许多功课要学习。他后来回忆的时候，能够像亚伯拉罕的仆人一样的说：“至于我，耶和华在路上引领我，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里。”（创 24:27）

我没有违背那从天上来的异象

一八二七年，达秘在都柏林城里遇见几位青年和他一样，对于他们和教会的关系发生严重的怀疑。他们的难处大多是起因于当时国教和非国教团体的生硬宗派思想。当这位大梦初醒的青年牧师来到都柏林之时，他最少找到四位这样的朋友，预备采取当时所认为勇敢的步骤。经过谨慎的考虑，和默想新约圣经，他们发现在国教或者任何非国教的团体里，都找不到神教会的具体表现。要参加那些非国教的团体，必须口吐他们特殊的“示播列”（士 12:6），同时他们的宪章也实在从无一刻考虑到在地上基督身体的伟大并圣洁的性质。

一个全新的开始——在基督身体里的自由

他们采取的勇敢步骤，就是在主日早晨一同聚集擘饼，如同早期基督徒所做的，“七日的第一日，我们聚会擘饼”（徒 20:7）。今天我们也许觉得这个举动并无什么了不得，因为弟兄运动早已影响整个基督教；可是当时，这种行动是具有革命性的，在所谓正宗的教会团体内从未见过。

当时聚集在赫契生家里擘饼的五位，乃是柏勒（J.G.Bellett）、克罗宁（Dr.Cronin）、赫契生

(Mr.Hutchinson)、柏路克 (Mr.Brook) 和达秘。他们脱去了人为宗教制度的墓衣，走上敬拜和事奉的自由大道，有主的灵来带领主持一切。他们所以采取行动，是因为考虑到在马太福音十八章二十节、罗马书十二章，和以弗所书三章四节的真理。他们发现且承认信徒在世的抱负，乃在用心灵诚实来敬拜父，直接向主负责事奉，并且等候主再来（约 4:23-24；西 3:23-24）。达秘辞去牧师职分之后，非常明白的表示他并未辞去神话语的职事，也未推辞拯救灵魂的责任。如同前个世纪著名的约翰·卫斯理一样，他现在以整个世界作为他的教区。他为主多受劳苦，不倦的旅行各地帮助信徒，传扬主的福音。他说：“我到剑桥和牛津去……去瑞士不只一次……留在洛桑（Lausanne）一段相当长的时期，神作工使人得救，并且呼召他一班的儿女从世界里面分别出来…” 这些地名不过是他在一封信内所提起的。只要读他三封书信，就可以看出他当时旅行的广泛。

一生因应许而作客旅

达秘很少知己的朋友。他那向着主的热诚和坚决，拒绝一般人所渴望的东西，使他专心事奉主，无暇顾到其他的事。在许多方面，他是个孤单的人，有时他也会感觉到这点，可是他从不后悔。当他七十九岁高龄时，他在黑夜回声（Echo of Songs in the Night）的诗集里，发表他的情绪说：“哦，与我同住；不容任何扰乱思想，强占蔽遮属天亮光。祢是我力量！不让祢所带来的，被天然兴趣驱逐。”

当达秘说：“基督是我生命中的惟一目的，因我活着就是基督。”他的性格，行为和谈吐都证明这句并非平凡的话，而是单纯的真理。

某次在义大利旅行之时，他年已古稀，住在一所极不舒服的旅馆里过夜。他疲乏困倦，倚首双手内，轻声的说：“我今撇下一切事情，背起十架跟随耶稣。”

他虽不寻求朋友，人却被他的高尚人格和舍弃世界所吸引。费尔博（J.C.Philpot）就是其中之一。他们是在爱尔兰达秘的姐夫家里遇见的。费尔博对于达秘的“黑夜”经历，感觉非常有趣。他能懂得达秘的苦痛，因为他是个极端喀尔文派，可是他不明白达秘后来所得着的完全拯救，与神和好，并永远得救的把握。在他主笔的《福音标准》（Gospel Standard）上，他发表对于老友的印象说：“达秘慷慨浪费他的资产，他有超过殉道者的勇气。”达秘的著作浩瀚，他所写的都值得阅读，可惜不甚容易了解。为真道打美好的仗持定永生

他有高贵可爱的品格。对于真理始终如一，毫不虚饰。当然像他这样的人必是多受艰难，然而他乐于忍受，从无怨言。他活在一个不平凡的时代，当时英国宗教生活的根基正受到严重的考验。高等批评学，进化论，和其他各种异端，摇动了许多人的信心。他自然不能袖手旁观，因此就投入战火，为那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

他最著名的工作，乃是将全部圣经译成德文和法文，并将希腊文新约译成英文（Translation of the Holy Scriptures）。他参考各种古本原稿，重新翻译。后来修正圣经钦订本的人，参考他的新的译本，希奇他研究的透彻和工作的浩大。当他翻译的时候，他常牺牲文学的雅丽而保存原意的正确，因此他的译笔有些奇特。但是那些难能可贵的注解当可补偿这些缺点。

从他二十八岁开始，直到八十二岁离世，他不断的写作，牵述到圣经的各种问题，表现属灵的成熟。他拆穿各种异端邪说。但是他最高贵的著作，乃是《圣经各卷要略》（Synopsis of Books of the Bible）。此外尚有关于布道性、实行性、宗教性、预言性、杂录性和其他性质的许多著作。虽然依照题目的不

同，而深浅不一，可是凡他所写的书都印了向着基督的忠诚，和向着神话语的信心。他完全不顾文学上的荣誉。他曾建议“用圣经来思想”。

达秘的诗集和他的无终之歌

有一本小册，叫做《属灵诗歌》(Spiritual Songs)，内有二十六首宝贵的诗，系出于达秘之手。其中有一首〈无终之歌〉，是最得人心的。那是他在一八三五年写的，当他经过长期严重的疾病，眼患痛风疹，睡在暗房床上，他用口传说这首诗。诗竟充满高兴赞美，完全看不出他正在病痛中。这可代表他的心灵平静情形。诗是这样说：“听阿，千万声音雷鸣，同声高举神羔羊；千千万万立即回应，和声爆发势无量。……这样感激心香如缕，永向父的宝座去；万膝莫不向子屈曲，天上心意真一律……。”

脱下帐棚穿上属天房屋的呼声

不断的在各处旅行，生活又无平常的舒适，开始在这老战士铁炼的肉身上产生恶果。在一八八一年上半年，他提起一次在苏格兰邓地(Dundee)跌倒受伤极重。那次跌倒受伤比起他当时所想象的还严重，大大影响了他的心脏和肺部。他已经超过了八十岁的高龄。他的奔历似乎反而加速，因为在一八八〇年他还风尘仆仆，探望欧洲大陆上的各地教会。然而这个“瓦器”开始破裂。当时他写信给他一位朋友说：“我并未生病，只是疲倦和工作过度。我早晨和下午竭力工作，到了晚间就放松筋骨，专心阅读神的话语，以他的爱为粮食。”

有一段时期他晚上不能躺下休息，只有坐在床上才能得些睡眠。他说：“我的身体情形十分低落，在邓地那次跌倒抖散了我，过于我所想象的。我的心脏和肺部是我的弱点。但是这些犹如身体的其他部分，都在主的手里。昨晚我甚至坐起。”

一八八二年三月间，他被送到波尼摩(Bournemouth)一位朋友汉门(H.A.Hammand)的家里养病。将近二月之久，他弥留在本仁约翰所称之巴拉地(Beulah Land——即流奶与蜜之地)。据说他每日都在主里欢乐。提起教会为着教会和合一的见证不断祷告。当吴司敦(Dr.Christopher Wolston)问他，面迎死亡，有何特别感触，他答说，“有三件事我时常思想：一、神是我的父，我是他送给他儿子的礼物；二、基督是我的义；三、基督是我生活的目的，又是我永世的喜乐。”这是在三月九日所说的。另有一次，他说：“纵在极软弱之中，我能够说我已为基督而活，在我和父之间全无黑云。”

他最后一封致弟兄们的信是典型的，值得思念：“我亲爱的弟兄们，经过了多年与软弱相交，我只有足够的体力写几句话，更是表示亲爱性质，胜似其他作用。我要见证爱，他非但在那位永远忠心的主里面，也在我最亲爱的弟兄里面，他们向我有极大的忍耐。我更要诚实的见证，从神那里来的爱是何等的丰富！然而我能说，基督是我的目的；感谢神，他也是我的公义。我不记得应当回忆何事，现在也无何可加。持定基督，倚靠在他那丰盛的恩典里面，在父爱的能力之下，再活出他来；同时也要儆醒等候基督再来。我并无什么可加上，只有在他里面那无伪的热情。达秘敬启。再者，万勿因着注重保罗的职事，而忘记了约翰的职事。前者给我们看见启示的时代，后者给我们看见启示的中心。我特别不赞成任何人攻击威廉开雷。达秘又及。”

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

最后在四月二十九日，旁边守候着的人知道时间已到，不久这位耶稣基督的精兵就要结束了他地上的日子。他已经在他的世代中服事了神，现今如同一个疲倦的旅客一样倒下安眠，和他所事奉的主

同在，等候那无云烟的早晨。

五月二日达秘的遗体葬在波尼摩墓地。送殡的约近千人。寂静无声，只听见脚步的践踏，步伐整齐，几如军葬一般。纪念碑上刻着：约翰·纳尔逊·达秘：“似乎不为人所知，却是人所共知的”（林后 6:9）。一八八二年四月二十九日离世与基督同在，享寿八十有二。达秘一生忠诚为主，正如他自己所说：“主，我专一等候，这是我的本分，在世隐藏服事，在天同享福分”，这实在是神的仆人极好的座右铭。

诗歌介绍

现在我们从他所写的诗歌，列出二首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听哪！千万声音雷鸣〉

“Hark! Ten Thousand Voices Crying”

（《圣徒诗歌》第 131 首）

（一）听哪！千万声音雷鸣，同声高举神羔羊；

万万千千立即回应，和声爆发势无量。

（二）“赞美羔羊！”声音四合，全天会集来歌颂；

万口承认，响亮协和，宇宙满益无穷颂。

（三）这样感激心香如缕，永向父的宝座去；

万膝莫不向子屈曲，天上心意真一律。

（四）子所有的一切光辉，使父荣耀得发辉；

父所有的一切智慧，宣明子是同尊贵。

（五）借着圣灵无往不透，天人无数都无求；

围着羔羊，喜乐深厚，称颂他作“自永有”。

（六）现今新造何等满足，安息、稳固并喜乐；

因着他的救恩受福，不再受苦，不受缚。

（七）听哪！天上又发歌声，赞美声音又四震；

穹苍之中满了“阿们！”“阿们！”因是同蒙恩。

这是一首根据启示录第五章所写的诗歌，描写基督复活升天时的荣耀，真使人叹为绝笔！

第一节一开始声势何等雄壮，千万声音雷鸣，但声音虽有千万，题目只有一个：“同声高举神羔羊”。把千万声音汇为一个洪流，并且立刻引起万万千千四处响应，“和声爆发势无量”，这是何等雄壮的起头。

第二节说到整个诸天群众都会齐来歌颂，万口都向主承认，“响亮”又“协和”，整个宇宙都被赞美的声音所洋溢。

第三节赞美转向父神，心香如缕永向父的宝座去，这是何等好的诗句，接着说：“万膝莫不向子屈曲，天上心意真一律。”将属灵境界中，基督为万有中心的意义，真是发挥得淋漓尽致了。

第四节的方向是向着子神，这是全诗写得最好的地方。短短的四句话将父与子的关系说得那样透彻，真是天才之笔。

第五节又转向圣灵，第六节说到新造，第七节回到天上又发歌声，“赞美之声又四震，穹苍之中满了阿们！阿们因是同蒙恩。”这是一个永世无穷无尽的赞美，所以称它为无终之歌。

二、〈父啊，儿女称颂祢名〉

“Father, Thy Name Our Souls Would Bless”

（《圣徒诗歌》第40首）

（一）父啊，儿女称颂祢名，是受恩典的教训；
我们欢乐因祢生命，已使我们归羊群。

（二）祢所给的得救证实，远超我们的赞美；
我们的心现在直指祢在天上的座位。

（三）因在那里，他为我们，预备永远的居所；
祢将生命分给罪人，他为罪人谋解脱。

（四）永世虽久，不过就是：显明祢恩的丰富；
好叫那些因祢儿子为儿女者，来称祝。

（五）我们现虽未见早晨，却仍安心历世途；
等候他来提接我们，脱离死亡和坟墓。

（六）我们欢乐因祢自己，就是我们的“永分”，
像祢儿子，同他一起，享受光明的早晨！

（七）哦，求圣父因他慈名，保守我们在这里，
无忧、无虑，随他而行，直到同乐在那地。

达秘一生最认识神的恩典，这是一首说到父神恩典的诗，将“恩典”这一个词的属灵境界提得如此高，并阐述得如此透彻，堪称为达秘诗集中的代表著作。

第一节说到神的恩典，使我们得称为神的儿女，得着神的生命，并归入神的羊群，受神牧养。

第二节说到恩典把永远得救的确据赐给我们，这一个浩大的救恩，真是远超我们所能赞美。

第三节进一步说到神的恩典，使主在他那里为我们预备永远的居所，“祢将生命分给罪人，他为罪人谋解脱”，将父与子一同合作完成这一个救恩，说得那样精练透彻。

第四节说到恩典带领众子，一同进荣耀，整个永世不过就是显明恩典丰富。

第五节转回来，往深处说到恩典在我们身上的经历，在漫漫黑夜百般试炼中，使我们安心历世途，恩典且使我们有被提的盼望，胜过死亡和坟墓。

第六节是论到恩典的高峰，恩典的最高意义是神将他自己赐下，作为我们的永分，使我们完全像他的儿子，并同主永在一起作他配偶，一同享受永世福分。

第七节是一个总结的祷告。

诗人小传

在教会历史中很少有人能像盖恩夫人那样以一个平凡的人和平凡的生活，而能留下这样巨大的属灵影响力。从十七世纪直到如今，凡追求内住属灵生命的人，都直接或间接的受到盖恩夫人的影响。

她的一生可以用一节圣经来作代表：“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 4:12）。所以她的传记称作《馨香的没药》；没药在圣经中是“基督的死”的一个表号。在历代教会中对于基督之死的联合，并模成基督之死的形状的经历，很少有人能像她那样深入的。她已经被神带到一个地步，绝对拒绝自己，己的生命被完全“粉碎”，拆毁到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因此她能一点无疑地说：“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如此她对神儿女才能发出这样巨大而且深远的影响力。

她受人逼害、侮辱、冤枉、辱骂、监禁，种种的苦害，都是逆来顺受，她不怨天尤人，反而说这是神许可的；是神所用的杖。她不但不恨仇敌，反而爱他们，常替他们祷告。

她被神剥夺，不只属世的东西都失去了，甚至属灵美好的恩赐也都失去了。并且她曾经历了主在十字架上被神弃绝的经历。虽然极其痛苦，可是结果却得着一个最宝贝的东西——就是神的自己。她是充满了神的自己，她能说从前多年的苦楚，若比起现在在主里面一刻的快乐，真好像鸿毛之于泰山。

她的心极其单纯，像小孩子一样，只有一个爱神的心。此心非常坚强，正是“海枯石烂，此心不渝”。要她下地狱恐怕还容易，而不能叫她不爱神。她和神的交通是不断的，就是在梦中也继续为着神的缘故，甘心忍受最苦的十字架。只要神所许可的，她乐意忍受任何的十字架，不但不逃避，反而欢喜着迎接。

她一生的经历，几乎都是十字架的经历，各样的十字架都经历过。因为她爱神，所以也渴慕神所给她的十字架，（不爱十字架而想爱神是不可能的）。神也照着她的心愿，打发各种各样的难处来试炼她。

她是经过神雕刻最深的人，也是被神修理得最洁净的人，她真是神恩典的神迹，是神奇爱的标本。难怪有人说她生命的经历，或许要超过使徒的经历呢！在她身上可能已经应验了约翰福音十四章十二节的话：“要作比这更大的事”。哦！何等的奇妙！只要有人肯将自己一点不保留的献给主，绝对顺服神的旨意，神就要在他或她的身上作主，活出基督来。但愿一切的荣耀归给他！阿们。

盖恩夫人生在一六四八年四月，一个极其富有的家庭中。她母亲不喜欢女孩，就将她交给使女们看管，因着这些使女们的忽略，使她受了许多苦。当她四岁时，她被带到一个修道院去生活，那时主就用非常的方法吸引她的心，使她的心极其爱主。她常巴望能为主的缘故作一个殉道者。并且热爱祷告的生活，享受和主中间交通的喜乐。这样的情形一直继续到她十岁的时候。在她十二岁的那年，她经历了一个转机：因为她的表哥要到中国去传道，路过她家。她表哥是一个非常圣洁、属灵的仆人，给她很大的影响，使她进入追求里面属灵生命的阶段。从那时起她一直在主面前追求，关上门一面读经，一面祷告。她学习了什么叫做悟性的祷告，学习了如何进入充满恩典的膏油和安息中，也学习了靠着和主的交通而得着的奥秘能力，胜过里面己的生命。这对一个十二岁的孩子来说真是一个奇迹。

她很早就进入家庭生活，十五岁时她父母把她嫁给一个比她大二十二岁的男子。从此以后，就开始了一段漫长而痛苦的生活。但这一切的苦只有带她更深的倾向神，经历神在她受苦最深时，她说：“在我里面，神很热切的吸引我去与他交通，但在外面，家人反对并禁止我过这样亲近神的生活。我的神哪，这一切只有使我更爱祢，他们竭力要停止我与祢的交通，但祢却吸引我到一种不可言喻的安静中；他们越用力要分开祢和我，但祢使我和祢的联合更加紧密。爱的火焰已经烧着了，所有使它消灭的能

力，不过助它烧得更旺而已。所以祈祷的灵因着他们的禁止反而增加。愚人所学的反胜过博士们所学的，因为我所学的就是钉十字架的基督。”

后来主就一路下手剥夺她，她先丧失了最能了解她的父亲，接着她又丧失了最亲爱的头生女儿，只留下一个叫她忧愁的儿子。以后经过了十三年的婚姻生活，终于她的丈夫也死去了。她就带着第二个新生的女儿和她婆婆住在一起。在那一段时间里有极大的试炼和十字架临到她，她和主中间的关系也被带到一个新的阶段。她说：“我每晚半夜总是醒过来，醒来的时候就说：我的神哪，我来为的是要照祢的旨意行。这时和主的交通是最纯洁最透切，最有能力的恩典的交通，是我以前未曾经历过的。我从半夜祷告起到早晨四点止，一直与主有最甘甜的交通。”

在她一生的后半阶段中，她的逼迫和痛苦都是从天主教会来的。这一切的逼迫和痛苦真是超过一个人的力量所能忍受的。但就在这时主开始大大使用她，人接触她的时候，都能从她身上看见主荣耀的形象。她不常说话，但每次说话。她自己都惊讶在主话里面的能力，她如此帮助了许多人，也有多少神迹奇事从她发生。她说：“主指示我全世界没有一个人帮助我，都要发怒反对我；但在极深沉的安静中，他又对我说：我必得着无限属灵的子孙，是借着十字架生出来的。”

在这一阶段她所作的许多事工中，我们举一个例子就知道她彰显主的度量到了何等惊人的地步。一次她住在一所修道院里，那时修道院中许多修道士的情形都是极其黑暗可怕的。她说：“神有一种恩赐给我，我觉得有使徒的情形，叫我能分辨那些来和我谈话的人。以致我所给他们的帮助都使他们惊奇。因为他们所得的，正是他们所需要的。从早晨六点起至晚上八点止，我一直讲到主。（在一个很短的时间中，修道院中两千僧侣全数都得救了），人从各处来，有远处来的，有近处来的；有的是僧人、神甫，有的是世人，有童女、妇人、寡妇。神能使我不加思索地叫他们都得着奇妙的满意。他们各人里面的情形，没有一样能在我面前隐藏的。有一句话深印在我里面就是：‘要服事我的邻舍，就得有断头台上的牺牲。’那些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人，’也就是以后说：‘除掉他！除掉他！’的那些人。”

最终天主教会捏造了许多罪名，把她下在监中。其中最具体的一个罪名是因着她所著的一本书《简易祈祷法》。但正当写这本书的人，因这本书下在监中的时候，这一本书在外面畅销，大大的流行，并且帮助了千千万万圣徒的属灵生命。

她写过不少的诗歌，其中有十几首，一直流传到如今。所有盖恩夫人所写的诗，都有一个特点：就是在苦难中对神的绝对顺服；在十字架下被引到神无比的大爱中；并在她每首诗歌里，都竭力劝勉人追求舍己，以致于达到无己的最高属灵境界中。

诗歌介绍

现在我们从她所写的诗歌，列出三首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四周墙垣坚而固〉

“Strong Are the walls Around Me”

（一）四周墙垣坚而固，终日将我禁闭；

但那关闭我的人，不能使神远离。

监牢墙垣全变可爱，因为我神在此同在。

(二) 关闭我者都知道，甚难使我孤单；
但是他们却不知，是他来狱慰安；
他使牢中黑暗变明，并用喜乐充满我灵。

(三) 哦神，祢爱激动我，悲叹转为颂赞；
我从深处敬拜祢，不管时间地点；
或顺或逆，都无所要，只要和祢旨意相调。

(四) 这个成为我宝贝，这个使我得益；
为我将祸变祝福，使我苦中欢喜；
不论何事都可临到，只要有神我就够了。

二、〈我是一只笼中小鸟〉

“A Little Bird I Am”

(一) 我是一只笼中小鸟，远离天空旷阔野地；
是他将我安置于此，我愿向他歌颂不已；
如此被囚我甚欢欣，因这我神使祢称心。

(二) 禁中我无他事可作，终日就是静中歌唱；
我所使之称心的神，也在倾听我的颂扬；
他捆绑了我的翅膀，却爱俯首听我歌唱。

(三) 哦神！祢是有耳能听，祢也有心施爱赐福；
我的音调虽然粗陋，祢却毫不鄙弃厌恶；
因祢知道音调之弦，乃是甜美之爱所弹。

(四) 这笼将我四面禁锢，我难外飞任意遨游；
我的翅膀虽被困住，我心我灵仍是自由。
监牢墙垣不能阻挡，心灵所有释放翱翔。

(五) 我心超越监牢之囚，我灵腾飞何其自在！
向着心爱之主腾飞，他的旨意我所敬拜；
在祢坚定旨意之中，我灵得到自由欢腾。

三、〈长久陷入忧患苦痛〉

“Long Plunged in Sorrow”

(一) 长久陷入忧患苦痛，我就退到祢的手中；
丝毫再无保留；
祢手擦干我的眼泪，使我哭脸满了光辉；
再无苦泪可流。

(二) 再见！你这虚空欢娱，无味消遣儿戏乐趣，
对你我失口味。
真实快乐乃在十架，其他娱乐尽是虚假——

主是如此定规。

（三）哦十字架！才是福气；它的损失乃是利益；
其苦也是甘甜，
所有心思、心志、心情，在此全都得以炼净，
尝到真乐之满。

（四）苦中自爱难能得益，因它总求自己安逸。
除此它无福气。
真实之爱目的高尚，舍己乃是它所欣赏；
受苦是它所喜。

（五）我的选择和祢一样，哦！将圣火前来挑旺，
使之永焚无尽！
背起十架将祢跟随，因着祢爱时常赞美，
乃是我的福份。

诗人小传

在近百年以来宣信弟兄所带给教会的属灵影响有多大？是我们无法估计的。他是一个伟大的属灵人，他也是一个最伟大的传教士之一。他是一个有明显神医恩赐的人，他又是一个伟大的圣诗作者。直到今天在全球各地追求属灵生命的圣徒中间，难得有人不是直接或间接的受他的影响。直到今天，我们读他的著作或唱他的诗歌，都能感觉到他身上所发出来的热和力；但他真正的价值，只有到永世的时候才能完全的显明出来。

宣信在一八四三年十二月十五日生于 Prince Edward Island 一个很敬虔的家庭中。他父亲 James Simpson 先生，是一个非常爱主并且把一生完全奉献给主的人。他不仅自己追求主，而且对宣信弟兄要求得很严格。宣信从小身体衰弱多病，又加上父亲严厉的训练，使他成为一个畏缩害羞的孩子。每天早晨起来，他父亲都带着他们读圣经和祷告。对他们每天圣经的功课要求得非常严厉，因此使他感觉宗教是十分枯燥乏味的事。在十四岁那年，神的怜悯终于临到了他：因为他在高中的时候，过于用功，又因体质不好，使他受压过重。经过这样长期的压力，以致生病，当他回到父亲家里，病势转重。忽然感觉有恐惧抓住他，并眼前金光闪烁，使他昏眩，好像天都要崩坠下来，他的神经几乎全部崩溃了。他以为自己临近死门，发抖得非常厉害，有一夜之久差不多像死去一样。医生告诉他，他不能再读书了，因神经系统已受伤，有生命之虞。经过长期的痛苦，到了有一天似乎无法挽救了，那时他觉得非常需要主，要求他父亲为他祷告。他知道他自己还没有得救，看着时钟一点一点的过去，他非常害怕，好像一个将亡的人，整夜都不敢睡觉，怕失去救恩临到的机会。有一天他曾在牧师的书房里，看到一本书叫《圣洁的福音奥秘》，他打开看的时候，眼睛注视在一段话语上，那段话为他开启了永生之门：“凡你们能作的第一件最好的事，就是相信主耶稣基督。若没有作这件事，你所有的行为、祈祷、眼泪以及一切的立志都是徒然的。相信主耶稣基督就是信他照他自己的话，此时此地就收留你，拯救你，因他曾经说过‘到我这里来的，我必不丢弃他。’”正当这时候，神的光忽然临到他，如同临到大马色

路上大数的扫罗一样。他立即跪下，仰面注视在主的身上，说：“主耶稣，祢曾说：凡到我这里来的，我必不丢弃他。祢知道我何等长的时间，并且何等的迫切，一直试着要到祢的跟前，但我不知道要怎样的来；现在我真心的来到祢的面前，并且我敢相信祢已接受了我，也拯救了我，现在我是祢的儿女，祢已赦免了我的罪。”当他祷告过了之后，得救的把握是那样牢靠的临到他的心中，他的病也得了医治。

从那次以后，他不仅病得了医治，灵魂得了拯救，并且也确实的蒙了主的呼召。从小他父亲给他的那些属灵教育，和那样虔诚并完全的把他献在主的手中，现在在他身上都发生了极其有力的影响。他在十七岁的时候，就开始为主作话语的职事。使很多人并他的家人都惊奇，这个小孩子在讲台上能这样被主用。

一八六一年十月，他进到诺克斯书院（Knox College）读书，准备作传道的工作，在学校中就显出他的聪明、才干和恩赐。有一位属乎神的人米契尔先生，在学校中就看出宣信将来会成为一个神所大用的器皿，因为他有特殊的恩赐，和热切追求主的心情，并且严格的操练自己。在神的道路中，他一直往前进步，所以他没有修完整个的课程，就得到了讲道的执照，常在主的讲台上为主作见证。

在那段时间中，神给他一个特别的训练，使他将来能过信心的生活。很多时候他身上一文钱也没有，但他坚定的相信神是信实的，对那些敢投靠在他怀中的人，永远不失信！他也非常努力的用功，为着要得到奖学金，以完成他的学业。

属灵转机

宣信在生命上有三个大的转机，这些转机不仅给他的生活和事奉带来新的起头，也使他对基督徒生活的看法和所传的信息有了极大的转变；并且这些转机也叫他奔跑在一条孤单的道路上面，多少亲友和同伴，因为不领会他的经历与他分离。他第一次的转机是在十四、五岁的时候，主使他经历了如何借着主耶稣与神和好。在那以前他在黑暗里摸索，灰心绝望达十个月之久。有一天，主把他从黑暗的河流里带领出来，他接受了主耶稣作他个人的救主，圣灵进入他里面，他重生得救了。在他二十一岁出来事奉主的时候，他向神非常忠诚，每次传讲因信称义的真理，都像马丁路德一样，满了膏油和能力。但他对属灵生命更深的经历，还没有多少认识。因此不久就落在罗马书第七章的情形中，天天挣扎，过着波浪式上下不定的生活。行为失败，在事奉上也缺乏属灵的能力。他知道以赛亚书中说：直等到神的灵从上面浇灌下来，旷野就变成肥田，肥田变成树林。但他却得不着，从前有果效的工作，也忽然间变成枯干，使他心里感觉非常孤单和痛苦。从此他寻求圣灵的充满。到了一八七四年，在一个黑夜里，在他最痛苦的时候，他得着了第二次的转机。那时他把自己再次完全奉献给主，没有保留的，没有条件的降服在主的脚前。并且对主说：“主！我今撇下所有事物，背起十架跟随祢……”。那时圣灵的喜乐就大大的充满了他，神已悦纳了他的奉献，使他成为一个小小的殿，让神自己的生命和荣耀内住在里面。他和主紧紧联结在一起，不仅主的灵作了他的灵，就是主的身体也成了他的身体。使他必死的身体，因着复活的生命都活过来了。他看见成圣不是自己改良，也不是自己能达到完全；乃是基督在他里面成了他的圣洁。有一首很有名的诗歌，就是这时候写出来的：“前要的是祝福，今要主自己；前要的是医治，今要主而已；前我贪求恩赐，今要赐恩者；前我寻求能力，今要全能者。”从此他的职事有了一个很大的转机，他觉得现在才真正开始了他的职业。这次的转机把他牵到更深的孤单里，许多亲友与他远离，千百位信徒和同工们，素来他们是他所敬爱的，他也是他们所敬爱的，现

在他们却与他隔绝了！到了一八八一年的夏天，他来到第三次转机，主把他带到那个有福的境地——基督的丰满里面，也就是神为他子民所存留的那一个安息。从那时起他全心要主，全心倚靠主，主耶稣成了他的一切。那一次的转机是那样发生的：他心里满了饥渴，到处寻求主。有一天他跑到芝加哥城，慕迪先生在那里赴同工的退修会，在一次聚会里，有一位又简单又热诚的弟兄站起来见证说：“我本想得着慕迪先生的帮助。但昨夜，我看见主耶稣。我一直注目仰望他，我就感觉今后一生，除了主之外，我真无求，也无所要。”这些话深深的感动了宣信的心。“你所要的主耶稣，你到他那里就好了。”那晚他立刻搭火车回家去了。关上门，跪在主前等候主，直到主充满了他的心。感谢神！他里面满了喜乐说：“我已经看见耶稣，我心平安快乐，我已经看见耶稣，一切得了供应，我已能看见耶稣，我已心满意足，主是我一切。”

现在说到他另外一个伟大的职事：神为着身体的医治。以往他从来不晓得这方面的亮光，二十年来，他一直被身体的软弱和疾病所困扰，他十四岁那年神经崩溃，虽然得了主的医治，但他对主医治的信心还是那样软弱不稳固。以后他又得了心脏病，他出去传道的时候，口袋里常带着阿摩尼亚，和神经镇静剂。他不能没有这些东西。当他爬高的时候，他常觉得昏眩要倒下来的样子。当他给人行安葬礼的时候，好像觉得自己要掉到那坟墓里去。有一次他的医生警告他不可能再活过几个月了；那年夏天他在退修会中，意志非常消沉。他听见人们在那里歌唱：“我们主耶稣是万主之主，无人能像他能如此为我们工作。”这声音一次又一次的唱着：“无人像他为我工作，无人像他为我工作……”他就把自己带到主的面前，让主的工作在他的身上。并且在那次退修会中，他也听着很多人的见证，如何简单的相信主的话就得了医治，正像他们接受主的救恩一样。这件事驱策他回到圣经中去，他在每一处圣经中仔细的考察，他没有从人得到帮助，乃是单独在主脚前并敞开的圣经中寻求，终于他找到了基督荣耀福音的光。为着一个充满罪，为罪受苦的世人，他的眼睛被开启了。他说：“这已经足够了。”从那时以后，神医治的光那样强烈的照亮在他心中一生之久，不仅自己活在神的医治中，并且把这恩赐带给千万的人们，叫多少患病的人得到了拯救。到今天我们仍然能从他所看见的亮光中得到帮助。

但他的身体却是一直很软弱，天天靠着主的能力活着。有一次出去做工的时候，在船上忽然发高烧，并感觉得痛苦，弟兄们很担忧的围绕他，一直为他祷告，也问他说：“我们能为你作什么？”在这样危险的情形中，宣信非常幽默的对他们说：“你们能为我作的最好的一件事就是对我说，晚安，并把我交在神的手中。”弟兄们就听他的话出去了。到第二天早晨，当他从房间中出来的时候，弟兄们就发现他不仅病得了医治，而且在圣灵中那样新鲜，充满了亮光和力量。在他的诗歌当中，有许多诗歌是说到神医的事。

诗歌介绍

论到他的诗歌，宣信弟兄，实在是近代最伟大的诗人。他一生所写的诗歌有九千多首。有很多诗没有加上谱。他有一本着作是光写他的诗，这些诗歌显出他属灵生命之丰富，并且也实在给我们后来跟随主的人实际的帮助和指引。

他诗歌的特点，最中心的是说到主是一切。但因着他对圣灵和神医的独特认识，所以在说到主是一切的诗歌中，也常提到圣灵和神医这两件事。当然，也有许多诗歌是专一写到圣灵和神医的。下面我们选出四首诗歌作为他的代表作，介绍于后：

一、〈惟有耶稣〉

“Jesus Only”

（《圣徒诗歌》第 427 首）

（一）惟有耶稣是我题目，我的信息是耶稣；
惟有耶稣是我歌赋，我所仰望是耶稣。

（二）惟有耶稣是我救主，担当我的所有罪；
一次成功永远救赎，使我得以蒙恩惠。

（三）惟有耶稣是我生命，救我脱离罪与己；
惟有耶稣用他圣灵，充满我心作我力。

（四）惟有耶稣是我大夫，担当我的病与疾；
复活生命，升天丰富，他都分赐他肢体。

（五）惟有耶稣是我能力，是他赐下五旬节；
哦，主，求祢使我得以充满圣灵常胜捷。

（六）我们现在等候耶稣，要听他来的招呼；
始终惟有耶稣可慕，惟有耶稣万有主。

（副）惟有耶稣，永是耶稣，我们歌颂这耶稣；
他是救主、生命、大夫，他是君王建国度。

二、〈他自己〉

“Himself”

（《圣徒诗歌》第 426 首）

（一）前要的是祝福，今要主自己；前要的是医治，
今要主而已；前我贪求恩赐，今要赐恩者；
前我寻求能力，今要全能者。

（二）前常用手抓主，今主手牵我；前常无所适从，
今抛锚稳妥；前是宝贵感觉，今凭主口说；
前是频频苦试，今完全信托。

（三）前是忙于打算，今则靠祈求；前是悬切挂虑，
今则主担忧；前随我之所欲，今听主支配；
前不住的讨问，今不断赞美。

（四）前我欲利用主，今则主用我；前是我的事业，
今为主工作；前欲得人称赞，今求主欢喜；
前不过半得救，今被救到底。

（五）前羡慕得着主，今知主属我；前我灯将熄灭，
今则光炳烁；前所望的是死，今等候被提；
我所有的一切，都在主自己。

（副）永远举起耶稣，赞美主不歇；
一切在基督里，主是我一切。

这两首诗歌特别代表“主是一切；又住在一切之内”的属灵异象，也说出宣信弟兄本人就是这样的典型。“前要的是祝福，今要主自己”，这首诗歌认真说他不太注意诗意和诗境。他所写的诗歌都不太像诗，按着诗的本身来说，也都不是太好的诗。但按着真理和经历来说，实在是太丰富、太宝贵了。

三、〈吩咐盘石〉

“Speak to the Rock”

（《圣徒诗歌》第 256 首）

（一）在旷野加低斯，有神的选民，因干渴快要死；
忽听见声音：“吩咐盘石，发出活水来！”
不是要击打，不是要等待；
只要吩咐，活水就流开。

（二）主耶稣的圣名，是信心根据，神永远的圣灵，
已住你深处；他今发问：挣扎果为何？
联合是事实，为何仍干渴？
约但河上，仍旧有圣鸽。

（三）但愿心意简单，完全的相信，但愿心思平安，
不再苦苦寻！如同婴孩，静卧主怀间，
向世界断奶，认识主爱甜，
享他丰富，顺服他差遣。

（副）神的圣灵已住你心间，为何到如今不见活水流？
一切的丰盛，等候你发现，
你用信相信，就什么都有。

四、〈呼出与吸入〉

“Breathing Out and Breathing In”

（《圣徒诗歌》第 235 首）

（一）主，求祢向我吹圣灵，教我如何吸入祢；
助我向祢胸怀一倾我的犯罪与自己。

（二）我是呼出我的生命，我才可能被充满；
放弃软弱或是力劲，吸入怜悯和恩湛。

（三）呼出我的罪律桎梏，祢已为我全除摒；
吸入祢的圣洁丰富，发现惟祢是生命。

（四）我正呼出我的忧愁，在祢慈爱的胸臆；
吸入祢的喜乐、保守，吸入祢的甜安息。

（五）我正呼出我的病势，祢早已为我负担；

我正吸入祢的医治，因祢早已赐平安。

（六）我今呼出我的羡慕，入祢慈爱的耳中；
我今吸入祢的答复，平静疑惑和惊恐。

（七）我今每刻都在呼吸，祢的生命作生命；
一呼一吸都在乎祢，求祢由我来显明。

（副）我是呼出我的愁苦，呼出我罪污；
我是吸入，一直吸入，祢所有丰富。

这两首诗歌特别代表他对圣灵的经历和认识。他对圣灵的事丰厚深入，实在是一般追求圣灵的人所难赶上的。现在我们把他有名的诗歌列在后面：

五、〈他为我死〉（《圣徒诗歌》第 407 首）

六、〈一直走十架窄路〉（《圣徒诗歌》第 419 首）

七、〈从死亡得生命〉（《圣徒诗歌》第 420 首）

八、〈你这奋斗的圣徒！〉

（“O, Doubting, Struggling Christian”）

九、〈听哪，天上有声音喊说〉

（“Hark! A Voice From Heav'n Proclaiming”）

十、〈时常喜乐〉（《圣徒诗歌》第 357 首）

十一、〈我的恩典够你使用〉（《圣徒诗歌》第 486 首）

十二、〈昨日、今日、直到永远〉（《圣徒诗歌》第 95 首）

十三、〈仇敌他的能力圣徒所惧〉

（There Is A Foe Whose Hidden Pow' r）

十四、〈我不是属自己〉

（Tell Me Not of Earthly Pleasures）

十五、“When Christ was Died on Calvary”

十六、“Christ in Me the Hope of Glory”

十七、“First and Last”

十八、“I Have Learned the Wondrous Secret of Abiding in the Lord”

十九、〈有一膀臂〉

（“Everlasting Arm”）

二十、“’Tis So Sweet To Walk with Jesus”

二十一、“O! Troubled Soul”

二十二、“I Clasp the Hand of Love Divine”

二十三、“Oh! Come to Me the Fountain of Life”

二十四、“Let Us Reckon”

诗人小传

在教会历史中，提到诗歌，我们就没有办法不想到查理卫斯理这位伟大的诗人。他写诗的恩赐不是为着当时代的伟大属灵运动，也是为着以后历代教会的祝福。直到今天，他的诗歌仍旧充满了能力和恩典，做工在历代圣徒中间，为全世界圣徒所爱唱。在英国教会历史当中，最早用圣诗带进复兴的是以撒华滋（Isaac Watts）。他是没有人可以与之比拟的。一般人称他为诗中之圣或者圣诗之父，但直等到查理卫斯理起来以后，人们也称查理为诗中之圣。我们可以想象他的诗歌在英国教会中的地位。他们二位是英国教会中最伟大的诗人，并且是作品最多的两位元。每一位都写了六十首以上。而目前各地教会所使用的诗歌当中，查理的是更多于以撒的。

查理卫斯理所写诗歌的特点和别人的不同；每一个诗人的诗歌都有他的特点：像以撒华滋，他所写的诗歌特点是重在主在十字架上舍命的爱这一类的。像芬尼クロス贝的诗歌，是重在和主交通的甘美亲密一类的。像宣信的诗歌，是重在主是一切和圣灵这一方面的。但只有查理卫斯理，因为他的诗歌正是在英国大复兴运动中产生且相配合的，故他的诗歌一面是表达出他个人在主面前的属灵经历和灵感，另外一面也是用来帮助那时的工作，成为当时复兴中最锋利的兵器之一。所以，他的诗歌特点是多面的，接触的面也是非常的广泛：像关于救赎和交通的诗歌，圣灵的诗歌，关于十字架的诗歌，关于深入属灵生命的诗歌，关于教会的诗歌，甚至像圣诞诗、婚丧诗……各方面都涉及，并且都有最好的著作。也因这缘故，我们可以说从他各方面的诗歌，看见这一位诗人经历的平衡，属灵生命的丰富，和才华的出众。所以我们才说他不仅是当代教会宝贵的恩赐，也是神赐历代教会最贵重的恩赐。

查理卫斯理生在西元一七〇七年十二月八日。他有一个很好的家庭背景，他的父亲就是一位传道人。他的母亲叫苏姗娜卫斯理（Susanna Wesley），是一个十分敬虔的妇人，对查理一生有最大的影响。查理从小身体就非常衰弱，在两个月大时，眼睛还不能睁开，也不会哭也没有什么知觉，在人看来这个小生命不容易维持下来，但是神却特别保守了这个属他自己的器皿，因为只有神知道他将来所要发生的用处。到五岁时，他开始进入学校读书，第一次展露了他的才华和超人的智慧。入学的第一天，他母亲从早到晚陪着他，教他认字母。到第二天他就能用这些字母来读他的第一本书——圣经。他用的字母拼出“神起初创造诸天和地”。一直到他熟悉了，然后接着再读第二节，……他的记忆和智慧是惊人的。

因为他生在人口众多的一个大家庭里，在十九位弟兄中，他是第十八位。所以他从小在物质方面是相当被忽略的。他从来没有穿过一件比较整齐的衣服。虽然这样，他在家庭的教育却从来没有被忽略过。他母亲非常严厉的管教他们，特别在顺服这点上，严严的要求他们，也训练他们自己管理自己的生活，作一个能自治的人。又特别在诚实这件事上，严格的训练他们。在他还不会说话的时候，他母亲就教他用手势姿态来表示向神的感谢。等到开始会说话时，又教他用主祷文来祷告。而那时候他在天主教影响之下，从小就学习背诵诫命及新旧约圣经。

到八岁时在大哥撒母耳带领之下，他到了伦敦西敏斯特（Westminster）学校读书。那里他第二次展露他超人的智慧和才华：到了最后一年，他是在这学校中四百个最优秀的学生中的领袖，并名列第一。正像福箫尔先生称赞他说的一样：“在所有西敏斯特学校之历史中，再也找不到一个这样天赋聪明的孩子。”之后，一七二六年他就进到牛津基督教会学院（Oxford Christ Church College）读书，因着他的成

绩和他的聪明，他得着了每年一百镑的奖学金。在当时这是相当大的一个数目，这笔钱一直维持到他结婚的日子。

仇敌永远不放弃机会来攻击一个主正在预备的器皿。就在这时候，因为他的天赋智慧和手中的富裕，所以仇敌就用世界各样邪恶的事物来引诱他，要叫他离开主而偏行己路。那时他的哥哥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已经是一个相当有属灵生命的基督徒。听见这事，就在弟弟最危急的时候从远处来帮助他。约翰到了牛津要设法管理他的弟弟，但他所得着的却是非常冷淡的反应，并且很不愉快。约翰盼望把他引到属灵生命的道路上去，但查理却对他说：“你是不是要我真作一个出世的圣者？”等到约翰离开牛津之后，他的话反而深深的在查理心里面运行做工。他就反复思想，他哥哥对他说过的话语有何意义。主做工在他心中，他在神面前经过了深长郑重的寻求，就有了巨大的改变，并且他自己也开始去帮助并说服他的两三个同伴，他们就开始在主面前一同寻求并祷告。开始时他们使用了一个非常卑微，而合于他们自己光景的名字“循理会”来称呼自己。那在约翰里面所充满，向着属灵生命的狂热欲望和追求，当时查理以为决不会在他自己身上发生的。但就在那时也在他心中燃烧起来了。

所以他写信给约翰说：“回想当初，你对我说话的时候，所存的美好的心意，我确实相信主现在在我里面已经开始动了善工，而神所用来帮助我的器皿，没有一个人比你对我更合适的了。今天我里面所以有这样对于主，对于属灵生命强烈欲望，我相信这是神的怜悯，也是因为有多少人背后为我祷告。”

那日以后，循理（Methodist）运动在牛津大学里面，已经是如火如荼的展开了。他和他的同伴们从六点到九点都集合在一起祷告，并且一周有两次，他们在神的面前禁食祷告，严格检查自己，训练自己。所以在当时称他们为循理（Method），实在当之无愧。同时他们也作许多慈善的工作，传福音的工作，也特别去探访在监狱里的囚犯，向他们传天上大喜的信息。他们真像一班身上带着圣灵火焰的福音使者一样。

等到一七二九年，约翰卫斯理带着自己领袖才能和优越的属灵生命来到这一群人中间的时候，循理会（Methodist）这一个团体就开始迅速的发展而且生长。对查理卫斯理来说，这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但他在主面前，宁愿隐藏自己的能干和才华，自动的顺服在约翰的权柄和领导之下，让工作能够往前更加扩大并发展。因为查理有那么出名的哥哥的约翰卫斯理，所以一般的注意都集中在约翰的身上，常忽略了查理对于主工作的帮助和成就。其实查理不仅在诗歌上充满了力量，并且在主的工作上，也是一个充满了能力的神的仆人。就在这一段时间中，他帮助了不少人得着救主，其中最著名的就是乔治怀特腓（George Whitefield），借着这一个果子所带给教会的祝福又是无法估计的。在怀特腓的传记中，他自己说：“当我听见卫斯理弟兄他们为着主已经有了美好的准备，把自己奉献给主和他的恩召时的情形，我就渴望和他们有交往。经过约定后，我就和查理卫斯理会见。而这一次会面在我一生中留下极深的印象。在这次约会中我从他身上得着了极大的祝福和转机，是我永远不能忘记的。经过这次的交通后，圣灵真实地把一个对主渴慕的火焰点燃在我心里，他真是我所切望得着的一个属灵朋友。他不仅在一切事上帮助我，并且叫我软弱的膝盖得以刚强起来，扶持我一同走主的道路。这对我以后一生的工作和事奉，有决定性的影响。借着这位永远不能忘记的朋友，他指示我认识了真正属灵的生命和道路。”在这次会晤以后，查理卫斯理就经常和怀特腓在一起追求、祷告、事奉及工作。

查理卫斯理全心追求神的能力降在他身上，并且与主同在的经历，最后他终于得着了神能力的充

满。“这能力浩大到一个地步，胜过了我一切天性上的软弱，而且使我真正尝到了属灵事物甘甜的滋味。他的甘甜和全能。使我不仅从软弱中蒙拯救，而且有能力把主带给别人。”神的能力是何等的宝贵和伟大，查理卫斯理的诗歌中，包括他一生中对圣灵的经历和圣灵能力的认识，并且说到圣灵工作更深的一面，改变了他的全人。所有他写的关于圣灵方面的诗歌，都极其宝贵。如：〈耶稣祢的全胜的爱〉，就是典型的例子。

那时在他讲题中，最为他所喜欢讲的信息就是：“只有一件事是最需要的。”“在我们堕落的族类身上只有一件事是我们最需要的，就是我们需要恢复到神创造人类当初所定规的旨意和情形中去，使我们从彰显仇敌的形象而改变成彰显神的形象，从病态中得自由，而恢复到属灵的健康中。而这一切的起点，在乎毁坏我们这老旧的生命，而进入基督的新造的生命中。”他一直大声疾呼，叫人们要注意神的旨意，要恢复到神对人的旨意中，要彰显神的形象，要竭力舍弃我们的魂生命。但是在他这些最好的信息中，他并没有给人一把万能钥匙，即是如何得到这些。对他自己来说，这些也不是主观的经历。一切出于人的努力、挣扎、奋斗，对属灵的果效是归于虚无的。

一直到一七三七年，新生铎夫（Zinzendorf）到伦敦去。他和查理他们在一起写摩尔维亚（Moravia）弟兄姊妹们属灵经历时，那时和新生铎夫一起去的有一位弟兄叫彼得波勒（Peter Bohler），查理教他英文。有一天查理病了，这位弟兄去看他，问他说：“你是否盼望得蒙拯救？”查理说：“是的，使用什么方法可以使我得蒙拯救，而得到这荣耀的盼望呢？因为我用我最好的热忱来事奉神。这是我惟一的道路，也是我所能作的最好的工作。”但正当他说完这些话时，查理自己心中随即有个问题：“我将我最好的来事奉神，但这些是否真能满足神的心呢？神能不能接受我这样热忱的事奉呢？对此我实在是一点没有把握。我一点不能信赖这些事。”所以三天之后，他整个的道路就改变了。从属人的力量方面转向属灵的道路。这次经历带给他的属灵影响和冲击真是十分巨大并且深远的。

一次他和约翰卫斯理起了大争论，那时约翰十分主张“人的绝对圣洁”。查理总是觉得约翰在这一点上已越过了神话语的平衡。他常和约翰谈到信心的问题。兄弟二人虽然都是被主所大用，但是在这点上却是常起争论。而这以后他自己病了，所以波勒弟兄又来看他，说到信心的问题。发现他自己里面也并没有真正的信心，他就向波勒承认，且向波勒弟兄说盼望在他死之前能得到这信心。经过这许多的挣扎和痛苦的经历，结果他发现了那条奇妙的道路——在基督里的信心。这又成了查理一生很大的祝福和转机。

他后来又遇见一位弟兄约翰伯莱（John Bray），这位弟兄实在是一位被主使用、被主充满的人。在主之外，他不愿知道任何一件事情，而且除主之外，也不愿提任何一件事，所以查理非常盼望和他一同祷告，并从他的见证中得到帮助。结果伯莱弟兄又介绍一位弟兄叫路德，与他一同祷告。他发现路德弟兄心中充满了信心和能力，他也带给查理很大的帮助。查理惊讶主的道路，是那樣的奇妙，他似乎重新发现一条新的道路进入信心中，而且知道人是因着“信”活着，“信”是得着诸天一切福分的秘钥，并且我们现在得着的信心，并非死的、抽象的，而是一个充满了爱和能力的信心。一切的善工和圣洁都是由这信心中产生出来的。从此以后，查理的属灵生命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进入另一个阶段。所以他写了一首很有名的诗歌说：

现在完全得着我，

因祢为我已全舍。

而他在这段时间中也写了不少有关这方面的诗歌：信心、十字架及更深的属灵生命的诗歌。

后来他又遭遇疾病攻击，彼得波勒弟兄又来帮助他，说到关于神医方面的事，这位弟兄把主在圣经中关于神医的事，说得那样清楚，并且充满生命和吸引，把里面属灵意义完全表达出来，使查理在充分的信心里接受，并且相信主必要医治他。而这一次的祝福不仅为他的病得医治，使他身体重新得力，而且也使他的灵重被更新，得了更大的祝福。第二天病好以后，他因着所得着的属灵祝福，祷告的生命和从前也大大不同了。他不再用形式和固定的方式来祷告，却是那样进入圣灵的自由中，在这样的祷告中充满了荣光和力量，连他自己都觉得惊讶。他又开始写关于这方面的诗歌，有一首说：

我魂游荡始于何方，何能使我全属天境？

蒙赎得脱死权罪势，永火之中得救余柴，

竟能如今凯歌同奏，欢呼赞美伟大救主。

在这以后，查理进入更大的改变当中，他说：“我把我自己完全给主，这是最安全的道路。无论我走路，无论我睡着，无论我做工，我都被浸在神的全能中，而且这能力使我能从一切的试炼中得胜。”因着属灵生命上大大的进步，连健康也随着进步了。在他平日的生活中都充满了爱、光和热。从那时开始，他就对他的朋友传讲他所蒙的新恩典，和所发现的奇妙道路。主为他作了何等伟大的事，在那时，因他到处宣讲主的道路和得能力的途径，他所在的教会反要将他驱逐出去。在他身上引起极大的试炼和逼迫，走主的道路总是要付出代价的。当他的教会对他关闭以后，所有的教会都学习这坏榜样，向查理取关闭的态度。这是仇敌的工作。每次我们看见有一点圣灵的祝福的时候，仇敌总是如此作，使神的儿女得不到祝福。而且怀特腓也和查理一样，正面对被各教会所拒绝这种痛苦的经历。但另一方面，仇敌的工作常是主祝福的开始。当教会向怀特腓关门时，他就转向尝试在广场上和旷野中，向群众布道的方法。于是带进了一个新的复兴。人们从各处涌来听神的话，成千成万的人蒙恩悔改归向神。一个真正的复兴从那儿开始了。复兴开始后，怀特腓就邀请查理与他同工，来应付这个极大的需要。而查理那时与怀特腓在真理上正有点争执，可能是关于“圣洁”的问题。所以查理想若与怀特腓同工是有些不便之处。因此他转向另一方面，那里有上万的罪人正等待神恩惠的福音。在这时候，约翰卫斯理请他去另一个地方伯里斯得克去工作。当查理为此事祷告时，他觉得一个不能抗拒的力量，在他心中要让他去服事主，往那方面作传福音的工作。当他祷告之后，他就完全降服主，所以在他工作之中，他一直充满圣灵的大能和热力。那时候神特别对他说话，把耶利米书五十一章二十节赐给他：“你是我争战的斧子和打仗的兵器。我要用你打碎列国，用你毁灭列邦。”之后，神正开始准备这个器皿来面对这个剧烈可怕的争战。为着复兴的来到，在往后二十五年中，他一直陪着他哥哥约翰卫斯理。他们的能力都是从舍己而来的，并且让圣灵的潮水向前涌流，一直维持在绝对奉献把自己舍给神的地位上。

一次，在瓦朔，他站在市场的阶梯上面，向着市井愚顽的人传福音；虽然他们的心是那么刚硬。但他传的福音却满了天上的能力。日后，他常常说，那些日子，他真是像保罗在以弗所和野兽战斗一样，而这样的工作，若是没有圣灵的力量，实在不是任何人能作的。在那地方许多愚顽强暴之人，许多流氓，他们用石头丢他，而且把他从阶梯上拉下来，把他打倒在地上，接着他起来上去，为他们祝

福。然后他们又把他拉下来，他又上去大声感谢神的救恩，然后他就下来，离开那个地方，如同他的主一样，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

一次在雪飞斯敦（Sheffield Stone）聚会，外面又聚集许多凶恶的人，他们用石头丢他，他就说：“我需要到外面去，面对这些人。”当他出去的时候，他们就用石头丢在他的脸上，有一个军官拔出剑来威吓他。查理看见宝剑对着他，就把他的衣服解开，让胸膛迎着剑，并且微笑着对他说：“我只是为着敬畏神，而且尊重君王。”当他说完这句话时，这军官突然失掉了力量，就走开了。几天之后，他在聚会里面讲道时，有一大堆人进来。就像上次情形一样，带着非常可怕凶暴的态度，来威吓查理，并且宣告若是他们不离开这地方，他们就要把所有的人杀死，而且他们开始了暴动，打坏那里所有的椅子，打碎了所有的窗子。在一片紊乱的时候，查理非常安静把眼睛注视在神的身上。他们就一直叫嚷威吓查理，以后再不可来这里讲道。在这之后，查理就大声说：“主是为着你们，基督是为着你们所有的人死。”在这时候，他们就用手掌打查理，而且要用粗硬的木棍去击打查理。但就在那时他们却发现有一个看不见的能力，就是主的膀臂正保护着查理，拦阻着一切致命的打击。于是他们就转向群众，残忍的鞭打那些老弱妇孺。正当他们这样作的时候，查理在讲台上被圣灵充满，他直觉得能力从天而降，荣耀充满了他整个人。刹那间，那些凶暴的人都停下来了，他们就都站在那里注视着神的能力和救恩，他就开始看见那群暴徒们开始渐渐改变脸色，有一句话进入他的心中：“你只可到这里，不可越过，你狂傲的浪要到此止住。”（伯 38:11）他就开始离开了。当他离开之后，这些凶暴的流氓彼此争论，最后流氓的首领就带他们离开，圣徒在那儿因神保守他们行了奇事，为着神的得胜而充满了赞美的声音。那次之后，查理写了一首诗歌：

愿能力、敬拜、感谢和祝福都归耶稣。

黑暗权势，逼攻我们，

主能保护他子民，我们欢然见证主。

他是伟大拯救者，

凡信靠者，都印上印，

神是真实永为王。

那时主的工作，就是这样如火如荼的向外展开。

有一次，他到一个地方叫潘格里其（Penkiridge）。在一七四六年十月一天的黄昏中，当他尚未坐下，有一个孩子就来敲他们的门。他叫家人把门打开，不料一打开门，一大群的人拥进房子中，坐在那儿。他坐在他们中间有半小时之久，他们静默无声，他一点不想说什么。但是半小时之后，他自然站起来，第一句话临到的是：“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太 25:31）。接着他给众人看见将来审判的事。那时他看见那些群众的脸色，突然变得十分严肃，以后他一个个和他们个别说话。正在那时有一人站起来，站在那里很久，然后他伸开双手，心中充满了圣灵的爱。那天神实在大大听了他们的祷告，当他们接受救主以后，就一个个安静的离开，一直到半夜房子里面才安静下来。

查理卫斯理有这样惊人的成功，他的秘诀在于他所传讲的福音。他一生真实的生活，就是一直把自己的生命完全交托给这荣耀的福音。而这福音也是他亲自所经历的。约翰和查理最注意的就是借着

信心得着确实的把握，并且使他们自己的良心完全无愧，在基督里无可责备。这样能力就能充满并彰显在他们身上，为此他又写了一首诗歌：〈何能如此，如我也能〉。而这首诗歌，也成了他诗歌中不朽的杰作。因着他一生对救恩的启示和对救主的认识，所以他心中一直充满着海浪滚滚般的大爱。对主的热爱和对拯救灵魂的迫切，所以他很多诗歌都充满了这样的感情。他所写的多少诗歌都洋溢着他对救主和救恩的热爱。其中有一首最有名的诗歌就是：〈哦，愿我有千万舌头，前来赞美救主〉。这首诗歌最初来自那位摩尔维亚的波勒弟兄的一句话：“若我有千万舌头，我要高举基督。”而这句话就是那样充满权能的进入诗人的心中，一直回荡不休。而且那日正是他的得救的纪念日，所以他以此首诗歌来纪念神伟大的救恩。

诗歌介绍

查理一生中虽然有极多的工作，但对教会最大的帮助，仍是诗歌。他实在是个最伟大的诗人。在他所有诗歌中，我们选其中四首为代表：

一、〈耶稣，祢的全胜的爱〉

“Jesus, Thine All Victorious Love”

（《圣徒诗歌》第 233 首）

（一）耶稣，祢的全胜的爱，已经浇灌我心；

我心就不再会摇摆，就能生根于神。

（二）但愿圣火今在我心，就已发旺不休；

烧掉所有卑情下品，并使高山镕流。

（三）祢曾赐下祭坛火炭，求祢烧掉我罪；

我向焚烧的灵呼喊，圣灵满我心内。

（四）我心要接锻炼的火，照亮我魂光耀；

散布生命在每角落，并使全人圣洁。

（五）摇动的心求祢扶掖，使它变成坚崖；

基督成为我的世界，我的全心成爱。

这首诗歌，实在代表他个人圣灵的经历。不仅有圣灵充满的经历，更是对圣灵在人心中如何深入的工作，一层又一层地往深处写。从这首诗歌中，我们可以看见查理对圣灵的认识及经历的深入。

二、〈哦，愿我有千万舌头〉

“Oh, For A Thousand Tongues to Sing”

（《圣徒诗歌》第 200 首）

（一）哦，愿我有千万舌头，前来赞美救主；

说他恩典何等深厚，荣耀何等丰富。

（二）耶稣这名，慰我心情，驱尽我的惊怯；

是我安息，是我生命，成为我的喜乐。

（三）他因爱我，竟愿经历人世所有苦楚；

打破罪的捆绑能力，释放罪的囚徒。

（四）我每静念救我的爱，立即感觉不配；
不知他为什么恩待，我这人中罪魁。

（五）我今作他爱的俘虏，甘心作到永久；
因他为我受死受辱，使我得以自由。

（六）我既从祢可爱的名，知祢待我美意；
假若我有千万的心，也当一一归祢。

有人说这首诗歌是来自一个故事。有一天他看完英国很大的一个足球比赛之后，当球员们列队经过街上的时候，不知有多少人从门口、视窗伸出手来，向他们喝彩。他在房间里，心中忽然有极深的感触，这些人的喝彩是世界上的虚空和荣华，救主却缺少人赞美，“哦，愿我有千万舌头，前来赞美救主”。

三、〈耶稣，灵魂的爱人〉

“Jesus, Lover Of My Soul”

（《圣徒诗歌》第 496 首）

（一）耶稣，灵魂的爱人，求你许我来藏身；
正当波浪滚滚近，正当风雨阵阵紧。
藏我，哦，主，求藏我，直到今生风波过；
引我平安进天门，至终求接我灵魂！

（二）我无别的逃避所，无助灵魂向祢托；
求主莫将我丢弃，安慰保守无时已。
所有倚靠寄祢身，所有救助在祢恩；
我头无遮，身无蔽，求祢圣翼来覆庇。

（三）主啊，祢是我所需，够我一切还有余；
软弱、跌倒祢扶持，疾病、瞎眼祢医治。
祢名至义、至圣洁，我全不义满罪孽；
我是邪恶没良善，真理、恩典祢充满。

（四）祢前我遇浩大恩，恩足赦免我罪深；
医治活水望涌流，使我清洁蒙保守。
祢是永远生命源，望在我心成活泉；
从我里面来涌流，一直涌流到永久。

这首诗歌也有极多的传说，其中有三个传说是较普遍的：第一个是说到当他和他哥哥约翰在外面传福音的时候，有许多流氓要追着打他们，杀害他们。他们整夜在逃跑，躲避那些凶恶的人，他们实在走投无路，就在一棵树下跪着祷告。多少次那些凶暴的人，从他们旁边经过，神使那些凶暴的人眼睛迷糊，好像看不见他们。天亮了他们就安然脱险，所以写这首诗歌“耶稣，灵魂的爱人，让我来藏身”。第二个传说说到，有一日暴风雨来袭，突然一只小鸟冲入他房间。他就把这只小鸟隐藏起来，保护它，使它伤得痊愈，再放它走。他觉得我们在这世上也是这样，若不是救主作我们的避难所隐藏我

们，我们在这世界仇敌、罪恶的暴风雨之下，其结局是十分悲惨的。第三个传说说到在一七四〇年，查理第一次从美国讲道回来，经过大西洋时遇到暴风雨。大部分描写暴风雨像我们跟随主的路上所遇到的一切艰难，以及在主里所得的隐蔽。在这一次经历中，他写着：“求主给我能力和信心来祷告。哦，耶稣基督，我不断呼求神的名，一直到我感动祢是何等亲近。我知道我藏在全能者的荫下，……到清晨四点，船已进水甚多，船长觉得没有希望，船只能放弃了。在这可怕的时刻中，我心中找到从神而来的平安和喜乐。这平安喜乐是世人不能给我的，也是无法被夺去的。神的能力充满我，我不再害怕，神使我上升远超过天然一切的危险恐惧。”

四、〈祢是平静秘密之源〉

“Thou Hidden Source of Calm Repose”

（《圣徒诗歌》第 424 首）

（一）祢是“平静”秘密之源，祢是神圣全足的爱；

我们靠祢，所以安全，我的帮助，我的山寨；

耶稣，我们是藉祢名，能脱犯罪、忧愁、震惊。

（二）祢名乃是我们救恩，赏赐喜乐入我心怀；

祢名带来平安、兴奋、能力，并加永远的爱；

祢名已经赐给我们赦免、圣洁，并加天门。

（三）耶稣，祢是我们一切：痛时，安舒；苦时，安息；

伤心之时，祢是喜乐；乱时，平安；失时，利益；

怒目冷眼，祢是笑脸；羞辱，祢是荣耀冠冕。

（四）缺乏，祢是我们富有；软弱，祢是我们能力；

束缚，祢是完全自由；试探，祢是可靠逃避；

失望、忧愁，祢是喜悦；死亡，生命；我主，一切。

查理和约翰一直是两人同工，配合得那样和谐有效，一直走到路终。查理一生写了五千五百首诗歌。他一生虽不如约翰那样受人注意，受人吸引，多彩多姿的生活。但查理实在是“卫斯理运动”中不可缺少的一股力量。约翰也受到他极大的影响。在他们两人的配搭中，约翰是首领向外冲锋，向外开路，显在众人的面前。而查理是一个背后的影响力量，并且他的诗歌使整个的复兴力量得加倍的发挥，并且使这复兴变成一个十分美丽，绚烂的见证。在一七八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他在平安中被主接去。当他离世之前，他仍旧身体十分软弱，但是里面主的荣耀和同在是愈来愈加增，生命愈来愈丰盛。最后他写了一首短歌。现在他已歇了他的工，我们相信他不需用他这种天分来写诗，他要在宝座前与众圣徒一同唱更美之诗。

兹将其著名诗歌列于后：

五、〈听阿，天使高声唱〉（《圣徒诗歌》第 46 首）

六、〈救主基督已复活〉（《圣徒诗歌》第 111 首）

七、〈我们要从那里说起〉（《圣徒诗歌》第 189 首）

八、〈何能如此如我也能〉（《圣徒诗歌》第 179 首）

- 九、〈神圣的爱，何其美甜〉（《圣徒诗歌》第 174 首）
- 十、〈欢呼今日主升天〉（《圣徒诗歌》第 118 首）
- 十一、〈看哪！救主驾云降临〉（《圣徒诗歌》第 157 首）
- 十二、〈在信耶稣之名的人，万事没有一样不能〉
- 十三、“Jesus, the Name High Over All”
- 十四、“Rejoice, the Lord Is King”
- 十五、“Lord, the King of Kings Art Thou”
- 十六、“Where the Springkling of the Blood Is”
- 十七、“Divine Anointing in Me Dwelleth”
- 十八、“Come, Jesus, Lord with Holy Fire”
- 十九、“Love Divine, All Love Excelling”
- 二十、“Jesus, My Life, Thyself Apply”
- 二十一、“Christ, Whose Glory Fills the Skies”
- 二十二、“Jesus, Cast A Look on Me”
- 二十三、“Lord, I Believe A Rest Remains”
- 二十四、“Prince of Peace, Control My Will”
- 二十五、“Remove My Covering, Lord”
- 二十六、“Father, Son and Holy Ghost”
- 二十七、“For Every Sin However Deep”
- 二十八、“Gentle Jesus Meek and Mild”
- 二十九、“Objective and Subjective Christ Is to Me”
- 三十、“Christ to Me Is So Subjective”
- 三十一、“It Is God’ s Intent and Pleasure to Have Christ Revealed in Me”
- 三十二、“O Lord Thou Art in Me As Life and Everything to Me”
- 三十三、“What Release the Saviour Gave Me”
- 三十四、“Not The Law of Letters”
- 三十五、“Come, O Thou Traveler Unknown”
- 三十六、“I Know that My Redeemer Lives”
- 三十七、“Christ, from Whom All Blessings Flow”
- 三十八、“All Praise to Our Redeeming Lord”
- 三十九、“Soldiers of Christ, Arise and Put Your Armor On”
- 四十、“By the Blood of Christ, the Victor”
- 四十一、“Praise the Lord Who Rings Above”
- 四十二、“Ye, Servant of God”
- 四十三、“Come, Thou Long Expected Jesus”

四十四、“Father I Stretch My Hands to Thee”

四十五、“Blow Ye the Trumpet Blow”

四十六、“Depth of Mercy, Can Dare Be!”

四十七、“Arise, My Soul”

四十八、“I want a Principle Within”

四十九、“O, For A Heart to Praise My God”

五十、“Talk With Us, Lord”

五十一、“A Charge to Keep I Have”

五十二、“Forth in Thy Name, O Lord I Go”

五十三、“Blessed Be the Name ”

诗人小传

伊利奥特在教会中是一个非常特殊的诗歌作者。终其一生大半时间都被困于严重疾病中，深受痛苦和折磨。按人看，她的环境和性情，实在不能为主作什么。但神恩典的奇迹仍把她制作成一个贵重的器皿，而被主重用。在神儿女中光芒四射，使多少圣徒都因她而得着帮助。

她出生于一七八九年三月十八日，于一八七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去世。她是 Charles Elliott 的第三个女儿。她父母在 Clapham 和 Brighton 的教会中非常有影响力。她母亲是 Rev.Henry Veen 的一个最大女儿。这 Henry Veen 也是当代宗教醒觉运动中的一个带领者。她的哥哥 Rev.H.U.Elliott 和 E.B.Elliott 都在他们的工作和行为上被人所称颂。

当她年轻的时候，常被一些特别爱她、欣赏她那超然想象力的朋友们请到远方去游玩。她那坚强的意志和优越的素质，以及敏锐的感觉，可从她的诗歌中流露出来。这一切的特点，再加上她不平常、充满智慧的谈论，使她成为一个在社交生活中的特别人物。因此她常有机会碰到一些当时著名的文人和作者。这些多采多姿的生活是十分令人羡慕而充满诱惑的，但另一面对她属灵生命，却构成相当的伤害和高度的危险。

但神早已为他使女选择并预定了更好的道路，是为了把她从这样危险而充满诱惑的生活中，带回到神的面前。因此在一八二一年，伊利奥特就开始因病躺卧床上。由于这个疾病对她健康的打击，使她那五彩缤纷的人生瞬息间如过眼云烟般的幻灭了，并使她的前途充满了黑云而暗淡无光，由于她那些属灵生命的帮助者，对主的恩典也认识不够，使她属灵的观念与感觉更加陷入混淆不清的光景。在这种情形之下，使她更倾向并专注在她心中的那一份邪恶天才的发展，加上她对神在耶稣基督里恩典的丰满与自由完全无知，使她内心更加充满了痛苦，并对于救恩更是一无把握。

终于一个大的转机日子来到。在神的安排下，于一八二二年五月九日，在她父亲日内瓦的家中，她认识了该撒马仑医生，这一次的相遇使她从他那里清楚了神的救恩。以后他们继续通信达四十年之久，这件事成为她一生最大的祝福。在他们相晤后的第四天，她收到他写来的第一封信，里面说：“亲爱的朋友：主耶稣的爱是充满并彰显在他自己的一切工作里面，他的同情与慈爱比穹苍还要高，他是完全信实的一位。除非我们被神的恩典改变与更新而转向主自己，这些都是我们很难相信而接受的，

并且是超乎我们想象的。亲爱的朋友，只有真诚、不断而安静的注视耶稣基督的十字架，这是比一切其他的事更重要而有帮助的。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摸着‘永远’，认识这一个神圣的生命，并一直提醒我们，主是如何的爱我们，他是我们的喜乐，他看顾引导保护我们。并且我们也确实相信，无论任何时刻，主耶稣都一直是我们的良友。他的恩典四周围绕着我们，他的声音不断的吩咐我们要在他里面喜乐并且成圣。就像一个小孩居住在他充满喜乐的大爱当中，一直重复不断的对自己说：‘噢！我的魂啊！噢！我的魂啊！你一定要住在神圣的平安当中，并要时时称颂你的神，而且一直保守在这种情况下当中。’这对我们方叫做生命，否则我们就不是活在属灵的生命当中。不管我们活在人的世界或天上的世界里，属灵的生命并不是借着我们自己的意志所能做成的。只有直接靠着神的大怜悯和他白白赐下的权能有以致之。只有人接受主的呼召，并且渴慕来认识他。他就有这个权柄来要求以上所说一切神的祝福。及当我们对真理还是懵懂无知时，我们常会落在一种愚笨的错误里。我们常会夸赞我们自己，觉得在我们这样的生活当中有许多的满足、喜乐以及平安。在一生的路途当中，我们常常荣耀自己，但殊不知一切从人而来的荣耀和称赞都不过像浮沙一般地虚无飘渺。即使那些令我们钦羡的知识也不过是一些海市蜃楼或空中楼阁罢了。撒但经常利用这必朽坏的世界来赢得我们不朽坏的灵魂，使我们受欺骗被捆绑，跌入更深的毁灭当中，这样的灵魂只是一个活在痛苦中、失去安息、长久软弱、充满眼泪、不断叹息而又后悔莫及的灵魂。可是尽管如此，我们因那不能满足的欲望使我们仍旧不能不去追求这个短暂的世界。但主自己是永远超过以上所说的人们的一切无知及幽暗。他的名又称为救主。他不因着我们的卑贱而责备毁灭我们的灵魂，反而赦免我们，把一切罪过带到他自己面前，并使我们的生命在他自己里面得以保全并恢复。

我亲爱的朋友，主会借着他自己的话语照亮你的灵魂，今天起你可以满有把握的说：‘我已经找到了弥赛亚。’并且也能够因主的荣面而喜乐。同时主的话也已明确地告诉我们，他已成为我们荣耀的产业。尤其在这几天内要因着你把自己奉献给主而有大喜乐，且要被喜乐所充满。哦！我要奉你那救赎主的君王的名为你祈祷，叫你离开马大卑贱的职分，让你能安静坐在救主脚前聆听他的圣言。

亲爱的伊利奥特，请你立时把那捆绑砍断，否则你要费太长的时间来释放自己。要一刀两断，这是一个很小的损失，你的面前是无穷的海洋，就是神的灵和永远。”

马仑先生是一位在属灵生命里很深很熟练的医生，他很小心地诊治她的伤处，并把她所有的忧虑都带到那真实的治疗上——简单的相信主自己的话，并叫她注意到一节圣经：“凡饥渴的都要白白取生命的水喝……”“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在他的教导里满有膏油，使她灵里疲乏和一切重担都忽然卸下。从这以后，她的信心再没有被摇动过。有时她可能会因着身体上的痛苦或对最终死亡时的那种不能想象的畏惧而感到害怕。但在她绝大部分的时间里，她都是充满亮光和喜乐。无怪乎她经常见证道：“我深知我所信的是谁，并知道他能保守我所信托他的，直到那日。”

在未遇见马仑医生以前，她所著的书既多而又杂乱。马仑医生立刻感觉到这一方面对她属灵生命的危险性，劝她把她所喜爱的著作放在一边，而把自己关闭在从未经历过的读经祷告生活上。

圣经上的真理，开始不断地印在她的心版上。她发现圣经远比一切人类知识所发出的所谓高度智慧更能满足她的心，并且能训练她的思想，见到里面的精意是如此的真确丰富。尤有过之，她发现到圣经里面的话是那样充满能力，对她里面的灵说话，是那么准确地刺透她那方寸间的思想意念。神在

她身上所给予的对付是那么的明显。靠着那白白的赐恩者，从那一次开始，她的兴趣转移到圣经上，而使神的话成为她一生最喜悦的伴侣，也成了她最基本的学习。每一天每一夜都不断不断的默想神的话，甚至到一个地步，她能说：“神的话都比金子更可羡慕，且比极多的精金可羡慕；比蜜甘甜，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此后她把她所有的努力完全奉献给主。她如今写作只有一个目的——荣神益人。

在这以后三、四年中，每一个冬天，疾病对她来说都是一个最大的痛苦和试炼。夏天一到则稍感舒适些。每年她都趁着这一段较少痛苦的时间，安排了许多旅行，访问圣徒。到了一八二九年，疾病更加沉重。甚至可能无法离开她的卧房。翌年夏天，人们以为借着旅行、新鲜的空气、美丽的户外风景及医药的治疗，可给她很大的帮助。因此就安排让她离家一段时间。当时她身体软弱得甚至连下楼都要人扶着，也必须有人扶她上车。在此情景中，她说了下面这段话：“前几个月，我稍微相信我有一点点进步，我那位天上的医生给我的‘药方’对我最有帮助。我为这病，不知流了多少眼泪，经过了多少次无用的挣扎，甚至几乎使我从天父的面光中退去，并毁掉与神之间所立的约。但如今这种挣扎已过去了。惟有他知道我身体的软弱，和我所能忍受的痛苦。他使我能克服这一切，并不使我有丝毫怠惰和放纵的机会。每天早晨他就用他的话来复兴我、激励我：‘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我也相信他使我有这样一颗心志，并且使我所忍受的一切痛苦和试炼成为祝福。使我被拯救脱离心中的爱好，并使我越过越渴慕于生命中的改变和灵、魂、体的成圣。这几个月内我和几个最要好的朋友隔离，而活在那幽静孤独的生活里，但在我灵深处却充满了神的平安。这平安有如江河一样渐渐充满而涨溢——使我感到他因着爱而赦免我一切的罪，因着磨练洁净而产生那荣耀的盼望。这一次的开启使我更感到这是我一生中最喜乐的宝贵的时刻。以往那充满了动荡，骚扰和情绪起伏的日子都已成为历史陈迹，心中深深体验到我如同一个已经死了的人——一个在家中最不重要，最孤寂的人——这感觉领我更加亲近主，成为我如今最大也是惟一的满足。”

在一八三五年，她的健康大有进展。因此她邀请了几位最要好的苏格兰朋友跟她一起去德格门斯旅行。她曾这样记下：“当我们路过推德时，就入城游览，那在我心中渴慕已久的愿望已从主那里得满足。这属地的一切于我又有何关？沿途这喜乐的感觉与对主的感激混合在一起，他在我这短短的旅程中，不断地赏赐给我极为丰富的享受和甜美的交通。这一切久藏在我内心的感觉，使我从每一件事物里蒙受那无比的祝福，叫我不住地因主的爱而流泪，这样就更加把我带到主面前。对神在我身上奇妙精巧的工作现在不是埋怨而是欣赏。他是我们的创造者，也是我们的救赎主。是我们所敬拜的，也是我们的安慰者。每当我观赏山水及一切原野动物时，这一切都能使我享受并安息在神圣的平安中，心中便不由自主的会想到‘赞美祢的大工，祢的圣民都要敬拜祢，因祢的荣耀、国度、权柄与大德都已向人类彰显出来。’每当这一感动来到时，心中便因主的大祝福而充满喜乐。我实在看到主祝福的异象和看到他是我的救主。并且他常对我发出慈爱的声音：‘我与你同在，并使你得安息。’这一异象给我一个甜美的确据，确信他就在此时此地在我的灵里作了仁慈而伟大的洁净工作。每当我因身体的痛苦或因我的景况发愁时，我便对自己见证说这一切都不能拦阻我奔走天家的路程。这条路是何等的安稳，相反的这一切的痛苦乃是被神计画叫我的路程缩短，我是何等的渴望早日离开这充满了失败与拦阻的世界而到那更美好的天家去。这天上的家乡是我现在存活日子惟一凭信心而有的喜乐。”

伊利奥特另一特点就是她是个坚强的代祷战士，不但为她自己亲戚朋友祷告，同时她更为一些与

她隔离很远而在痛苦煎熬的人们祷告。

在一八三六年的年底，她病得相当严重，结果她就计画出去易地休养一段时间。以后当她回忆这一段日子时真是她最享受主的时日。她写着说：“我一个人坐在一个很舒适的客厅里，我经历主的爱如同强烈的火焰充满我的心。他的灵正像一阵狂风暴雨之后带来了丰盛的雨水，倾倒在我的四周。神的声音如雷电闪光一样，神的同在如同蔚蓝的天空。雨后的平静与翠绿的树叶相映，正如同神的平安是那样有力的充满我的心。整个自然界是那样的肃穆平静，似乎对他充满了敬畏，因为他的声音震动了整个世界。

“每当我能够单独服事主时，对我而言是多么的快乐，即使我经常有那些不能克服不能忍受的痛苦。自从我进入这个阶段，我就有充分的时间来享受主，并且不断地从挣扎和痛苦中向前。我不时被一种思想所充满，就是我们在世的路程是那样的短暂，并且充满了疲乏和痛苦，但是每一个痛苦与挫折都是要把我们更带近天家。主是应当被称颂的，没有一个能不因着他的同在雀跃欢呼的，也没有一个能不被他领入他丰盛的恩典中，这一切的一切都叫我们的灵喜乐。即使外面的痛苦限制了我们的身体，但里面的灵仍是充满了喜乐。我自己也因我心灵上所得的奇妙安慰而感到惊讶，尽管有身体上的软弱和难处，但主里面甜美的享受却是所有问题的解答，也成了我所确信的凭据。并且我能说每一件事物也一定是美好的，一切的痛苦即将过去，那永远的荣耀正在被带进来。这亮光将我喜乐地带过那段日子，我深信主一定会答应我虔诚的祷告，所有平安的果子，将会使我得称为义，在我未离世之前，主的荣耀能在我身上不断地彰显出来，他的灵已成为我的灵。我不仅愿接受这些痛苦与试炼，而且更因着这些而感谢他，因我相信这一切都与‘使我成圣’有关系的。”

在一八四一年，伊利奥特的嫂嫂去世。接着她的母亲也因重病离世了。在一八四三年以后的一年内，两个姊妹也相继逝世，这些给她带来了不少的打击，这时她的信心开始动摇，常对人说她的病不能好了。同年她写了一封信给她哥哥姐姐，但这一封信一直藏着而未寄出，直到一八七一年当她被神接回天家时才被发现的。“当你们读到这一封信时，我们在地上的甜美关系已暂告一段落，不过即使我那多经痛苦的身体静卧在坟墓中，也不过是使我的灵魂脱离这躯体的捆绑，飞入与神永远相连的荣耀中。我迫切的希望与在喜乐中深信，因着这些痛苦经历的洁净，到那时能使我在主的宝座前圣洁无瑕。我悲悼的日子已经完了，所以我亲爱的哥哥姐姐，不要为我流泪了。要想到我所得着的是那永远的救恩，永远的赦免，永远的圣洁和喜乐，再加上那永远的爱。借着这爱、血以及恩典使我折服，并且敢说没有一事物能使我与他分开。再也没有任何事能叫我感到难以忍受的了，我已被释放而进入他那奇妙安稳的避难所。”

在她生活末了的一段日子，她常有一个习惯，就是在睡前和醒来之时，不断而重复地读一段固定的经节，这样作最能适合她当时的需要。她称为——早晨和晚间的天梯——雅各的梯子一样。

伊利奥特常说她之所以能得着这奇妙生命的改变，实在是她付出了极大的代价。我们可以注意到她常以柔和顺服的态度来接受这一切严厉的管教。在主面前这是何等美丽的光景。在那种病痛缠身的日子里，她仍然能以一首著名的诗歌〈主旨得成〉来表达她对神旨意的顺服。

她最后一次起床离家旅行是在一八六七年。她的身体渐渐衰弱下去，家人都觉得需要尽力的照顾她方行。从此她没有再离开过家，连上下楼梯都要人把她放在椅子上抬着走。一八六九年的秋天，她

全身突然浮肿得很厉害，痛苦的攻击叫她很快的把全身的余力都消耗殆尽。医生对她的病情宣告绝望。在这两三天当中，所有在她床边看见她的人见她沉睡不醒，是如此的衰弱，没有人敢说这是否就是永眠。感谢主！在这段时间中，她居然又写了一首感人的诗：

我所亲爱，请别哭泣，
我将与你暂分离
如此暂别，请勿泪滴，
因我与你仍心系
夕阳几度，西山斜移，
瞬即再聚永不离
地上欢聚，相悦相愉
爱中交往何甘怡
天家等待，我们前去
更深联合乐何如
无人无物，能够分开
如此爱索永相系
温柔感觉，甜美细嫩
多年扶持微弱身
爱与安慰，医治宏恩
仍助生命微火焚
最终时刻，现已降临
“银链”将断复何惊
吾心所爱！请勿流泪
匆使哀伤缠且悲
黑云密布，幽暗之内
坚固我信使勿坠
使我盼望，勇敢抬头
中流砥柱永不退
我正息他，温柔膀臂
远胜一切强有力
今将重担，悉数放弃
天光指引克崎岖
让我平安，卧主怀里
惟此方有永安息

从这开始，她是完全的被限制在床上活动。她惟一简单的盼望就是让主的荣耀在她里面彰显出来。无论或生或死，顺利苦难，都是出于他圣洁的旨意。她惟一的态度是单纯而坚强地倚靠他的话和他的

工作。

在以后的几年内，她生活的座右铭，可简单的在下面这几句字行中表明：

噢！主耶稣，愿我属祢
真实全能，光明实际
信心异象，同在四溢
远胜外界，肉眼所见
我爱！更亲更近更密
远超今世，最美联系

有一段时候，她因身体软弱而不能再去她所喜爱的教堂聚会，她常说：“主的话是我的殿，它是永远向我打开，更有一位大祭司，是我永远的居所，他是永远在等候来接受我，我可向他认罪，向他献上感恩，向他献上赞美的诗歌。在那里有主的应许，和圣徒的总会。这世上的一切都没有价值，只是在主那里我才能找到我所要的一切。”

在她八十一岁时，她写给她姊姊的一封私人信件中说：“我觉得像我这么大的年龄，只需要三件事——伟大的信心，伟大的忍耐，和伟大的平安。此时我们要面对现实，接受任何来临的事，我坚决的相信良善和怜悯如两个引导我一生道路的天使一样，每时每刻，无论在任何环境下都随着我们，借着两位天使的引领，可使我们应付一切的困难，且不断的给我们安慰，它们常在我耳旁微声的说：‘不要惧怕，因我与你同在——不要惊慌，因我是你的神。’我们可能会分开一段时期，但是他已应许永不离开我们，也永不放弃我们。”

当她在离世前的两星期时，她曾说：“我们下一次见面是在那羔羊婚筵上。”

当人们给她重复读一句经节说：“你（们）心里不要忧愁”（约 14:1）。她会很快的回答说：“但我的心并不忧愁。”又说：“我的心充满了神的圣言。”这些主的话在她经过死荫的幽谷时，给她极大的支持和帮助。

她最后一次有知觉的表情是在她去世的那一早晨。她姐姐在那一天中重复的给她读一节圣经说：“你的眼必见王的荣美，必见辽阔之地。”（赛 33:17）她拍着手，眼睛向天观看，在她面容上显出荣耀的光辉，表示她已完全的进入这句话语里面，并且看到那荣耀的异象。在九月二十二日晚上十点钟，她便满有平安地安息在主里面，脸上毫无丝毫痛苦或挣扎的表情。

诗歌介绍

在伊利奥特所作的诸多诗歌中，我们在此录下她最有名的三首诗歌作为代表。

一、〈照我本相〉

“Just As I Am”

（《圣徒诗歌》第 628 首）

（一）照我本相，无善足称，惟祢流血，替我受惩，
并且召我就祢得生，救主耶稣，我来！我来！

（二）照我本相，不必等到自己改变比前更好；
因祢宝血除罪可靠，救主耶稣，我来！我来！

（三）照我本相，反复不定，疑信参半，如浪不平；
内有挂虑，外有恶行，救主耶稣，我来！我来！

（四）照我本相，贫、瞎、可怜，我真需要祢的恩典，
除我恶心，开我盲眼；救主耶稣，我来！我来！

（五）照我本相，祢肯收留，赐我生命，赦我愆尤；
祢既应许，必定成就，救主耶稣，我来！我来！

这首诗歌在教会中一直被认为是极少数最能摸着人心的感人诗歌之一。许多教会在崇拜聚会或布道大会结束前的“决志呼召”时，总是一遍又一遍地唱出这首诗歌。多少痛苦的灵因这首诗歌得救，多少软弱的人，因这首诗歌而复兴。这首诗已唱了近两百年，神的儿女们还要不断地唱下去，直到主的再来。

二、〈醒而祷〉

（一）圣徒休息时未到，请听恩主在宣告；
四围仇敌正环绕，醒而祷！

（二）撒但魔鬼仍嘶叫，黑暗之中群肆跃；
等候进攻瞬间到，醒而祷！

（三）属天甲冑披戴好，日以继夜束腰；
恶者伏击幽暗道，醒而祷！

（四）听得胜者声扬高，战争道路已明标；
千万圣徒同心照，醒而祷！

（五）听主声音发令号，爱主之人同遵照；
爱主话语如珍宝，醒而祷！

（六）胜败敬醒为倚靠，得失祷告神引导；
万事关键集此钥，醒而祷！

三、〈主旨得成〉

（一）我神我父，当我飘零，
世途崎岖，远离天庭，
教导我心，深处发声。

“主旨得成。”

（二）主若召我，舍诸福乐，
我所珍爱，原非属我，
今主取回，我岂敢夺。

“主旨得成。”

（三）悲伤痛苦，使我喟叹，
亲朋好友，即将离散，
顺服是我，惟一答案。

“主旨得成。”

（四）软弱心灵，靠祢赐福，
祢灵甜美，我心常驻，
其余诸事，悉凭我主。

“主旨得成。”

（五）日复一日，新我愿意，
与主相合，除我阻拦，
让我时常，表白不难。

“主旨得成。”

（六）纵我幽径，悲伤充满
容我安息，怨言不讲，
神圣祷告，上达穹苍。

“主旨得成。”

这首是她在离世前，身体受了极大苦痛，疾病缠身的那段日子中，因着主的爱和恩典，叫她在经历这些之后，仍能顺服于主在她一生中的带领。不因自己的苦难问神为什么，且满心盼望神的旨意在她身上得以完成。

诗人小传

波纳弟兄是在十八世纪末叶，主所大用的一位神的仆人，他一生的故事真是多采多姿，更因着神在他身上，特别培养雕刻的工作，使他不但成为一个有丰盛属灵生命的人，并且更是使他在那一时代神儿女中，具有巨大的属灵影响力。综合他的一生，主的工作，正好像把他作成为主冠冕上的一颗贵重的宝石，那样光芒逼人。他天赋的才华，和主所给他的属灵恩赐，都是非常广泛的，并且加上为着维护属灵见证，对抗黑暗权势时，不折不挠，不惜牺牲一切的勇敢精神；以及他在建立教会事工上的能力和恩赐，并他在服事神儿女时的那样忠诚勤劳，从不顾及自己的疲乏和健康，总是超过他体力迫切的工作，因之处处在在都使神儿女由衷地敬爱他。他曾在凯尔塞（Kelso）那个地方，带进一个大的复兴，并且他在神儿女中属灵之影响力，一直到他死后，仍运行在神儿女中间。当然我们在这里特别要提起的，乃是他在圣诗这方面的贡献。他也是那一时代的大诗人，他的诗歌一直流传到今天，仍是神儿女最宝贵的产业，和极大的祝福。

波纳弟兄生于一八〇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而于一八八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被主接去。他生于爱丁堡，但是因为他在“凯尔塞”那个地方工作时，所带进来的复兴，“凯尔塞”所流出来的祝福之深广影响，所以人们都称他为“凯尔塞”的波纳。另一面因着他在诗歌方面杰出的天才，和他写的诗歌所带给神儿女的灵感和祝福，更被人称为“苏格兰的圣诗之王”。

他年轻时，毕业于爱丁堡大学，然后即被差遣到凯尔塞去，就在那里被按立为服事教会之职事。那时，他是在苏格兰国教所控制的教会中服事，而苏格兰国教，已完全堕落到一个非常形式化，而缺少生命的死硬组织中，更可怕的，是国教和政治不能分开，一切事都直接受政府的监督和控制。

现在我们要提到一点他家庭的背景，他是出生于一个非常虔诚，而且有名的苏格兰家族里，从一七六三年开始，他整个家族在苏格兰国教里有巨大的贡献和影响力，到了波纳这一代，他有两个兄弟也都是当时非常有能力的神的仆人，在苏格兰的名声都不在波纳以下。

当他还在爱丁堡神学院读书时，他是在当代最有名的一位教授 Thomas Chalmers 手下严格受教，而 Chalmers 在当时神学家中是一个非常爱主且有丰盛属灵生命的人。在他手下所有学生中，波纳（Bonar）是最杰出的一位。和 Chalmers 弟兄在一起那一段时间，实在为波纳带来极大的祝福，而且对他一生的事工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力。从那个神学院毕业后，年轻的波纳即被派到 Leith 那个地方去做工，那是一个众人都惧怕去的地方，穷乡僻壤，加上那地方的人民是以粗野不驯著名的。波纳一开始，在事奉中所遇见的真是是一个非常可怕的挑战，但从事后来看。这实在是圣灵对这一个器皿的完整计画中，非常重要的一部分。多少美丽的见证，多少动人的故事，都是在那一个时期，发生在这一班粗野的人身上。更重要的也是神藉这一个艰难的环境，来训练波纳的品格，并为他的属灵生命，打下一个美好结实的基础，而使他在以后一生中，成为在那时代主手中一个锋利而有效的兵器，来扭转整个苏格兰教会可怕的光景。

到了一八四三年在苏格兰国教控制之下的教会中，起了一个巨大的风暴，多少神的儿女，特别许多清心爱主的神的仆人，觉得苏格兰国教已完全落在政府控制之下，并且处处干涉各地教会一切的事，而他们认为属灵的事，不能由那完全不认识主的人，甚至是非基督徒来控制。到了那一个时候，这一个干涉已严重扼杀了聚会中的属灵生命，并且严重损伤圣灵的主权，甚至基本的信仰。经过了长期的交涉和挣扎，大批神的儿女，正像摩西时代，神的百姓要逃脱埃及的管辖，在神所应许的迦南美地去一样，毅然决定脱离国教，到外面去成立合主心意的聚会，那时波纳和他的老师 Chalmers 是其中主要分子，当时一同离开的传道人有四百人之多，当然还有许多的弟兄姊妹，而在这班人中间的领袖，就是 Dr.Chalmers。他们这一个举动实在是非常伟大的，因为那一个时代是在专制政府的控制下，他们为着脱离国教，所付的代价，和所忍受的牺牲和痛苦，实在是相当可怕的，他们得被迫放弃他们的一切产业，他们也失掉了所有的薪水，每一个出来的人都没有一点收入，并且也得放弃并离开还留在国教中的一切亲朋好友，因他们被定罪为国教之叛徒，还在国教里的人不能和他们来往，而瞻望前面，他们正像亚伯拉罕一样：“出去的时候还不知道往哪里去”，踏入一个十分渺茫、自己完全不知道也没有把握的境地中。这四百位神的仆人，那时占整个国教传道人的三分之一，他们到了新的地方后，经过了多少流泪痛苦的日子，和艰苦奋斗不怕牺牲的工作，然而因为这一件事出于神，所以神一直帮助他们，大大祝福他们，经过了一段艰苦日子之后，他们就建立了许多真正有圣灵自由，而被圣灵所管理的聚会，并且他们又建立了新的家室，有了自己的医院，这实在是一个神迹！不仅教会在很短时间中，有力的站了起来，并且他们还差派许多传教士把福音带到远方去。

波纳实在是一位有杰出领导才能的属灵首领，因着主在他身上的雕刻和工作，处处他都能在他的性格中，表现出耶稣基督的伟大，经过了和苏格兰的国教这样严重的冲突和分离，等待神的工作稳定之后，他就伸出手来，向原来教会寻求和谐，因着他的才能和谦卑，从不纪念国教给他们的痛苦和折磨，他终于弥补了神儿女中分裂的伤痕，而使圣徒们能和谐的来往。所以他们能很喜乐地称他们是一班和一切圣徒都能合一的教会，不论是爱他们或是反对他们的！

波纳本人一直留在“凯尔塞”教会中服事，生命和能力从那里一直涌流出来，影响并帮助各地圣徒，直到一八六六年之后，他又迁至爱丁堡，在 Chalmers Memorial Church in Edinburgh 里面服事，因着他在凯尔塞服事所带来的复兴，和他本人属灵生命的伟大和丰盛，在一八八三年他已成为整个团体中的首领，并且是一位被众教会所爱戴所敬重的神仆。

当他投身于工作时，他常被人形容为精力无穷之泉源，不知疲乏不顾身体劳苦服事神的儿女，而他从天上来的灵感也是如此，他是一个多产的作者，在那一时期，他也常访问伦敦，常被邀请在 Mildmay Park Conference 作讲员，而在那时代中，只有少数人能得到在那聚会中讲道这一个荣誉，于是波纳的声望和属灵影响力，更广泛深入到全国神儿女中间。那时他也开始出一本属灵杂志季刊叫做〈Journal of Prophecy〉这本季刊，也给当时神儿女，带来远大的属灵影响力。

他的著作很多，其中尤以〈一宿虽有哭泣〉最能帮助圣徒们。内容说到“神的家”的意义：我们生在神的家中，在万有中分别出来，为要呼召我们进入与父子圣灵伟大的交通里面。另一意义乃是：要率领众子进荣耀，这是主在神的家中最大的责任；又说到神的家（教会）就是基督的身体，这一个身体就是基督丰满的彰显，神永世的计画就是要让基督的丰满，借着教会充满万有，完成神的计画。今天主在神的家中一切的工作，都是向着这一个荣耀的目的。虽然经历许多损失使我们痛苦，但“一宿虽有哭泣，早晨便必欢呼”，这本书不仅帮助许多神的儿女，更是波纳一生经历的一个缩影。

现在让我们回到主题谈到他的诗歌，他写诗的历史开始得很早，所以他写的诗很多，曾出版了好几本诗集，在那五十年之间，他的诗歌在英国是最普遍被神儿女所使用的，由此可知他的诗歌对神儿女的影响力有多大。他的诗歌中，脍炙人口的就有六百首之多，他有一个习惯，无论工作和休息，无论在何处，他身边总是带着一本笔记簿，无论什么时候，他一得着主的亮光，灵感在他里面就像泉源涌出，他就立刻把这一切都记在他的本子里面，所以每次我们唱他写的诗时，总是觉得有那样丰富的灵感，而且觉得从上头来的能力，他不大注意写诗的小节，不拘泥于韵文的完全，而且他也无意在写完后作修正的工作，就付梓出版。等他去世之后，他的孩子们说，他从不注意诗歌的结构和词藻，只是全力发挥所捕捉到的灵感，并全力把从主所得的信息，用诗歌表达出来。他写的诗歌种类也极广，无论在福音，生命以及其他各方面。他都有非常美好的诗歌，而在这一切不同种类的诗歌当中，我们都能摸着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都洋溢着神向我们的大爱，和圣徒对神的挚爱。他曾出过好些诗集，最有名的一集叫做信心和盼望的诗集。另外他的诗歌有一个特点，他不大在诗歌中，表达他自己的经历和感觉，而只注意把人带到主面前，并把人带回到当初教会最古老的信心和盼望里去，而这些，正是现在神的儿女所失去的。

下列几首诗歌，是在他这许多诗歌中特别突出的：

〈听见主的声音〉和另一首是〈主，在此我要与祢面对面〉后者是有关于擘饼用的诗歌，很少有一首擘饼诗歌能超过这一首。他写此诗时，正是当他在凯尔塞初期时，一次擘饼聚会后，主那样与他们同在，甚至每一个人都因着主的爱而忘记了自己的存在，会后圣灵就把这诗歌放在他心中。

另外一首：〈将祢生命充满我〉，诗歌内充满了祷告和赞美的灵。

〈起来作工〉（“Go, Labour On”），是当他来 Leith 这一个最坎坷艰难的工厂里，埋头工作时，许多同工都因着工作环境太为难，而觉得气馁灰心，为此在一次祷告会之后，波纳就写了这首诗，为着激

励他和同工，靠着主在艰难中一起努力往前。

〈求祢拣选我道路〉(“The Way Not Mine, O Lord”)(《圣徒诗歌》第 365 首)和“Beloved, Let Us Love”这两首诗可说是他诗歌中的代表作。

还有一首诗歌，是他自己所最喜欢的“when the weary seeking rest”，是根据历代志下六章二十九、三十两节：“祢的民以色列，或是众人，或是一人，自觉灾祸甚苦，向这殿举手，无论祈求什么，祷告什么，求祢从天上祢的居所垂听赦免，祢是知道人心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待他们”所写的。

诗歌介绍

下面我们选出四首诗歌作为他的代表作，介绍在后：

一、〈主，在此，我要与祢面对面〉

“Here, O My Lord, I See Thee Face to Face”

(《圣徒诗歌》第 685 首)

(一) 主，在此，我要与祢面对面，
在此，我要用信把握不见；
在此，我要更深认识恩典，
将我疲劳都息在主脚前。

(二) 在此，我要吃主所赐美物，
在此，我要饮主所递福杯；
在此，我要忘记一切难处，
再尝一次赦罪平安滋味。

(三) 我虽有罪，但祢却有公义，
我虽污秽，但祢却有宝血；
哦，主，祢的宝血将我清洗，
祢的公义，对付我的罪孽。

(四) 除祢之外，我无别的帮助，
有祢赐恩，我就不求人惠；
有祢的爱，我已心满意足，
靠祢能力，我要站住地位。

(五) 席撤何速，表记的物已尽，
酒饼虽无，拯救的爱未亡；
宴筵已过，祢仍在此亲近，
亲近有加，作我万有君王。

(六) 上席，罢席，次次我们聚散，
如此聚散，遥指天上佳筵；
时虽未至，我们却已预尝
他日天上羔羊嫁娶喜宴。

（七）看哪，云柱今又离地上升，
在这野地又要乘夜前征；
祢正招呼，我们紧紧随行，
不久我们就到光明天城。

二、〈哈利路亚十架得胜〉

“Hallelujah for the Cross”

（《圣徒诗歌》第 106 首）

（一）十架永远得胜，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十架将敌除尽，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阴府虽然凶猛，世界虽然翻腾，
肉体虽然逞能，十架使我仍夸胜！

（二）十架是我生命，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十架赐我权柄，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胜过人情、自己，胜过世界势力，
胜过一切仇敌，十架使我胜无己！

（三）十架是我旌旗，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我要永远举起，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软弱变为刚强，下沉变为高昂，
黑暗变为明亮，十架使我得释放！

（副）哈利路亚！哈利路亚！基督十架永得胜！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仗这十架我夸胜！

三、〈没有血，没有坛〉

“No Blood, No Altar Now”

（《圣徒诗歌》第 25 首）

（一）没有血，没有坛，祭祀已成过去；
没有烟冒，没有火燃，牺牲再无必需。
更美的血流自更贵的脉。
洗净人的污秽，清偿人的罪债。

（二）神，我们感谢祢，为祢儿子的血，
靠它我们被称为义，靠它我们得捷。
大胜地狱、死亡、黑暗势力；
毋需两次争战，不留一个仇敌。

（三）神，我们感谢祢，因有天来恩典；
漫过我们最阔不义，赦免最深罪愆。
我们要赞美祢所有的爱，

像祢荣耀、权柄、能力，存到万代。

（四）神，我们感谢祢，因为盼望坚固；

下沉的灵藉以再起，直至晨曦显露。

有福的盼望，何等的鼓舞；

最疲倦的旷野，最艰难的道路。

（五）神，我们感谢祢，为那荣耀之冠，

并非只有一时美丽，转眼即已枯残，

乃是像宝座不朽到永远，

乐哉，能向宝座投下所有冠冕。

四、〈非我所是，主啊，乃是祢是〉

（一）非我所是，主啊，乃是祢是，

只有这个会叫我心安宁，

祢（非我）爱会叫疑惑消失，

会叫起伏心怀风平波静。

（二）他今赐福并要永远赐福，

他今救我并永远救我；

他要扶我在此无倚中途，

他要领我危关平安渡过。

（三）我主，我神，我的对祢认识，

使我心满平安，口满歌唱；

祢是我的生命，喜乐杖子，

倚身于祢使我软弱变强。

（四）我是缺乏饥渴，我这心怀，

焦慕这里所难寻的甘甜；

恋人逐渐离开，他们离开，

留下空隙为着更为可恋。

（五）更多的祢求祢时刻启迪，

更多祢的荣擢，我主我神；

更多的祢在于恩典能力，

更多祢的怜悯赐给我身。

其他尚有：

五、〈我们从前所有〉（《圣徒诗歌》第 202 首）

六、〈为着这饼和这杯〉（《圣徒诗歌》第 683 首）

七、〈我们听见慈爱之声〉（《圣徒诗歌》第 30 首）

八、〈求祢拣选我道路〉（《圣徒诗歌》第 365 首）

- 九、〈殷勤做工竭力效命〉
（“GO, Labour On”）
- 十、〈我听见耶稣温柔声音〉
（“I Heard the Voice of Jesus Say”）
- 十一、〈我主我神受称扬〉
（“Bless Be God, Our God”）
- 十二、〈我本流浪羔羊〉
（“I Was A Wandering Sheep”）
- 十三、〈决非绝望而来〉
（“No, Not Despairingly”）
- 十四、“Glory Be to the Father”
- 十五、“For His Love Floweth On”
- 十六、“O Everlasting Light”
- 十七、“Fill Thou My Life, O Lord My God”
- 十八、“Not to Ourselves Again”
- 十九、“Jesus Sun and Shield Art Thou”
- 二十、“Begin the Day with God”
- 二十一、“I Lay My Sins On Jesus”
- 二十二、〈非此双手所行〉
（“Not What These Hands Have Done”）

一、名诗的介绍

在诗人中许多是多产的诗人，像以撒华滋、查理卫斯理、Nikolaus Judwig von Zinzendorf，他们都作了几千首的诗歌，成了教会中有名的诗人。另外有些诗人，他们并不是多产的作者，而一生当中只写了几首诗歌，其中一两首非常杰出的诗歌使他们闻名于世。我们将陆续介绍他们的单独杰出的诗歌，著名的诗人和诗歌，所以我们称它为“名诗的介绍”

1. 撒拉亚当斯 Sarah Adams

〈与你更亲，我神〉“Nearer My God, To Thee”
（《圣徒诗歌》第 584 首）

《圣徒诗歌》第 584 首〈与祢更亲，我神〉，这是一首举世著名的诗歌，作者生于一八〇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歿于一八四九年八月十三日，她仅有四十四岁的年日，但在她短暂的日子当中，所有遇到她的人都感受到她身上所发射的光和热。她因对信仰的热诚和她自己对文学方面深厚的根基，而写过一本儿童教育问答书，这本书最主要的用意是用诗歌的方式加以点缀的，后来因为她姐姐的死，健康受了影响而写了这首〈与祢更亲，我神〉，等于是她个人的祷告，而这个祷告得到了答应，直到她临终的时候，她得胜的光景正如她最后一节所说：“……日月星辰俱遗，仍然上冲；我的歌唱声音，仍是与

祢更亲……”。在她写了这诗之后八年她去世了，葬在英国。

在一八四一年 Fox 出版的诗集中有十三首她写的诗歌，其中一首即为〈与祢更亲，我神〉。

这首诗歌的故事是这样的：当她的父亲去世以后同她姐姐住在伦敦郊外参加一个宗教社圈，教授是 William Thoms, Johnson Fox，他有一本诗歌是为着他自己会中用的，因着他的请求，Mrs Adams 写了这首诗歌，却没有想到这首诗歌发表之后引起了空前的反对和批评，原因是这位作者是位——神论者，而且这位作者没有直接提到基督。我们非常遗憾批评这首诗歌的人忽略了这诗歌中的灵感和从上面实在是从主耶稣直接来的，而整首诗歌没有一点真理错误，并且在许多非常好的诗歌中，这并不是唯一一首没有提到基督名字的诗歌。

后来他们很多人试着想修改这首诗歌，但实质上没有一本诗集愿意采用被改过的诗歌。

起初也有几个有名望的人想试着在这首诗的最后再加一节，特别讲到救恩单单由基督而来，但始终没有成功，因为这首诗是那样的完全，使他们几乎无处着手再有一点更改。

这首诗的内容是根据雅各在伯特利在创世记第二十八章十至二十二节的经历所写，而乐曲是由 Lowell Mason 在一八五六年所作的。不仅这首诗歌是从上面来的，就是它的音乐也是主赐给的，作曲者见证说：有一天晚上，他躺在床上不能入睡，在一片黑暗中他的眼睛睁的很明亮，冲破屋中的寂静，正在那时候就从他里面涌出这个调子。第二天清晨，他就把它写了下来作为〈与祢更亲，我神〉的声音，因着这首诗歌而引起感人极深的故事非常多。

一九一二年四月十四日英国世界最大的游轮铁达尼号沉入海中的时候，一千六百五十三位乘客在甲板上正是忙乱于眼见即将临到他们的可怕命运呼喊时，忽然有一位牧者开始唱这首诗，众人的心都安静下来，随后他们都淹没在海中。船上的乐队依然在奏这首诗歌，以后给人极深的激励，而在海面那些漂流的人很多都是三三两两拉着手，到处都是〈与祢更亲，我神〉的音乐，直到他们安度了最后的时刻而进入主的怀里。

另有一位 Marvin 主教在美国内战末期的时候被联军赶离了家乡，感到非常沮丧。他到了一个田野，听到田边的破屋里面有人在唱〈与祢更亲，我神〉。他就在非常消沉的心情里面进了这个屋子，发现一个贫穷可怜的老寡妇正在唱着这首诗，正在很甜美的唱着这首诗歌，而这首诗歌的力量使他沮丧的心情忽然消失了。喜乐和信心充满了他的里面，使他能继续在主的道路上往前。

在英国北方有一位妇人去找一位基督教传教士，盼望得着属灵的帮助。她很想得着救恩，有人告诉她去的时候要带一本旧约圣经。她去了，她惟一会唱的诗歌就是〈与祢更亲，我神〉。传道人要她读约翰福音，同时祷告神显明她的道路。但她心中不能想念别的，一直重复着这首她仅仅会唱的诗歌。当这位传道人再去探望她的时候，她已经由约翰而认识了主耶稣，因着耶稣基督与父神和好了。

在一次战争中有一个小鼓手被炮弹炸掉了一只手臂。战争完了之后有人访问在战场那个少年人，他仍旧甜美的唱出：“与祢更亲，我神，与祢更亲”，最后终因失血过多而去世了。

这首诗在普遍基督徒的丧礼中是被使用最多的一首诗歌。今天有人说如果一本诗本中缺少了〈与祢更亲，我神〉就不够完全。各种不同的基督徒都喜爱这首诗歌，不仅是讲英文的人，它也翻成了很多国的文字。得胜的福音遍传外邦各地。它的节拍也是最好的，对任何一个愿意亲近神深厚恩典的人实在是一首最美的诗歌。

没有一个人不宝贵这首诗歌。有一位母亲在极大病痛中要求他的儿子唱这首诗歌来减轻她的痛苦，唱完这首诗歌后，她说：“你没有唱完这首诗歌。”儿子说有一节他忘记了，于是这位母亲想起了其中的一句：“……我的所有艰辛，使我与祢更亲……”，然后他们唱完了整节。这位老母亲唱完她最后诗歌之后就安乐地回到天家去唱她的天上音乐。

我们每逢唱这首诗的时候不能不想起已故世的总统 Mckinney，他临终的时候唱这首诗成了 Dr.Matthew 经常的祷告：“与祢更亲，我神，虽然十架压身，不易前进；我的歌唱声音，仍是与祢更亲，仍是与祢更亲，与祢更亲。”当事人永不会忘记这位伟大的使者。当那一天所有的教堂都唱此诗歌。安葬的当日，有五分钟世界所有各行各业的人都放下手中的工作，车船都停驶，工厂都停工，一切声音都禁止下来，全国的人都低下头来怀念他们的领袖最爱唱的诗歌。

这是一件动人心怀的事，就在那一天，这首诗歌充满了全国人的心中——〈与祢更亲，我神〉。

这也证明这首诗歌空前的价值并为人所喜爱的情形。

2、安妮弗林特 Annie J.Flint

〈神未曾应许：天色常蓝〉

“God Hath Not Promised Skies Always Blue”

（《圣徒诗歌》第 505 首）

〈我们虽然时常摇动〉

（《圣徒诗歌》第 175 首）

《圣徒诗歌》第 505 首：〈神未曾应许：天色常蓝〉，这首美丽诗歌的作者 Annie.Flint 是加拿大所产生的最好诗人。

她是一八六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生于 New Jersey，三年以后她母亲再生一个妹妹的时候就去世了。她与她妹妹都被 Flint 这一家人领养，以后他们就搬到加拿大一个城市（Camden）去住了。

当安妮姊妹在那里读完了高中和一年师范之后，她的养母 Flint 太太就得了中风，为此安妮就辍学了。她在学校里教了三年书，自己也得了严重的关节炎，所以为着这病她一生所受的痛苦非常人所能忍受的。因着关节炎，她成了残废而被送进一所疗养院去。她一双被神使用的可爱的手都因着关节炎而失去了知觉——麻痹——甚至变成了很可怕的样子。

在疗养院孤单痛苦的日子当中，主爱的火在她里面不仅没有稍减，而且越来越兴旺。因着她而蒙恩的人常常说：“当你看见安妮的脸的时候，绝对不会想到她是一个那样受痛苦的人。”任何时候她的脸都照耀着基督温暖的阳光。

安妮开始靠着主极大的能力和忍耐做了一个简单的工具套在头上，用头来学习写字。每次她在工作的时候，她用整个心灵把工作放到她的祷告里面。因着她送出去的福音单张和福音书信而蒙恩的人难以数计。

到了末了，她的情形更恶化了，她的腿也不能动了，她很长的年日一直躺在床上。许多弟兄姊妹受感动去看望安妮，盼望能给她孤单中一点帮助和安慰，但等到他们回来的时候，每个人都深深被安妮所感动。他们作见证说：“我们不是去帮助一个在极大痛苦中的人，而是从她得着了帮助而回来的。”

我们永远不能想象这样一首诗歌是从这样一位受苦的姊妹所写出来的：

神未曾应许：天色常蓝，
人生的路途花香常漫。

神未曾应许：我们不遇
苦难和试探，懊恼、忧虑。

其实在她一生当中，何曾有平坦的大路任意驱驰呢？何曾有天色常蓝，人生的路途花香常漫呢？那是因为她里面属灵生命的丰富和她与主交通的亲密，使她常安息在世人从未尝过的那种甜美安息当中。

而这首诗歌在这多年来也带给多少苦痛、忧患、孤单、重担所压倒的圣徒身上，从这首诗歌得着极大的力量和帮助。

我们提到 Flint 姊妹，我们不能不想到她另外一首名诗：“我们虽然时常摇动，但他依然历久不变。”（《圣徒诗歌》第 175 首）这首诗歌要比第 505 首的感觉更深，或者说是一首更好的诗歌，更有属灵感觉的诗歌。

在这样一个试炼生活当中，而且是一生之久的试炼，没有痊愈的盼望，而身体的痛苦一直在增加，是什么力量使她在这样情形当中，只要有一个肢体还能用的话，她绝不停止事奉那为她舍命的主。当然我们可以想到她这样的试炼对一个血肉之身，软弱天然生命是何等不容易。

所以《圣徒诗歌》第 175 首实在是她一生心血代表杰作。在聚会中我们使用这首诗歌的时候，常常在最没有感觉的时候唱这首诗歌，而唱到末了的时候，大家都会被会中很深的属灵感觉所感动。

这首诗歌中最好的话是第五节：

到这偶像倾倒绝迹，
不禁悲伤，又来寻求
我们从前所辜负的——
这位始终如一的友！

转到这里，高点在第六节：

他就收留安慰我们，
并引我们亲他自己；
一若毫无其事发生，
并爱我们一直到底。

在这真摸着最高境界。主把我们带到他面前的时候，他根本不提以往的事——“一若毫无其事发生”。我告诉你们，在这里有一个人摸着神，认识神。“一若毫无其事发生”这是诗，也是真理。

她在神面前的感觉在诗歌中那么细嫩。她用了两个重复的字——“到底”——“并爱我们一直到底”。叫我们没有法子不说：“她永不肯辜负我们，我们虽然二三其心。”他不辜负我们，他爱我们一直到底。

到了第四节又用“到底”，“到底！我们对他无良，”说到我们的难处来了。到这真又转到第六节。安妮姊妹倾她全力写到最高峰了。第七节说：

哦，主，我们对着这爱，

不能不发高声赞美；
比死坚强，比水忍耐，
我们心溶，只有感佩！

Flint 姊妹在这样长期的试炼痛苦熬炼当中，一直到六十六岁——一九三〇年——续被主接去。我们不能不惊讶主在那样一个残废的人身上所发出来的能力和光辉。

3. 圣法兰西斯 St.Francis of Assisi

〈主手所造万象生灵〉

“All Creatures of our God and King”

（《圣徒诗歌》第 10 首）

〈让我爱而不受感戴〉

“Let me Love and not be Respected”

（《圣徒诗歌》第 381 首）

《圣徒诗歌》第 10 首：〈主手所造万象生灵〉，和《圣徒诗歌》第 381 首：〈让我爱而不受感戴，让我事而不受赏赐〉，这首诗的上一半一直到“愿意以血泪作为冠冕的代价，愿意受亏损来度旅客的生涯”，这两首诗歌都是 St.Francis of Assisi 写的。

他是一一八二年到一二二六年。他出生于一个富商的家庭里，终生在义大利的 Assisi，年轻时是个轻浮少年，到了一二〇二年二十岁时，一场严重的病使他遇见了主。当他病愈之后，有了极大的转变，成了一个全心爱主而奉献给主的人。主也用他作一个特别的器皿，在教会中恢复“撇下一切”的真理，甘受贫困，用他的全力帮助被社会遗弃的人。他是那样火热地流露基督的爱，所以终他的一生那样效法基督并绝对的态度使他成为一个极大的影响力量，甚至改变了整个的时代。

他是一个非常有天分的人，年轻的时候就被人认为是一个杰出的天才，同时他又是一个非常单纯的人。他爱所有神所造有生命的东西，无论是花、鸟、或是走兽。他也热爱音乐，对音乐有很深的造诣，所以他常采用抒情诗的格调写圣诗，现在仍然留下一些他的讲章、诗词、信件等。

一二三五年中因为又一次的严重疾病使他双目失明，在炎热的天气中他写下了这首有名的诗歌：〈太阳颂〉。在他的茅屋里，许多的老鼠骚扰他，而他就在这样的环境中产生了他许多的杰作，后来竟能改写为儿童用。

他因为惊奇神奇妙的创造而将〈太阳颂〉改为〈主手所造万象生灵〉，这是最能代表他的一首作品，代表他个性的作品。我们讲他的一个故事就能代表 Francis of Assisi 的属灵生命和他单纯的个性。

因为他是那样地热爱祷告，他每天清晨都要到一个小山顶上，在太阳将出未出时去安静祷告。有一天他正去山顶祷告的时候，他忽然觉得四围小鸟歌声吵杂，叫他不能安静下来，所以他就站起来对小鸟说：“请你们安静一时，让我可以赞美神。”当他说完这话时，树林的小鸟忽然都寂静无声，但他也没觉得神做了一件很奇妙的事或行了一个神迹。在他的心思里觉得这是一件当然的事。当他祷告完了起来，又对小鸟们说：“现在你们可以继续歌唱赞美神。”说完之后四围又恢复了吵杂的鸟声。

从这件事可以看出他对生物的热爱和他心思的单纯。

另外的一首诗歌：〈让我爱而不受感戴〉。是完全不同的一首诗歌，但仍旧有它们的相同点，可看

出他跟随主的单纯。这首短诗无疑地是他生命结晶之词。每逢唱此诗时都深被他跟随主的绝对和他里面基督品格的伟大所感动。这本来是一首读的诗，而不是唱的诗。我们编写《圣徒诗歌》的时候，特别为它配上曲，使它成为一首可唱的诗。

4. 乔治达菲德 George Duffield

〈起来，起来为耶稣〉（《圣徒诗歌》第 658 首）乃 George Duffield (1818-1888) 所写，这首诗歌在今天基督教中最被普遍采用。他生在宾州，死在纽泽西，享年七十岁。一八三七年他在耶鲁大学取得学士，一八四〇年毕业于纽约的联合神学院，一年后即被按为神的仆人。他一生在长老会中做教牧，一八八四年退休便回到纽泽西州直到去世。去世之前一直与他儿子同住，他儿子也是一位牧师。他写过几首诗歌，〈起来，起来为耶稣〉是其中最著名的一首。他曾亲口说出这首诗歌的故事，这首诗歌是 Dullega Tung 牧师临终的时候对所有与青年会有关系的牧师所讲的题目，那是一八五八年费城神的工作大复兴期间的一次中午祈祷会中所讲的。他年轻的时候是一个非常勇敢大丈夫气的人。他去世以前一个主日在一所很大的 Jaeynes Hall 讲道，那次是当时代非常成功的一次聚会，在座者有五千群众，他应用出埃及记十章十一节的经文，这首诗歌隐约提到，在那一次信息中，他是一个非常被主重用的年轻工人，在那次五千人成功的聚会当中，圣灵全能地在神儿女中间做工，大家正盼望这个年轻的 Tung 像一个刚刚被点燃的火炬而要发光，正要在一生的年日照亮主道路的时候，不料在第二个礼拜三这位年轻的 Tung 正从书房走向牧场，正有一匹骡子转动一部利用马力的机器打玉米外壳的时候，他过去拍那骡子的脖子，不料把衣袖搅进齿轮，而整只胳膊都被碾掉了，几小时后他就去世了。在他正要去世的时候，许多弟兄姊妹围绕着他，这位正当英年主大用的神的仆人所遇之事之悲惨而感到难以领会，很多弟兄姊妹都哭泣痛惜正在英年被主大用的时候被主接去，他最后用他的力量只讲了一句话：“起来，起来为耶稣。” (Stand up, stand up for Jesus.) Dr George Duffield 用他这句话完成了这首著名的诗歌。在一偶然的机会中被人登在浸信会的通讯里，结果被译成多国的文字传至世界各地。这首诗歌是那么被圣徒所喜爱，而诗歌的作者第一次在其他教会听到唱这首诗歌是在一八六四年，它已经成了基督精兵最爱的一首诗歌。这首诗歌在刚写好之后就没有更改过，他也不希望有人更改它，直到十架精兵能找到更好的诗歌来代替它。

5. 威廉菲勒史东 William R. Featherstone

〈我耶稣，我爱祢〉（《圣徒诗歌》第 225 首），为着这一首诗歌，我们真是要对作者说：“我们感谢你写了这样好一首诗歌。感谢你，这首诗歌帮助了多少神的儿女，他们心中的爱火再被点燃起来。我们感谢你，这首诗歌把祝福带给多少神的儿子。”毫无疑问这首诗歌是从主来的，所以它也是被圣灵最大也最常使用的诗歌。无论老练或幼稚的圣徒没有不因这诗歌而受感动的，那样容易带人来到主面前，也那样容易使主的爱在人里面油然而生。作者于一八四六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 Quebec，一八七三年五月二十日在 Montreal 去世，他一生好像都在 Montreal（蒙特屡）度过的。关于他的情形很少资料可以找到，只知他是 Wesley（卫斯理）教会的教友，“My Jesus I Love Thee”（〈我耶稣，我爱祢〉）。据教会里面的记载，这首诗歌是他十六岁时所写的，而年代却是一八五八年。果真这样，算起来只是十二岁，可能其中有些出入。他当初写这首诗歌的时候真是把他心里的感觉自然地流露出来了，他送给了在加州洛矶山的姑妈，她收到这首诗歌非常喜爱它，所以建议把它出版。它的歌词都是作者的手稿，至今仍

然为他家人所宝爱的，后来这首诗歌印在伦敦的 The London Hymn Book 中，一八七〇年出现在美国的诗歌中、我们也感谢 Adoniram J.Gordon，他为这首诗歌谱了曲，把这首诗歌的力量借着音乐进到人心最深处去。

6. 查理路德 Charles C.Luther

〈我岂可去，双手空空〉（《圣徒诗歌》601首）。很少诗歌像这首诗歌有效于个人带人归主。多少年来，在圣徒的奋兴会中，是最广泛被使用的诗歌，而且特别适于独唱。这首诗歌的背后有个非常美丽的故事，当一个青年的基督徒因着病重到临终的时候，他忽然面临要去见主，心中充满了不安，因为他一生做基督徒当中从未得着一个灵魂来归主。这临终的不安使他心中非常痛苦，他就盼望一位弟兄来为他祷告。而那位弟兄就是 Luther Charles。当他来到那圣徒身边时，他痛苦地述说他在主面前如何地冷淡，怎样浪费他的光阴，而现在就要去见主，而他最忧愁的一件事就是没有带过一个灵魂来归主。当他这样痛苦悔改的时候，那位 Charles 弟兄就为他写了这首诗歌，说若有人因着这首诗歌受感动而能带人归主就是你赎回你的亏欠，虽然你到主那里去了，这首诗歌仍旧等于你在地上为主做见证。当这一位弟兄听见了 Charles 弟兄给他写的诗歌之后，面上的愁容忽然都消失了，心中充满了天上的平安，而在主的喜乐里安息了。为着这个原故，这诗歌在后来年日中间被主大大地使用。而它的作者是根据那个青年弟兄的临终光景和他所说的话写出来的。作者一八四七年生于美国麻州，一九四二年死于纽约，一八七一年从 Brown 大学毕业之后在一八八六年被 Worcesfer 第一浸信会按立为牧师，一八八九年搬去宾州专一地从事福音工作。之后他继续照着他的负担做传福音的工作。多年他一直在纽泽西浸信会的布道团当中，他写过二十五首诗歌，而最著名也是最被主使用的也就是这一首〈我岂可去，双手空空〉。

7. 盖恩夫人 Madame Guyon

盖恩夫人是一代属灵的伟人为圣徒们所熟知，但是很少人知道她写诗的才华，她从小生在一个十分富有的家庭，从小就受一个从法国贵族门阀出来的优秀家教。但是，从她很年幼的时候就被神吸引，全心热爱救主，所写的自传《馨香的没药》直到如今为广大圣徒所喜爱，这一本书也确实激发了多少圣徒，燃起了爱神的火焰，引导了圣徒们找到了追求“内住生命”的道路，她的传记称为《馨香的没药》实在是十分贴切，一生追求向己死的道路，一生追求向神纯洁的生命。她写了不少诗和不少书，帮助后来的圣徒。

天主教是不准圣徒自己祷告的，她是一个非常忠诚的主教徒，也严格遵守天主教的条例，但是像她这样一个火热爱神，与主有这样深入交通联合的人，怎能不向她的救主祷告呢？她不仅祷告并且有很少人能赶上的那样丰盛的祷告生命，于是她写了一本书称为《简易祈祷法》。这本书当时震动，并且帮助了广大的天主教徒，但同时也惹怒了天主教廷，将她下在监中。她说了一句很有意义的话：“这一本书在外面一直畅销，而写这一本书的人却因此而被囚在监中。”这是仇敌一贯的作为，撒但无法攻击神仆人从主而来的信息。它却将可怕的打击向着器皿的本身。

监中诗歌之一

一、我是一只笼中小鸟，远离天空旷阔野地
是他将我安置于此，我愿向他歌颂不已

为他被囚充满欢欣，若是被囚满足祢心
二、监中安静我心安静，我就终日向祢歌颂
我心所欲使祢欢欣，正在聆听我的歌声
是祢捆绑我浪漫翅膀，俯首欣赏我的乐音
三、哦神只要使祢喜乐，祢将祢爱充溢我心
我的歌声虽然低微，祢却欣然接受欢兴
因祢知道定音之弦，乃是从我深爱所生
四、鸟笼将我四围禁锢，难以空中飞行逍遥
他爱捆了我的翅膀，却爱俯首听我歌唱
监牢墙垣不能阻挡，心灵仍是高飞翱翔
在神美好旨意之中，我灵依然自由欢乐敬拜

监中诗歌之二

一、四面监牢何坚固，终日将我禁闭，只能关闭
我的人不，能使神分离，牢狱墙壁忽变？

我神同在更为加添

二、关禁我者全知道，无法使我孤单，但是他们
都不知，是神来此相伴，他使黑狱大放光明

并用喜乐充满我灵

三、哦，神祢爱激励我，叹息转为颂赞，我从深
处敬拜祢不论时间地点，顺境逆境已无意义

只要遵祢旨意到底

二、对诗歌认识的重要——知道诗人写这首诗歌的原因

研究圣诗逾五十年，每次稍有所发现一位诗人的见证，发现一首新的好诗，多少年来亦致力陆续将品质优美的英文诗歌翻成中文，也将一些世界名诗重译，这工作实在费心费力，但因心中喜乐不已，就有担重若轻之感，终于1984年9月编制成《圣徒诗歌 Hymnary》，共七百十六首。

深感诗歌的价值在于诗人，像盖恩夫人这两首名诗就没编入放于一九七八年三月出版《诗人与诗歌》三册，正考虑第三册合成一本问世。其实手中还有好多好诗没有编入《圣徒诗歌》，有时想再整理合批《圣徒诗歌》后，又恐用者手中拿着上千首诗歌，分量太重，应用不便，一直犹豫不决。

在《圣徒诗歌》中也有许多诗歌的背景未写在《诗人与诗歌》中，深有遗珠之憾，尤其是一些短诗，或一位诗人一生只有一首好诗。

如同《圣徒诗歌》第151首：

〈我们的大君弥赛亚〉

我们的大君弥赛亚，

回来罢！回来罢！回来罢！

全地是强暴和不法，

回来罢！回来罢！回来罢！

衲民今流浪在天涯，
餐风又露宿苦无家，
在天衲怎能无牵挂？

回来罢！回来罢！回来罢！

这是一首很感人的短诗，旋律也优美。这是一群神的儿女在中日战争中当上海激战之后弃守，他们就与大批难民跟随着政府的军队从上海到南京，一直逃到武汉，在武汉时二位弟兄有感而写了此诗。

〈意志薄弱〉

“My Will is Weak”

（《圣徒诗歌》第 414 首）

（一）意志薄弱，能力薄弱，盼望已经全都消灭；

只有信托衲的工作，将我这人温柔提挈。

（二）尽我所有，所有失败，失败至今，失败频频；

无何可信，信衲能耐，能够促我听衲声音。

（三）当我的心稍微高仰，我就近乎跌倒危地；

我不敢作，我不敢想，事事处处，我需要衲。

（四）衲是救主…刚强…体贴，哦，主我今寻求衲面；

虽然我是弱中弱者，我的能力惟衲恩典。

这不仅是一首好诗，且是一首属命很深的诗，是“天然生命”蒙启示、光照、难得的一首好诗，从这一首，可以想到这一位弟兄的灵命如何的美好，但是我仍对于这位弟兄一无所知，只知他名字是 Wilkinson。

这乃是当倪柝声弟兄在北美旅行有一天在火车看报，发现了这一首诗歌深入感动，于是保留下来，放在他所编的诗歌中，为这位弟兄留下雪泥鸿爪。

又如在约翰卫斯理引起的大复兴横扫英伦三岛时，外人不知道他们内部出了很大的问题。约翰卫斯理的信仰是“圣洁派”（Holiness），他们所采的真理是我们必须是一生战战兢兢跟随主，而到了最后见主时才由主判定你是上天堂或是下地狱！而另一位重要领袖也是一代属灵伟人 Whitefield 怀德菲，他是相信人信主的宝血赦罪，接受主为他的救主，一次得救就永远得救。

为此他们两位领袖中间展开了大辩论而他们许多跟从者亦各站一方。

为这缘故怀德菲的同工 Augustus M. Toplady 写了一首不朽的诗歌来阐明真理。

〈永久盘石〉

“Rock of Ages”

（《圣徒诗歌》第 77 首）

（一）永久盘石为我开，让我藏身在衲怀。

让衲所流血与水，两面医治我的罪：

使我得救能脱离罪的刑罚与能力。

(二) 纵我双手不甘休，不能满足祢要求；
纵我眼泪永远流，纵我热心能持久，
仍不足以赎愆尤；心须祢来施拯救。

(三) 空空两手无代价，单单投靠祢十架！
赤身，就祢求衣衫；无助，望祢赐恩典；
污秽，飞奔祢泉旁，主啊，洗我，否则亡。

(四) 当我此生年日逝，当我临终闭目时，
当我飞进永世间，当我到祢宝座前，
永久盘石为我，让我藏身在祢怀。

救赎的真理他写绝了，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的真理再难写一首新的诗能超过这一首诗的了。

同时约翰卫斯理的兄弟查理卫斯理 Charles Wesley 写了一首代表圣洁派真理的诗歌亦是不朽的诗歌。

〈耶稣，灵魂的爱人〉

“Jesus, Lover of My soul”

(《圣徒诗歌》第 496 首)

(一) 耶稣，灵魂的爱人，求祢许我来藏身；
正当波浪滚滚近，正当风雨阵阵紧。
藏我，哦，主，求藏我，直到今生风波过；
引我平安进天门，至终求接我灵魂！

(二) 我无别的逃避所，无助灵魂向祢托；
求主莫将我丢弃，安慰保守无时已。
所有倚靠寄祢身，所有救助在祢恩。
我头无遮，身无蔽，求祢圣翼来覆庇。

(三) 主啊，祢是我所需，够我一切还有余。
软弱，跌倒祢扶持，疾病、瞎眼祢医治。
祢名至义、至圣洁，我全不义满罪孽；
我是邪恶没良善，真理、恩典祢充满。

(四) 祢前我遇浩大恩，恩足赦免我罪深
医治活水望涌流，使我清洁蒙保守
祢是永远生命源，望在我心成活泉；
从我里面来涌流，一直涌流到永久。

因着他们两面为着真理的辩论，使神的儿女承受了这两首无限宝贵的诗歌为产业。

三、“教会诗人”

两种不同的诗人

第一种诗人就是单纯的诗人，有许多单纯的诗人，他有他的风格，有他专一的负担，他写的诗都

是属于一种类型的。

第二种诗人我们称为“教会的诗人”，他处身于拥有一系列的庞大的教会他就不能纯只写他所爱写的诗歌，他必须顾到整体教会的需要，写各种不同类别的诗歌。

这一类诗人顾到教会各方面不同的需要，而写各种完全不同类别的诗歌，而他能因着需要写各种不同的诗歌，都能写得那样杰出，那真是太不容易了。在卫斯理大复兴中全国都有他们的教会，教会的诗人是查理卫斯理他也被称作圣诗之王，他写的诗所涵盖的面就非常的广，应付教会各方面的需要。

他最好的诗应是属灵经历方面，在经历方面他的代表作：

〈耶稣，祢的全胜的爱〉

“Jesus, Thine All Victorious Love”

（《圣徒诗歌》第 233 首）

（一）耶稣，祢的全胜的爱，已经浇灌我心；

我心就不再会摇摆，就能生根于神。

（二）但愿圣火今在我心，就已发旺不休；

烧掉所有卑情下品，并使高山镕流。

（三）祢曾赐下祭坛火炭，求祢烧掉我罪；

我向焚烧的灵呼喊，圣灵满我心内。

（四）我心要接锻炼的火，照亮我魂光耀；

散布生命在每角落，并使全人圣洁。

（五）摇动的心求祢扶掖，使它变成坚崖。

基督成为我的世界，我的全心成爱。

第一节“已经浇灌我心”原来的文字和浇灌毫无关系；英文本身是“Shed in my soul abroad”，他是引用罗马书五章五节“shed abroad”，他原来的意思是扩大以致充满。

赞美一类的代表作则是：

〈何能如此一如我也能〉

“And Can it be that I should Gain”

（《圣徒诗歌》第 179 首）

（一）何能如此一如我也能得着救主宝血权利！

为谁使他如此痛苦？为我他乐受苦至极！

惊人大爱，何能如此！何等救主竟为我死！

（二）他离父神荣耀宝座，他的恩典无限丰富，

除爱之外一切皆舍，来救无望堕落族类；

无限怜悯阔长深厚，基督我神亲来寻我。

（三）多年被囚困苦心灵，黑暗罪恶所辖奴仆。

祢眼射出复活光线，其光闪耀满我牢房；

我链脱落，我心苏醒，欢然跳跃随祢前往。

（四）永远脱去审判恐惧，耶稣一切都是属我，
因我元首我永活着，穿起圣洁公义白衣，
坦然来到父宝座前，因我救主来领冠冕。

（副）惊人大爱，何能如此，何等救主，竟为我死！
这是何等杰出的诗歌！

但是因为他是属于一个那样庞大系列的教会；他必须顾到教会各方面的不同需要来写各方面的诗歌，好让神儿女使用。

例如他们非常看重过耶诞节，所以他也写了一首圣诞诗为着这方面的需要。

〈听阿，天使高声唱〉

“Hark!The Herald Angels Sing”

（《圣徒诗歌》第46首）

（一）听呵，天使高声唱：“荣耀归与新生王，
恩典临地平安到，神人此后能和好。”
兴起！地上众生灵，回应天上赞美声；
天唱地和乐欢腾，“基督降生伯利恒”。
天唱地和乐欢腾，“基督降生伯利恒”。

（二）基督本有神形象，基督原是永远王，
竟在末世从天降，生于童女成人状；
神性穿上血肉体，道成肉身何奥秘，
甘愿做人同人住，以马内利是耶稣。
甘愿做人同人住，以马内利是耶稣。

（三）欢迎天来和平王，欢迎公义的太阳！
带来生命与亮光，使人复活医人伤；
虚己撇下他荣光，降生救人免死亡，
降生使人得重生，降生使人能高升，
降生使人得重生，降生使人能高升。

（四）万人救主众生望，愿祢来住我心房，
神而人者女人裔，为我祢毁众仇敌；
欢唱我心要欢唱：基督今作我心皇！
荣耀在天归于神，平安在地我蒙恩，
荣耀在天归于神，平安在地我蒙恩。

这首诗直到今天在基督教中仍然很有名，在耶诞节，到处被引用，但是比起查理卫斯理其他的名诗就明显差一层了，这是为着需要而写的，这就是教会诗人的特点。

在岁末年初时，我们称之为“儆醒夜”，不知不觉一年又过去了，教会常在这时有聚会，笔者在以往逢岁末年初也有聚会，借着通宵祷告告别去年，为事奉上多少亏欠认罪，为要来这一年献上自己，

盼望这一年我们能更忠诚更殷勤遵行神的旨意。他们那时也有这良好习惯，所以查理卫斯理也写一首诗应付教会的需要。

〈儆醒夜〉

（一）让我们重起首，奔前路齐赶快，
与年岁同更始，常努力不停顿，
直等到主回来，心专一乐遵从，
他旨意他领率，干而万进不止，
藉爱心的工作和盼望的忍耐，
藉爱心的工作和盼望的忍耐。

（二）时间如影难捉，生命如水急流，
转眼就成已过，
光阴飞纵即逝，不为我稍等候，
箭脱弦不可追，年日去不可留，
千禧年神的国，
快赶到我面前，那永世就起首，
快赶到我面前，那永世就起首。

（三）愿人人都能够，主来时向他说，
当跑路已跑尽，所通道已守住，
美好仗已打过，
愿人人都能从主那里听见说，
又良善又忠心，
可进入我喜乐，可同登我宝座，
可进入我喜乐，可同登我宝座。

这一首诗就不大为人所知，却是一首很实用的诗，这些诗都是为教会所需而作，诗的品质技巧都很好，但比起从他自己生命出来的经历和赞美的名诗就差一层了。

另一位“教会诗人”James G.Deck 是弟兄会大复兴在巅峰时的大诗人，他写的诗实在是太杰出了。但是因为“闭关弟兄会”的缘故很少与其他教派来往，所以他的名字，他的诗在“弟兄会”之外就很少为人所知，但他所写的诗，层次还要在查理卫斯理之上。我们列举他两首代表作：

〈父阿，久在创世之前〉

“Father, 'Twas thy Love that knew Us”

（《圣徒诗歌》第 21 首）

（一）父阿，久在创世之前，祢选我们爱无限；
这爱甘美、激励、深厚，吸引我们亲耶
稣。还要保守，还要保守，我们今后永稳
固。我们今后永稳固。

(二) 虽然宇宙逐渐改迁，但是我神总不变；
他的爱心，同他话语，向着我们永坚定。
神的儿女，神的儿女，我们应当赞他名。
我们应当赞他名。

(三) 神的怜悯，是我诗歌，我口所夸心所乐。
从始至终，惟有白恩，能得我命感我心。
神爱我们！神爱我们，连他爱子都不吝！
连他爱子都不吝！

(四) 爱的神啊，我们现在同心歌颂祢奇爱；
直到天上，远离尘嚣，我们仍是要称扬。
但愿荣耀，但愿荣耀，永远归神和羔羊。
永远归神和羔羊。

在赞美父神的诗歌中恐再难找到一首诗超过这一首了。

但是他也是一个庞大系列教会中的“教会诗人”，所以他也必须写应付教会需要的实用的诗，像他为教会的事写的一首受浸时唱的诗。

〈我们聚集在祢墓的四周〉

“Around thy Grave, Lord Jesus”

(《圣徒诗歌》第 680 首)

(一) 主耶稣，我们聚集在祢墓的四围，
口中歌唱心欢喜，见证祢的作为；
我们用信来跟随，追踪祢的道路，
藉这庄严奥妙水，进入祢的工夫。

(二) 主耶稣，我们纪念，祢魂中的苦难，
祢因向我施恩典，曾被波浪冲漫；
为我，祢浸死水中，为我祢曾流血，
为我，祢曾离天庭，为我，祢曾命绝。

(三) 哦，主，祢今已复活，黑暗已成往事，
现今祢已登宝座，活着，永不再死；
罪、死、阴府祢毁尽，我也同祢得胜，
因祢是我的生命，我是坐享其成。

(四) 我今受浸归祢死！来认与祢同钉，
我也与祢同复活，与祢荣耀有分；
撒但、世界和罪恶，今都不能摸我，
我今同祢作旅客，同祢为神生活。

我们从这首诗可以清楚看出，这是一首为着需要而写的诗，与他从他自己生命，经历中所写的诗，

相差实在太远了。

四、知道归于一类的诗歌仍有不同的特点，使我们更能享受诗歌的生命

每一本诗歌开始都列出诗歌的类别索引，一般来说都分得太粗太简单了。比如说，关于“十架与救赎”，一般的诗歌都把这个题目列作一类，其实在这个题目之下不同方向的意义太多了，而这许多擅写这一类中的名作家他们的特长也有所不同。例如：

第一类：十架（救赎）的爱

写这一类诗歌的作者很多，但鲜少有人能超过以撒华兹（Issac Watts）。他是一个多产的作者，一生写了六千多首的诗。但他最擅长的是写救赎的爱，在这一方面我们举出他两首诗歌为例：

〈我每静念那十字架〉

“When I Survey the Wonderous Cross”

（《圣徒诗歌》第 69 首）

（一）我每静念那十字架，并主如何在上受熬，
我就不禁浑忘身家，鄙视从前所有倨傲。

（二）愿主禁我别有所夸，除了基督的十字架；
前所珍爱虚空荣华，今为他血情愿丢下。

（三）看从他头！他脚！他手！忧情慈爱和血而流！
哪有爱忧如此相遭，荆棘编成如此冕旒？

（四）看他全身满被水血，如同穿上朱红衣饰；
因此我与世界断绝，世界向我也像已死。

（五）假若宇宙都归我手，尽以奉主仍觉可羞；
爱既如此奇妙深厚，当得我心、我命、所有。

恐怕无人能写一首救赎的爱的诗歌能超过这一首不朽的杰作。在英语世界中有多少人因这首诗而接受救恩。

我们再举一首以撒华兹的代表作：

〈哎呀！救主真曾流血〉

“Alas! And did my Saviour Bleed?”

（《圣徒诗歌》第 71 首）

（一）哎呀！救主真曾流血？真曾舍命亡躬？
他肯牺牲他的超越，为我这个小虫？

（二）他在木上那样哀叹，可是为我罪愆？
怜悯何满！慈爱何泛！恩典何其无边！

（三）难怪太阳立变暗乌，隐藏一切荣光；
当神基督造物的主，为人担罪而亡。

（四）当我看见他十字架，也当隐藏羞脸，
心当溶化发出感嗟，眼当流泪自眨。

(五) 但这满腔忧伤，不能稍还主爱的债；
主，我在此奉上一生，聊表此心感戴。

〈哦，主，什么使祢头垂？〉

“O Christ, What Burdens Bowed Thy Head”

(《圣徒诗歌》第 73 首)

(一) 哦，主，什么使祢头垂？我罪压祢身上！
祢是站在罪人地位，将我罪孽担当；
作我祭牲，流血得罪，使我得着释放。

(二) 死亡、咒诅，本是我杯，竟然满盈为祢；
亲尝苦汁，滴滴死味，如今空杯传递；
是爱催促饮竭这杯，留下福杯满溢。

(三) 公义父神举起刑杖，竟是向祢打下！
祢被父神苦待、击伤、使我免受刑罚；
浑身伤痕，血，水流淌，作我医治代价。

(四) 遍地黑暗，怒声可闻，竟是向祢摧击；
祢的胸怀让我藏身，成我安身之境；
祢身、祢面受创毁损，我得平安欢欣。

(五) 哦，主，祢曾为我命丧，祢死我也有分；
但祢复活将我释放，如今活在我心；
经过熬炼，纯洁白净，荣耀之境得进。

Anne R, Cousin 姊妹写的诗无论真理、经历都是那样感人。

第二类：十架救赎的真理

〈永久盘石〉

“Rock of Ages”

(这一首，前面已提过，不再重复)

把十架救赎的真理写得那样完全美好，也难在同类诗中再找到一首能与这诗相比的了。

第三类：十架救赎的生命

〈在主十架之下〉

“Beneath the Cross of Jesus”

(《圣徒诗歌》第 82 首)

(一) 我何喜欢能站立，在主十架之下；
犹如强大盘石荫蔽疲倦困苦之涯，
犹如荒凉旷野居所，犹如路旁凉亭；
得以卸下肩头重担，得免炎日侵袭。

(二) 这是安全的荫庇，可靠的避难所，

是天的爱和天的义彼此相遇之处；
当日雅各流落旷野，梦见奇妙异景，
主的十架今日于我，亦像梯通天庭。

（三）安卧在主十架下，如卧天父怀中，
地狱之门深广可怖，从无满足之日；
十架立于生死之间，伸出拯救两臂，
引我安然进入天门，胜过死亡权势。

（四）有时我眼能看见，在主十架之上，
有位为我忍受罪刑，流血、流水而亡；
我从我的震惊心怀，流泪认二奇事：
一是，他爱无法测量；一是，我的不值。

（五）十架，我以你荫庇，作我永远住处；
我不要求其他亲密，除他亲密之外。
不论利益或是损失，对我均成无有；
我的自己是我羞耻，十架是我荣耀。
我们再介绍另外一首

〈救主借着永远的灵〉

“It was through God's Eternal Spirit”

（《圣徒诗歌》第 83 首）

（一）救主借着永远的灵，来到可畏加略山顶，
以他无瑕羔羊生命，献上自己作为牺牲。

（二）永远的灵今又领我，来看震惊加略山顶；
在彼我见主爱无限，舍命为我如虫罪人。

（三）加略山顶救主得胜，沦亡族类盼望顿萌；
祢已揭过咒诅时代，并将一切事物更新。

（四）忽闻“成了”，庄严呼声，欢乐回荡最高天庭！
祢死，我脱死亡权柄；祢活，我得永远生命。

（五）因祢加略奇妙救恩，良心浸在血中洗净；
靠祢我胜一切“死行”，永远事奉我主我神。

（六）阿哟！我魂有否可能，你口述尽你主救恩？
我心迷于神圣甘甜，我眼不禁流泪不停。

（副）哦，主耶稣，亲爱救主，祢爱溶化俘
掳我心！我哭！我献将残生命，为着
满足父神的心！

第四类：十字架与得胜

这一类诗歌有许多好诗。

〈哈利路亚十架得胜〉

“Hallelujah for the cross”

（《圣徒诗歌》第 106 首）

（一）十架永远得胜，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十架将敌除尽，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阴府虽然凶猛，世界虽然翻腾，

肉体虽然逞能，十架使我仍夸胜！

（二）十架是我生命，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十架赐我权柄，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胜过人情、自己，胜过世界势力，

胜过一切仇敌，十架使我胜无己！

（三）十架是我旌旗，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我要永远举起，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软弱变为刚强，下沉变为高昂，

黑暗变为明亮，十架使我得释放！

（副）哈利路亚！哈利路亚！基督十架永得胜！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仗这十架我夸胜！

关于这一类的诗也有很多，这一首是名诗人 Horatius Bonar 的杰作。

第五类：十字架换来福份

救主在十架受苦为我们赢得无穷福份。在这一类诗歌中有好几首非常好的诗歌。

〈近十架〉

“Near the Cross”

（《圣徒诗歌》第 78 首）

（一）求主使我近十架！在此有一宝泉，

医治活水，无代价，流自加略山巅。

（二）前我战兢就十架，得蒙爱怜宽饶；

明亮晨星的光华，在此仍将我照。

（三）哦主，当我近十架，示我以其情景；

在祢十架荫底下，天天助我前行。

（四）就近十架而儆醒，时时信靠瞻仰；

直到被提得上升，永远见主面光。

（副）十字架！十字架！永是我的夸耀！

等我被提到天家，仍是我的倚靠！

〈加略山巅〉

“On Calvary’s Brow”

（《圣徒诗歌》第 64 首）

（一）加略山巅，救主丧命；在彼受辱，在彼被钉；
为我赎罪，为我流血；买来赦免，立了新约。

（二）盘石崩裂，天地昏暗；主喊“成了”，垂首气断；
殿幔中裂，活路开通；我得近神，蒙恩无穷。

（三）哦，主耶稣，怎会这样；为我，祢竟甘心受戕？
身悬十架受神责谴！在那惨痛加略山巅！

（副）惨哉，加略！痛哉，加略！在彼耶稣为我流血；
大哉，加略！福哉，加略！在彼救主为我命绝。

第六类：十架为我们赢得救恩

〈此时何时！孤单之时〉

“O Solemn Hour”

（《圣徒诗歌》第 63 首）

（一）此时何时！孤单之时；四围都是黑暗！

天上的神独生之子，以人血肉代人受死，

这是何等悲惨！荣耀的主钉十字架！

生命的王受人倾轧！

（二）哦，这样的神、人，生、死，真是奇中之奇！
这是中心！两个永世莫不举目而顾、而视，祢这当受赞的！
哦，主耶稣，祢十字架乃是我的永远美家！

（三）哦，当我们看那木头，心中何等感动；
爱的化身死在骷髅！哦，怎能不又喜又愁，
看祢这样苦痛！我们心裂听祢呼祈：

“以利，拉马撒巴大尼！”

（四）哦，神，我们真是该死，该受祢的忿怒；
但祢施恩，使祢爱子，为我受苦、担罪、
忍耻，公义杀我救主；我已与他同被钉钉，
我已与他在彼丧命。

（五）我们与他一同得生，与他从死同苏；因他是头，我们是身，
我们同他都是属神，一同蒙神赐福；我们原来只配受罚，
今却同他呼喊阿爸。

〈我今来就主十架〉

“I Am Coming to The Cross”

（《圣徒诗歌》第 102 首）

（一）我今来就主十架，既软弱而又贫、瞎；
世上事尽都空虚，惟主恩是我所需。

（三）我久慕极主恩典，罪却在我心掌权；
今闻主柔声说道：“你罪孽，我必除掉。”

（三）主已来充满我心，并将我一切更新；
他宝血洗我罪愆，他救赎使我完全。

（四）我在此献上所有：灵、魂、体、亲人、挚
友，智与力，财物、时间一全归主直到永远。

（副）我今来投靠救主，十架下谦卑俯伏；
求耶稣，神的羔羊，拯救我脱离灭亡。

这一首诗歌远不及其他写十架救赎的世界名诗，但他以感觉取胜，在聚会中，在个人生活中很管用。

第七类：十架的苦难

这一类的十架诗歌太多了，我们只举一首名诗作例。

St. Bernard of Clairvaux 伯纳特是在十九世纪初叶在天主教中。负有盛名的人，也是天主教中的得胜者，一个有丰盛属灵生命的人，从他写的诗歌中我们能看见他是如何一个爱主的人。

他写了两首，格局相仿但是内容不同的主在十架受苦的诗歌：

〈哦，满了伤痕的头〉

“O Head Once Full of Bruises”

（《圣徒诗歌》第 59 首）

（一）哦，满了伤痕的头，满了痛苦诤语，
受尽万般的试炼，又戴荆棘冠冕；
这头今日已得荣，已得圣徒歌咏，
可怜当日受死伤，在加略木头上。

（二）祢的面容原超凡，如同光明太阳；
父神一见就悦纳，竟受罪人唾打。
主，祢所受的一切，都为我们罪孽；
我们债务得清付，祢却被人剪除。

（三）我们想到祢痛苦，又想到祢无辜。
我们又满心欢喜，又是感激无既！
啊，当我们正如此，念祢十字架时，
就是生命全舍弃，损失还算利益。

（四）我们救主一危难友，我们报恩无由！

当祢流血为我死，祢的痛苦谁知？
求祢使我从今后，天天纪念骷髅，
直到被提进荣耀，永远与祢相交。

〈主，祢圣首满伤迹〉

“O Sacred Head, now Woundedd”

（《圣徒诗歌》第 60 首）

（一）主，祢圣首满伤迹，忧伤使祢头垂，
祢的冠冕是荆棘，蔑视辱骂四围，
何等苍白的脸面一滥被凌辱摧毁；
从前发光的荣颜，如今何等憔悴。

（二）生命之主何荣耀，本享何等福乐；
奇妙故事我知晓，今祢所受为我。
祢的忧愁和苦情，皆为罪人福祉；
我的所有乃恶行，祢的却是受死。

（三）为祢受死的忧苦，为祢恩怜无极，
我口无语能尽述，我心所有感激，
使我属祢不变更，纵使我力败颓，
使我莫苟且偷生，若向祢爱减退。

十架救赎诗歌中关于救主在十架受苦的杰出诗歌，实是最多的一类，我们再列举一首。

〈耶稣独自祈祷〉

“It Was Along The Saviour Prayed”

（《圣徒诗歌》第 62 首）

（一）耶稣独自为我祈祷，在那客西马尼；
极其伤痛，大声哀告，汗流犹如血滴。

（二）耶稣独自为我被捆，在他被卖晚间；
独自为我受诬受审，在彼拉多面前。

（三）耶稣独自为我喝尽，忿怒、咒诅苦杯，
好使我能得蒙怜悯，永远不尝死味。

（四）听他临死喊说：“成了！”你心能无感慨？
切莫硬把感动打消——不理他这大爱！

（副）为我！为我！为我他钉十架，舍命
流血作我赎价；他心如蜡融化，为我！为我！

第八类：十架是一切众圣的中心

〈主十字架是我夸耀〉

“In The Cross Of Christ I Glory”

（《圣徒诗歌》第 382 首）

（一）主十字架是我夸耀，年代灭没它独存；
神圣事迹光辉环绕，十架巍然是中心。

（二）当我遭遇患难折磨，希望成空，忧惧缠；
主十字架永不弃我，看哪！喜乐与平安。

（三）福乐太阳，以光以爱照耀在我道路上；
主十字架放射光彩，使我人生更光亮。

（四）是祸是福，是苦是乐，十字架全使成圣；
在此平安深广莫测，喜乐永远不变更。

（五）主十字架是我夸耀，年代灭没它独存；
神圣事迹光辉环绕，十架巍然是中心。

这是很好的一首诗，但是他的作者 John Bowring 特别对我们中国人来说，是一位十分使我们困惑的人。

在那个时代，英国组织东方公司主要是贩卖鸦片给中国人民，他们的图谋实在恶毒极了。一面他们从贩卖鸦片的事上可以图谋厚利，更可怕的一面使中国人民长期吸毒，都身体软弱，无心关心任何事。那时他们称鸦片为“福乐膏”，中国社会中上层阶级，富有的人莫不以吸食鸦片为乐，就是下层阶级的只要上了鸦片瘾，他们就是去偷盗，也得过鸦片之瘾。这样过了一段时间，英国就可轻而易举把中国吞灭掉。难得中国有一位了不起的好官他看透了这诡计，在沿海严禁鸦片，以致最后和英国引起战争，我们称之为“鸦片战争”这是中国的国耻。

而这首诗歌的作者 John Bowring 那时正是香港的总督，他不仅主持东方公司，也有分于鸦片战争，所以他是诗人与诗歌中唯一的一个特别例外，诗人与他的诗歌之间差距有那么大，只有等待最后神来论断了。

第九类：对十字架的持守

〈古老的十字架〉

“The Old Rugged Cross”

（《圣徒诗歌》第 79 首）

（一）在远山耸立着古老的十字架，作为羞辱痛苦标志；
我爱这十字架因主离荣耀家，
来在上面替人受死。

（二）古老的十字架，不少人很轻视，对我却有奇妙吸引力；
神圣洁的羔羊，曾降临到此世，
将它背至骷髅死地。

（三）古老的十字架，染斑斑的血迹，从我眼光何等可悦；
就在这十字架，主受苦到至极，
为要赐我赦免、圣洁。

（四）我永远要效忠古老的十字架，欢喜受它所受讥诮；
有一天主召我归回到他的家，
永远享受他的荣耀。

（副）我宝贵古老的十字架，
一直到我俯伏主脚前；
我坚持古老的十字架，等有天，我将它换冠冕。
这是一首杰出的名诗。

五、真理的诗歌和经历诗歌

我们要深入了解诗歌才能使诗歌成为我们极大的帮助。以上我们所举九类不同类别的诗歌，但仍旧都包括在“救赎的十字架”这一大类里面。

而救赎的十字架只是整个关于十架生命第一层的根基，十架更深的生命都是从“救赎的十字架”一级一级建造上去的。

关于十架深入生命的诗歌它的分类更清楚，并且越往深处我们越能得着更伟大的十架诗歌的作品，我们只列举其代表作：

1. 十架深入生命——十架的道路

〈十字架的道路要牺牲〉

“The Way Of The Cross”

（《圣徒诗歌》第 380 首）

（一）十字架的道路要牺牲，要将一切献于神；
将一切放在死的祭坛上面，火才在这里显现。

（二）当我们唱诗祷告时候，何等愿说“献所有！”
但前面有沉重的十字架！有更艰难的生涯！

（三）你要变节；或忠心到死，让一切完全损失，
直等到永活主的丰盛生命天天充满在你灵？

（四）神的救法是由死得生——你与主合为一人——
在十架，你因信已与他同钉，从你身活出他命。

（五）我们的得失并不要紧，神的旨意当留心；
我们若将万事都看如粪土，主才不会受拦阻。

（副）这是十架道路！你愿否走这个？

你会否背十架为你主？你这奉献一切

给神的人！对神你是否全贞？

这是 Maxwell 不朽的杰作（第五节是倪柝声弟兄加上去的）。

2、同钉的十字架

这是宾路易师母的伟人职事，但她只留下信息，没有留下诗歌，却有别人著作同钉十架的伟大诗歌。

〈主，祢启示一个奥秘〉

“Lord, Thou Hast Shown the Mystery”

（《圣徒诗歌》第 421 首）

（一）主，祢启示一个奥秘，就是同祢死的理；
不用别法，不用别能，我就看见完全得胜。

（二）祢的十字架就是我的，其光照耀我生命里；
一信与祢同钉那里；世界失去它的能力。

（三）我既与祢十字架同钉，胜过罪恶、自己、人情；
我怎追求它们事物？我怎盼望它们安福？

（四）因此，我便到祢那里，与祢同站十字架死地，
祢命、祢权，全是我的，因我与祢合而为一。

（五）祢既是来败坏魔鬼，一切权力、捆绑、作为，
我自然可和祢同胜，天天经历祢的大能。

（六）但是我主，我们只能靠着祢的十字架得胜；
祢走的路，我们当走，直到与祢见面时候。

（七）我今接受祢的同钉，求祢所赐永远的灵；
使我明白祢死更深，使我丧失魂的生命。

（八）我愿得胜像祢得胜！与祢同王，同得权能！
背负十字架，我们若肯，这些荣耀心定有分。

这是何等样的一首十字架同钉的诗歌！

我们再举宣信（A.B.Simpson）所著关于同钉的伟大诗歌：

〈从死亡得生命〉

“Through Death to Life”

（《圣徒诗歌》第 420 首）

（一）我与基督已同钉死，十字架已将我解释；
我与基督已同复活，他生我里管理我。

（二）历世历代所藏奥他，今藉信心可知悉；
荣耀盼望—基督居衷，应当无时不歌颂。

（三）天然景物都有隐征：麦种死了子粒生；
珍木接在贱树上面，小则换大，苦换甜。

（四）这个就是圣洁秘诀—不是自己与残缺；
主啊，求祢虚我、满我，扩我度量给我多。

（五）这个会使病痛得治—只要祢向自己死；
并以主的生命能力，作为全人的供给。

（六）经过十字架，达到宝座，主是这样的领率。

先是死亡，后是荣耀，主既如此我仿效。

（副）与基督同死，何等的安适！脱世界、自己、罪恶；与基督同活，何等的超脱！他生我里管理我。

说到“同钉的十字架”的诗歌我们就无法舍掉 A.B.Simpson 宣信弟兄另外一首杰出的诗歌。

〈一直走十字架窄路〉

“All the Way to Calvary”

（《圣徒诗歌》第 419 首）

（一）我已与基督同钉死，脱自己、罪恶、俗世；所以我能平安接领主从死得生的命。

我甘愿和他同受苦，效法他至死顺服，我愿跟我救主耶稣直走十字架的路。

（二）我们难与基督同死，因复活我已认识；我何难与耶稣同苦，因神旨我愿顺服。

主借着复活的能力，今居住在我灵里，因此我欢乐着举足，直走十字架的路。

（三）同主死，就必同主生，同受苦，必同高升；得胜者惟独照这样，才能蒙基督奖赏。

真可乐！若在那早晨，你听主对你发声，以为你曾忠心顺服，直走十字架的路！

（副）一直走十字架窄路！主是受死在那里！求主使我能同衲一直走十字架窄路！

在这两首同样伟大的同钉的诗歌中，第二首〈一直走十字架窄路〉明显胜过〈从死亡得生命〉。〈从死亡得生命〉是重在〈同钉的生命〉，而〈一直走十字架窄路〉着重在我们跟随主同钉的道路。在这一诗歌中也难再找出一首诗歌能胜过。

3. 内住的十字架生命

这是深入十字架生命，另一类的十字架诗歌。

〈哦！基督的十字架〉

“O, Cross of Christ”

（《圣徒诗歌》第 389 首）

（一）基督虽能千趟降生于伯利恒，若未活在心坎，救恩仍是无成。

各各他的十字架，还不会拯救你，在你里的十字架，才有能医治你。

（二）人哪！你爱何物，就要像你所慕：

如主，你若爱主；如土，你若爱土；
出己，神就进入，死己，神就活出；
无你，就有基督；无物，就得万物。

（三）你若要认识神，“爱”是最短路径；
你若跟从智慧，就难免常迂回。
你若不为自己寻求什么利益，
神的圣洁爱心就要充满你灵。

（副）哦！基督的十字架，我接你进我心，
使我脱自己管辖，完全靠父神生命。

这也是一首不出世的伟人诗歌，但明显与〈同钉的十字架〉是不同类型的诗歌，它的经历应该在十架同钉之后。当我们看见十架同钉的启示之后，我们就应持守十架生命。

4. 治死的十字架或十架的死与圣灵的生命

罗马书第六章六至八节是使徒保罗释放“同钉十架”的伟大启示。

“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脱离了罪，”而罗马书八章十二节至十三节“弟兄们，这样看来，我们并不是欠肉体的债去顺从肉体活着，你们若顺从肉体活着必要死，若靠着圣灵治死身体的恶行必要活着”。

六章说到“同钉”的亮光，八章说到“治死”的经历。若没有看见“同钉”的亮光，就没有办法有“治死”经历；反过来，若没有“靠着圣灵的治死”的主观经历，则“同钉”的亮光就会落空，飘失。所以六章“同钉”在先，八章的“治死”在后，这是十架另一类信息，我们也举一首诗歌为例：

〈后是膏油先是血〉

“Frist the Blood, then Anointing Oil”

（《圣徒诗歌》第 253 首）

（一）后是膏油先是血，要得滋润先得洁，
若非经过各各他，必不能到五旬节。
我们若未蒙洁净，能力必不从上倾；
我们若要作见证，必须钉死己生命。

（二）先是用杖击石盘，后来活水才溢漫；
死亡若未作过工，圣灵必定不充满。
我们若真同主死，愿意万有都损失，
主的能力要降临，使用我们来救世。

（三）先是祭坛后是火，若没丧失就没果；
若非所有先奉献，心定不能登宝座。
我们若真肯牺牲，舍弃万事降服神，
我们必定得能力，因主信托顺从人。

（四）先是预备瓶子空，后是膏油盛其中；

先是山谷挖成沟，后来活水才深泓；
先是经过约但河，后是灵感加倍得；
先受死亡的浸洗，后得荣耀的圣鸽。

（五）当你举目望禾田，金谷丰盈你称羨；
当念果实未生时，就有麦种死在先。
若要生命的子种，须有死亡的经历；
凡未到过骷髅地，就无圣灵的能力。

（六）既是这样，求我主，使我忠诚走窄路，
除去雄心和自负，只愿顺服并受苦。
更大能力我不取，更深的死我所需；
但愿加略的意义，完全成功在我躯。

（副）因此，求主藉十字架，治死我的魂生命；
使我愿出重大代价，来满受祢的圣灵。

5. 得胜的十字架

这里说的得胜是说到属灵生命的得胜，在这一类中好的诗歌也很多，我们列举一首杰出的诗歌作为范例：

〈惟有常出代价〉

“Cross of Christ! Lead Onward”

（《圣徒诗歌》第 392 首）

（一）惟有常出代价，愿背十字架，
我们才会得胜，才会得权能。
不是自己力量，不是人思想，
乃是耶稣尊名，使我们得赢。

（二）应当除去夸耀，绝一切机巧；
我们应当争战，像耶稣一般：
藉死亡得权能，藉失败得胜；
因十字架苦难，毁坏了撒但。

（三）既勇敢，又温柔，慈仁且奋斗；
虽工作，亦安息，刚强却无力；
欲得反倒赐给，有能却无依。
虽与救主同钉，却满有生命。

（四）我们若随救主，走他的道路，
必须背十字架，与他才融洽。
应当忍耐到底，虽死亦不避，
直等我们上天，得血染冠冕。

（副）惟有常出代价，愿背十字架，
我们才会得胜，才会得权能。

6. 拆毁的十字

这是和我们下面要提的“实行的十架”都是登峰造极的生命。欲写这一类十架生命而又非常优秀的诗就很不容易了。

我们先举一首 Miss Barber 的名诗：

〈破毁带我到主怀〉

“Wrecked Outright on Jesus’ Breast”

（《圣徒诗歌》第 391 首）

（一）“破毁带我到主怀！”毁后如此唱出来！

小船若是紧靠岸，深怕风浪的为患，
难知在主的怀里，毁后所享的安息。

（二）我们哀叹：“被破毁！”岂知“破毁”当赞美！

风浪无情的损伤，使我主怀享喂养。
在此安息主怀中，何能再将我摇动？

（三）“破毁”之后，不需要任何航行的技巧；

虽然仍旧在航行，都是抛锚在天庭；
再不需要作或虑，只要我和主同居。

（四）“破毁”成为我纯益，其他航者要惊奇；

像似残忍的摧毁，实是代装的恩惠！
毁后乃是在主手。有主自己来看守。

7、实行的十架

这是倪柝声弟兄在主手中领受的独特的十架生命职事。

我们举他两首名诗为例：

〈你若不压橄榄成渣〉

“Olives that Have Known no Pressure”

（《圣徒诗歌》第 386 首）

（一）你若不压橄榄成渣，它就不能成油，

你若不投葡萄入醪，它就不能变成酒；

你若不炼哪哒成膏，它就不流芬芳；

主，我这人是否也要受祢许可的创伤？

（二）祢是否要鼓我心弦，发出祢的音乐？

是否要使音乐甘甜，须有祢爱来苦虐？

是否当我下倒之时，才能识“爱”的心？

我是不怕任何损失，若祢让我来相亲。

（三）主，我惭愧，因我感觉总是保留自己；
虽我也曾受祢雕削，我却感觉受强逼！
主，祢能否愿祢喜乐，没有顾忌去行，
不顾我的感觉如何，只是要求祢欢欣？

（四）如果祢我所有苦乐不能完全相同，
要祢喜乐，须我负轭，我就愿意多苦痛；
主，我全心求祢喜悦，不借任何代价；
祢若喜悦，并得荣耀，我背任何十字架。

（五）我要赞美，再要赞美，赞美何等甘甜；
虽我边赞美边流泪，甘甜比前更加添。
能有什么比祢更好？比祢喜悦可宝？
主，我只有一个祷告：祢能加增，我减少。

（副）每次的打击，都是真利益；
如果祢收去的东西，祢以自己来代替。
另举一首倪柝声弟兄所写的关于“实行十字架”，世界名诗中难得的好诗。

〈神，祢正在重排我的前途〉

（《圣徒诗歌》第 393 首）

（一）神，祢正在重排我的前途，祢也正在拆毁我的建筑，
忠心事奉的人日少一日，误会增加，清白逐渐消失。

（二）我几乎要求祢停止祢手，当我觉得我已无力再受；
但祢是神，祢怎可以让步？
求祢不要让步，等我顺服。

（三）如果祢的旨意和祢喜乐乃是在乎我负痛苦之轭，
就愿我的喜乐乃是在乎顺服祢的旨意来受痛苦。

（四）好像祢的喜乐所需代价乃是需我受祢阻扼倒下；
所以我就欢迎祢的阻扼，好叫我能使祢的心喜乐。

（五）祢将车辆赐与别人乘坐，祢使他们从我头上轧过；
我的所有祢正下手剥夺，求祢留下剥夺的手给我

（副）我眼有泪珠，看不清祢脸面，
好像祢话语真实不如前；
祢使我减少，好叫祢更加添，
好叫祢旨意比前更甘甜。

六、如何能享受诗歌成为我们生命的帮助

诗是人类最精简最美丽的言语，教会的圣诗更是如此，有的诗歌以真理见长，有的诗歌以经历见长，有的诗歌以诗的灵感见长，有的诗歌乃是作者在主中多年十架生命传递出最宝贵的生命。一样同

类性质的诗歌，它的度量，深浅可以有很大的差别。诗的本身有“诗人的诗”，有“诗匠的诗”。“诗人的诗”不仅需要文学上有根基并且属灵生命有深厚的根基，再加上是一个有写诗天分的人，他写的诗就不仅按着属灵生命的程度，在灵感中写诗，他写的诗才能引人入胜。

“诗匠的诗”就是他并没有写诗的天分，只凭着知道写诗规格，把他要表达的道理勉强以诗的方式表达出来，那是硬用字句堆砌起来的诗，这样的诗不仅没有灵感，并且使人有生涩难读的感觉。若是再加上文学根基不够，属灵生命不通达，硬写出来，那就根本不成为诗了。

所以有些名望的神的仆人若没有写诗的天分就千万不要受引诱去写诗，好像他若不写许多诗就不够完全一样。

像卫斯理兄弟，约翰卫斯理是整个复兴的最重要的领袖，但我们从来没有读到他写的诗。

反之他兄弟查理卫斯理写了许多的诗并且称为“诗人之王”。像倪柝声弟兄写了许多诗歌，品质决不亚于任何世界名诗，但在这一个庞大的工人团体中另一个属灵伟人汪佩真姊妹就没有看见她写过一首。

1. 以真理见长的诗

普遍来说专写真理的诗很容易流入成为讲道的诗，使人读起来枯燥无味，但只有一个例外，就是宣信弟兄（A. B. Simpson）。

他的诗常是纯道理诗，但我们或读或唱的时候一点不觉得道理诗的枯燥无味，反而觉得有很强的力量和美，原因有两个，第一他的真理实在太强了，特别写“基督是一切”这一类更是如此，因为这是他从主所领受特别的职事，诗的灵感就从他的独一无二真理而来。第二，他经常在写完一首真理诗之后，副歌写得特别好。副歌把整个诗烘托出来了，把整个诗点活了。我们举一首在这方面典型的 A. B. Simpson 宣信的诗为例证。

〈他自己〉

“Himself”

（《圣徒诗歌》第 426 首）

（一）前要的是祝福，今要主自己；前要的是医治，
今要主而已；前我贪求恩赐，今要赐恩者；

前我寻求能力，今要全能者。

（二）前常用手抓主，今主手牵我；前常无所适从，
今抛锚稳妥；前是宝贵感觉，今凭主口说；
前是频频苦试，今完全信托。

（三）前是忙于打算，今则靠祈求；前是悬切挂虑，
今则主担忧；前随我之所欲，今听主支配；
前不住的讨问，今不断赞美。

（四）前我欲利用主，今则主用我；前是我的事业，
今为主工作；前欲得人称赞，今求主欢喜；
前不过半得救，今被救到底。

（五）前羡慕得着主，今知主属我；前我灯将熄灭，
今则光炳烁；前所望的是死，今等候被提；
我所有的一切，都在主自己。

（副）永远举起耶稣，赞美主不歇；
一切在基督里，主是我一切。

若是任何人像这样笔法写一首诗“前要的”是什么“后要的”是什么，这首诗一定是一首很死的讲道诗，连读起来都很乏味，但从宣信手下写出真是一首好诗，是宣信的一首名诗，是我们百唱不厌的诗，原因就是因为他所发表的真理实在太强了，而以这样好的一首副歌压在后面，整个诗都活起来了。

宣信是一代大诗人，也不是说他的诗都是道理诗，多少他所写的伟大诗歌都是很难找另外一首诗来与之比拟的。

以真理见长的诗也一样有丰富的灵感，成为伟大的名诗，就像前已提过的 Toplady 写的〈永久盘石〉“Rock of ages”（《圣徒诗歌》第 77 首）一样。

2. 以经历见长的诗

以经历见长的诗歌，是比真理的诗歌难写，但是一旦得着极大的灵感，把藏在自己生命深处的灵命写出来了，就不是真理的诗歌所能比的了，当然还是要灵命深浅来作分别，越深的灵命诗歌越是难写，但一旦得圣灵的帮助写出来了，其价值就有无比的宝贵。

像 Tatlor 姊妹所写的

〈哦，我愿成为无有〉

“Oh, To be Nothing”

（《圣徒诗歌》第 395 首）

（一）哦，我愿成为无有，惟在他脚前守候；
愿我器皿破碎倒空，好适合我主来使用。
倒空，使他充满我衷，使我出去作他圣工；
破碎，使他不受拦阻，使生命从我流出。

（重唱首两行）

（二）哦，我愿成为无有，惟让他圣手导诱；
作他信使侍立门口，他的吩咐我来听候。
作他乐器随时预备，照他喜欢向他赞美；
他若无需，我也愿意在他面前安静侍立。

（重唱首两行）

（三）哦，我愿成为无有降卑或许会苦忧；
但我愿意卧于尘土，好让世人见我救主。
甘愿成为无有！无有！好让世人赞他不休：

“他是一切祝福源头，赞美之声，惟他配受。”

（重唱首两行）

这是何等样一首十字架的诗歌！

譬如写到圣灵经历的诗歌实在太多了，好诗也多，但难得有一首能比得上宣信 A.B.Simpson 写的一首：

〈吩咐盘石〉

“Speak to the Rock”

（《圣徒诗歌》第 256 首）

（一）在旷野加低斯，有神的选民，因干渴快要死；

忽听见声音：“吩咐盘石，发出活水来！”

不是要击打，不是要等待；只要吩咐，

活水就流开。

（二）主耶稣的圣名，是信心根据，神永远的圣灵，

已住你深处；他今发问；挣扎果为何？

联合是事实，为何仍干渴？约但河上，

仍旧有圣鸽。

（三）但愿心意简单，完全的相信！但愿心思平安，

不再苦苦寻！如同婴孩，静卧主怀间，

向世界断奶，认识主爱甜，享他丰富，

顺服他差遣。

（副）神的圣灵已住你心间，

为何到如今不见活水流？

一切的丰盛，等候你发现，

你用信相信，就什么都有。

A.B.Simpson 宣信是美国最伟大的圣诗作者，也是教会历史中有限的几个大诗人之一，我们若要享用他诗歌的产业，必须先了解他诗歌的背景。

宣信弟兄身上的生命，恩赐实在太多太丰富了。第一是他从主所领受的唯一的职事。“他自己”——就是基督是一切。

所以他在这一方面所写的诗歌是无人能赶上，因为在他之前，教会还没有人看见这一个亮光。第二，他对圣灵有极深入的经历，所以他也写了第一流的“圣灵经历”的诗歌成为教会极宝贵的产业，像他所写的：

〈呼出与吸入〉

“Breathing out and Breathing in”

（《圣徒诗歌》第 235 首）

（一）主，求祢向我吹圣灵，教我如何吸入祢；

助我向祢胸怀一倾我的犯罪与自己。

(二) 我是呼出我的生命，我才可能被充满；
放弃软弱或是力劲，吸入怜悯和恩湛。

(六) 我今呼出我的羡慕，入祢慈爱的耳中；
我今吸入祢的答复，平静疑惑和惊恐。

(七) 我今每刻都在呼吸祢的生命作生命；
一呼一吸都在乎祢，求祢由我来显明。

(副) 我是呼出我的愁苦，呼出我罪污；
我是吸入，一直吸入，你所有丰富。

第三，他也从神领受了“神医”的恩赐，他曾写过一本非常好关于神医的书，书的名字就是《神医》。在他许多很深入的诗歌中他都有技巧把“神医”插进去，一点没有牵强，好像浑然天成。第四，他一生经历十架生命，跟从十架道路，所以写了好几首伟大的关于“十架生命”的诗歌。

第五，主给他非常沉重往远方传福音的负担，常在远方奔走传扬福音，他也曾两次到过中国，所以在他诗歌制作中也有好些激励神儿女出外传福音的诗歌。

宣信弟兄可以称他为美国的“诗人之王”，他的圣诗都有圣经根据。但有的诗歌是把整个圣经章、节做成圣诗，你就要先明白圣经，然后再唱这首诗，这首诗就能成为你很大的帮助。

(一) 像《圣徒诗歌》第 302 首〈祢的灵岂非与他会过〉。这是一首非常好的圣诗，他以整本何西阿书作背景，用七节诗把它的精意烘托出来。

(二) 像《圣徒诗歌》第 131 首〈听哪！千万声音雷鸣〉。这是了不起的诗歌，他是写启示录五章基督升天后那一刻的光景。

(三) 《圣徒诗歌》第 122 首是写整篇诗篇四十五篇。

(四) 《圣徒诗歌》第 141 首是写整篇诗篇六十八篇。

(五) 《圣徒诗歌》第 468 首是写诗篇二十三篇中最后的一节。

(六) 《圣徒诗歌》第 347, 348, 349 都以雅歌作背景。348 首以真理见长，347 及 349 以灵感见长。

七、以一节圣经作背景而发挥丰富灵感的诗歌

有的诗歌只站在一节圣经，而将这一节圣经发挥得淋漓尽致，这样的好诗更多。我们必须先知道他写什么，再明白那节圣经的意义，然后再回到诗歌我们就能发现它的宝贵了。

我们列举一些诗歌如下：

1. 《圣徒诗歌》第 350 首，〈暴风雨中之避难所〉是写以赛亚书三十二章第二节：“有一人像避风所，和避暴雨的隐密处。”

2. 《圣徒诗歌》第 351 首，〈住在主里无上的福气〉和 352 首〈住在主祢里面，这是我心愿〉都是写约翰福音十五章四节：“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你们里面。”

3. 《圣徒诗歌》第 353 首，〈在至高者的隐密处在全能者的手荫下〉是写诗篇九十一篇第一节：“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但到第二节却移到以赛亚书第六章一至四节：“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

4. 《圣徒诗歌》第 354 首，〈他隐藏我魂〉主要是出埃及记三十三章二十二至二十三节：“我的荣耀

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盘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到副歌它又加入以赛亚书三十二章二节：“必有一人……像大盘石的影子在疲乏之地。”

5.《圣徒诗歌》第 355 首，〈靠近父神怀中〉是写约翰福音一章十八节：“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原文）将他表明出来。”

6.《圣徒诗歌》第 356 首，〈住在主里〉是写约翰福音十五章四节：“你们要常在我里面。”

7.《圣徒诗歌》第 357 首，〈时常喜乐〉是写腓立比书四章四节：“你们要在主里面常常喜乐。”（原译）

8.《圣徒诗歌》第 359 首，〈在他翼下〉是写诗篇九十一篇四节：“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他翅膀底下。”

9.《圣徒诗歌》第 360 首，〈藏身主里〉是写诗篇二十七篇四节和出埃及记三十三章二十二节。

10.《圣徒诗歌》第 361 首，〈进入幔内〉是写希伯来书第六章十九至二十节：“我们有这指望，如同灵魂的锚。又坚固又牢靠，且通入幔内。”

八. 会欣赏诗人藉诗歌所发表的对主的认识和深入生命

有一类诗歌他将一个那样深入的属灵生命用几节诗歌发挥得如此美，使我们眼睛得以开启得以借着诗歌看见了主的道路，得着了主的生命。这就不是一个有写诗天分的人所能写得出来。一首这样诗歌后面乃是诗人数十年光阴，花重大代价得来的，这样的诗歌又何止价值胜过精金，我们也列举几首以与读者共用。

1. 《圣徒诗歌》第 366 首

这首诗把耶利米书十八章一至四节窑匠之家的异象写透了，这是一首经历的诗，说到主用他的制作的手把我们握在他手中细细的工作，经过雕刻经过火炼而成为像主的荣耀器皿。

随祢调度，主，随祢调度，因祢是陶人，我是泥土。

当我正等候，又软又弱，求照祢旨意抆我造我。

一开始他说到他的眼睛被开启，认识了主制作器皿的道路，但同时他也看见这一条路所出重大的代价，所以他觉得畏惧“又软又弱”，虽然这样他却并没有退却，仍等候主而发出战兢的祷告“求照祢旨意抆我造我”。

第二节：

随祢调度，主随祢调度，当我在祢前谦卑俯伏。

求祢来鉴察，并加选择；求祢将我洗，比雪更白。

他开始向主呼求，Search me and try me, master, today。“搜寻我并试验我”。“Master”用得真好，祢是我所属全权的主人，就在今日。但是我们的生命经不起主眼光的搜寻和试验，所以他接着说：“求祢将我洗比雪更白”，他求主立刻用血洗，他当谦卑俯伏主面前。

第三节是全诗中最有灵感的一节：

“随祢调度，主，随祢调度，受伤又疲倦，求祢扶助。”

在主雕刻，制作的手工作在他身上时，他付出了多少痛苦和代价，使他天然的“受伤又疲倦”发出“求主扶助”的呼声，“能力全能力完全属祢”“power, all power, surely is Thine”。

“摸我并抚我，使我得医”只有祢是神圣能力，祢接触我并医治我，神圣救主。

第四节“随祢调度，主，随祢调度；完全脱自己，是我所慕。破碎又剥夺，使我成零；挖空并倒空使我干净。”

“Break me and strip me, that ‘I’ be nil; Empty and purge me, that I be clean.”

显然他的心和他的祷告升高了，为着能像主他愿付任何代价。

“擘开我，鞭打我，使我成零。”

第五节，主的工作和愿望达到了“随祢调度，主，随祢调度，深愿我全人向祢顺服。用灵充满我使人看见只有、永有祢，从我彰显。”这是何等伟大的一首圣诗。

2. 《圣徒诗歌》第 494 首

〈哦，我魂，可无恐〉

“It is well with my soul”

这是与 366 首完全不同的一首诗歌，但都是有同样无比价值的伟大诗歌，诗歌伟大是因为诗人伟大。从这首诗歌你能看见，这位诗人是一生经过多少忧虑，煎熬，仇敌凶猛的攻击，沉重的十架火炼，靠着主的恩典他都得胜过来了。现在他已得着了丰盛的属灵生命和经历，主也赐他那样美好的恩赐和技巧，能写出这样伟大的诗歌使后代千万圣徒从这首诗得着属灵的帮助。

在第一节开始他就写“平安如水流，正一路跟随我”这是一句使人何等羡慕的福份，英文是“attendeth my way”，在我的道路中跟随我。

他的道路是什么的道路，是什么样环境呢？第二句他立刻接着说“忧虑如怒涛势横涌”这是最痛苦最可怕的环境，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平安如水流正在我的道路中跟随我”，如何可能呢？第三句更宝贵了，“任何的遭遇，祢已教我能说：我的魂，当安息，无所恐！”这是一个经过主千锤百炼的生命，已再无一个力量能摇动他的平安，他的安息，然后是副歌“哦，我魂，可无恐！哦，我魂，可安息，可无恐！”

这是何等在生命中的夸胜。

第二节一开始，他继续说到更大的试炼，更可怕的仇敌的攻击。

“撒但虽肆虐，试炼虽如烈火”，接着他那样雄壮有力的对自己说“我心，你应当有把握”，我的把握在哪里呢？下面写得好极了。

“因主明了我是何等的软弱，已流出他宝血为着我”，把握是在主完全明了我是何等软弱，所以已为我流出他的宝血。

把握是在于我的软弱，主完全明白，所以已为我流出他宝血，把握是在于宝血的大能和宝血的得胜。

第三节，他站在他的软弱上来颂扬主的救赎，救赎是神最伟大的思想，最伟大的作为。

“我罪，哦，这是何等荣耀思想，我罪，非局部，是一切钉在他十架，不压在我身上，哦，我魂，当歌颂，当称谢，”英文是“Praise the Lord, Praise the Lord, O my Soul.”

第四节把诗带到最高峰：

活着是基督，是主基督执政，即使约但河起波澜，

我也无痛苦，虽经死犹如生，仍听他低声说：“你平安”。

第五节归结在我们的荣耀盼望：

哦，主，我救主，我等候祢再临，

我眼是望天，不望墓；

哦，号筒吹响，哦，我主的声音！

哦，何等的盼望，何等福！

以我们荣耀的盼望作结束，但它结束得何等荣耀！何等美好！

3. 《圣徒诗歌》第 584 首

〈与祢更亲，我神〉

“Nearer my God, to thee”

这又是一首无与伦比的旷世杰作，与前面二首完全不同的诗歌，它是以雅各在旷野梦见天梯的异象来说到三个重点。

第一藉此发表神制作深入属灵生命的道路。

第二藉此说出神建造教会的属灵实际的道路。

第三藉此说出我们的亲近神，借着五节诗歌使亲近神的生命逐段升高，最后达到最高与神完全联合。

把这三个伟大主题用五节诗歌来完全，不仅没有牵强的感觉，反而写得那样流畅，好像浑然天成，并且整首诗富有强烈的感动力量。

第一节说到雅各一生背负十架，路途艰难，但十架经历都是使我们与神更亲。

与祢更亲，我神，与祢更亲；

虽然十架在我的歌唱声音，

仍是与祢更亲，仍是与祢更亲，与祢更深。

第二节说到雅各被迫离家，在旷野飘泊，四围一片黑暗，看不见前途道路，那时他就以一块石头作枕而睡，石头正是说出他从这里起一生所走艰苦道路，按着我们所走艰苦道路使我们在这样境遇中“与神更亲”。

虽在旷野漂泊，日已西坠，

黑暗四围罩我，枕石而睡；

梦中我仍追寻，望能与祢更亲，

望能与祢更亲，与祢更亲。

第三节更往上升高了，说到雅各梦中的“天梯”异象。“十架”乃是惟一通天之路，所以所遇的十架艰难困境都是出于祢的大恩典和大怜悯，在天梯上下都是天使护卫引领，并使我和祢的亲近更加高升。

仿佛有路显明，如梯通天，

凡我所遇事情，出祢恩怜；

似有天使来引，招我与祢更亲，

招我与祢更亲，与祢更亲。

第四节是整首诗达到最高峰，等到艰辛路程的来了，我们恍然知道十架途径的目的，而我们的内心充满了新鲜感激，原来当初在旷野所枕的硬石头正象征他一生的十架艰辛。

当时他看见“天梯”异象时，神的光也照亮他的黑暗悟性，所以当时他就说“这是天的门也是神的家”，为此给那地方起名叫“伯特利”；伯特利正是神的家的意思。

而现今他真觉悟了，神的家乃是藉十架经历在他身上制作的属天属灵的生命建造而成的，所以第四节正是攀上最高峰的地方。

醒来，心思满是新鲜感激，
从我忧苦之石，建伯特利；
我的所有艰辛，使我与祢更亲，
使我与祢更亲，与祢更亲。

最后一节他已走完他的道路，他已完成他的使命，他要脱去他的属地帐棚，他要被提到神的宝座上去，这是他一生末了最伟大的日子。

假若喜乐生翼，忽然腾空，
日月星辰俱遗，仍然上冲；
我的歌唱声音，仍是与祢更亲，
仍是与祢更亲与祢更亲。
何等伟大的诗歌。

限于篇幅我们只能停在这里，盼望圣徒都能下一点功夫，先深入了解那些写深入灵命的诗，而那些诗歌才真成为我们宝贵的属灵产业！

九、了解诗的含蓄意义

一首好诗本就是很含蓄，我们必须先了解它含蓄的意义，然后才能享受这一首诗所要给我们的宝贵信息。

1. 《圣徒诗歌》第 454 首

〈我知主掌握明天〉

“I Know who Holds Tomorrow”

这是一首浅显的诗歌，却是为多人所喜爱，使多人得帮助的诗歌。它第一节和第二节应该是任何人看了都能明白。

（一）我不知明日将如何，每时刻安然度过；
我不求明天的阳光，因明天或转阴暗。
我不为将来而忧虑，因我知主所应许；
今天我必与主同行，他深知前途光景。

（二）我不知明日将如何，或遭遇贫苦饥饿，
那看顾麻雀的恩主，必随我时刻看顾。
我前程虽经历水火，或快乐或有灾祸；

但我主引导我路途，他宝血将我抹涂。

（副）许多事明天将临到，许多事难以明了；

但我知主掌握明天，他必要领我向前。

这两节诗应该谁都明白，他写得最好的应该是第三节，而最含蓄的也是第三节。

其实他写这首诗时，是在非常困难的环境中，但因为对主的伟大信心和深入认识，即使周围困难，痛苦压迫，主都大放光明异彩。

使他在涉过深水，经过火焰，因为对主的信心和靠主恩典，这些艰难环境都使他灵命往上攀升，使他能得着从未得到的生命，而这终必成为他极大的益处。

带着这样的信心因此他写下：“每一步越走越光明，像攀登黄金阶梯”再接着“每重担越挑越轻省，每朵云披上银衣。”

重担怎么会越挑越轻省呢？因他看见满天都是乌云笼罩，但他看见在满天黑云的边露出一线银色就知阳光从未改变，就在这黑云上面“Every cloud is silver lined”，到这里他忽然转变了。

“在那里阳光常普照，在那里没有眼泪。”“在那里”在什么地方呢？他的信心已穿过重重黑云，就是在黑云之上阳光普照的地方。

而结束得那么美丽而满有力量：

在美丽彩虹的尽头，众山岭与天相连

（At the ending of the rainbow, where the mountains touch the sky.）

“彩虹”是神的信实，“山岭”是大得我无法移动的难处。

在神“信实”美丽记号的尽头，一切重大难处只是使我摸着天境。

2. 《圣徒诗歌》第 41 首

这是一首名诗用在向父神敬拜的诗，也是神儿女常用的一首诗，若是我们知道这三节诗，诗人是用什么作背景而写的，我们再用这首诗时，它的力量就不同了。

第一节他用整个路加福音十五章父亲和离家的儿子作背景。

“父啊，我们在祢面前拜礼，尊敬郑重；现在我们这些儿女聚集是要称颂。”这是整首诗开头的话。“奇恩如何带领我们回家，与祢儿子一同亲近阿爸！”

第二节他是用约翰福音十七章二十六节，这是圣经中一处伟大的经文（great verse）。

“我已将祢的名指示他们，还要指示他们，使祢所爱我的爱在他们里面，我也在他们里面。”这处经文指出：

- 1、子爱我们的爱就是父神的爱。
- 2、神是爱的源头，子是爱的储藏所，又是爱的分赐者。
- 3、而这一个又是主的自己。

知爱的人都知这里的爱何等的深；

从他身上，祢爱已经布开，我父我神！

现今他在祢的面前，带同所有称颂祢爱的人称颂

第三节用的背景是用希伯来书二章十二节。

我要将祢的名传与我的弟兄，在会中我要颂扬祢
主复活了，主的灵就在圣灵赞美中带领圣徒一同赞美父。
他领诗歌，祢耳何等乐听他的称颂；
他心岂不也是一样亲近他的人从；
祢心爱他，远在时间起首，祢也定规我们与他同祷。

3、《圣徒诗歌》第 15 首

这 Faber 弟兄的名诗，Faber 弟兄写的诗很多，但他写的诗中有三首好诗，一首是赞美父，一首是赞美子，一首赞美圣灵（《圣徒诗歌》第 227 首是赞美子，251 首是赞美圣灵）。

〈神阿，祢是何等奇妙〉

“My God, How Wonderful Thou Art”

这一首赞美父的诗是立足在对神的敬爱和敬畏上，而把敬爱和敬畏的真理和生命发挥到那样的完全；而运用到那样巧妙，在我所读过的圣诗中只有这一首。

“敬畏”这一个词在英文就是“fear”怕，但天然生命的怕是最伤害属灵生命，带进属灵死亡来的，所以这里的“怕”是属灵生命所产生的怕，这是一个充满生命的怕，充满膏油的怕，怕得满有主同在的怕。

我们找出它的原文来就容易明白了“怕”字在圣经中有两种不同的翻法。在旧约中的“怕”它原文意思是 Bow，在新约中“怕”这一个字的原文真是奇妙极了，它的意思是“Toward to kiss Him”向前去亲他，“这是何等样的一个怕”呢！

在诗篇第二篇说得真好，十一到十二节：“当存畏惧事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当以嘴亲子。”他把今天我们用敬畏这一个精意都说出来了。

Faber 弟兄如何能把敬拜父的诗歌同时立足在敬爱和敬畏上，并且把“敬畏”的原意发挥得那样好，不仅如此，且把“敬畏”和“敬爱”一直紧扣在一起运用。

他开始的两节

（一）神阿，祢是何等奇妙！何等威严庄重！施恩宝座纯洁明耀无限明光之中。

（二）永远的神，何等尊贵，诸天是祢座位；祢前，众灵昼夜环跪，不停、不住赞美。

从三节到四节他就“畏”和“爱”一直扣在一起运用。“哦神，我是何等畏祢”刚说到“畏”立刻接着说这是怎样的一种“畏”。

“柔细，深切敬畏！”“with deepest, truest fears;”在最深最柔软的敬畏，立刻扣在爱上。“欢乐羡慕我来亲祢，”立刻又转入到“畏”上，“并懊悔着流泪”。

第四节他换过来从“爱”开始，“哦主但我也可爱祢”提到“爱”，又立刻说明他的可畏。“虽然祢是主宰”立刻他又转到“爱”上。“因祢降卑向我示意要这不值的爱。”

（五）地上无父如此慈爱，无母如此仁慈，像祢这样背负、忍耐祢的软弱孩子。

（六）何等奇妙，当我见祢！在那圣洁光中；无边智慧，无限能力，和祢荣耀无穷。

十、圣诗灵感的来源

基督教会中的圣诗和一般社会中的名诗的性质当然是完全不同，但它们有一些的规律却是一样的。在中国历史的名诗人中有一句话说到诗人“穷而后工”，就是说，最痛苦的环境和遭遇能使诗人从心灵深处绞出最深最感人的诗来。

圣诗也是一样，我们也有一句流行的话：“没有痛苦，没有生命”（No pain no life）。

多少感人的诗歌都是从惨痛的经历中压榨出来的。

我们举几个例子与读者共用：

1. 《圣徒诗歌》第 362 首

这是 Henry Lyte 的名诗也是他一生最后的一首诗，Lyte 弟兄大半日子都活在身体的软弱中，特别他最后一段日子他忍受着身体上剧烈的痛苦，格外殷勤劳苦的事奉使神的儿女从他得帮助。他的知己朋友们总是劝他该有更多的休息，他说了一句明言“磨光了胜似锈光了”。

到最后一段时间，他体力实在无法担负他的事奉，他知道他已来到最后的日子了，于是他独自一个人到法国的一处海边，住下，有一天他看到太阳西下的美景，他知道他的生命也已到沉歿的时候了，于是他写了这一首不朽的名诗。

〈与我同住〉

“Abide with Me”

（一）与我同住，夕阳西沉迅速，
黑暗渐深，求主与我同住；
安慰消逝，其他帮助俱无，
无助之助，求祢与我同住。

（二）人生短日，转瞬就已昏暮，
我乐渐残，我的荣耀渐枯；
四境所见尽是变迁朽腐，
永不变更者，求来与我同住。

（三）莫带威严，有如王中之王，
只带慈惠，并祢施医翅膀；
泪来洗忧，心来听我求诉，
罪人之友，请来与我同住。

（四）祢的同在，时祢时我都需要，
除祢恩典，何能使魔败逃，
有谁像祢，将我引导扶助，
或阴或晴，求祢与我同住。

（五）有祢赐福，我就不怕受攻，

病而不苦，流泪也不酸痛；
依然胜过，若祢与我同住。

（六）我正闭目，愿祢在我身边，
照明幽地，指我向着诸天；
天晨破晓，夜影消散尽无，
或生或死，求主与我同住。

面对夕阳迅速下坠，而他自己也正要面对与死亡权势最后一搏，我们慢慢读此诗，你会感觉从第一节开始他的感觉和信心逐节正往上升，从软弱转到刚强和夸胜，Lyte 弟兄写完此诗后，没有几天他已跨过死河投入他所信靠的救主胸怀去了。

2. 《圣徒诗歌》第 544 首

这是 Margaret, E.Barber 姊妹的杰作。她从英国受主差遣来到中国，主安排她在福州工作，一生训练出许多有名的中国传道人出来，倪柝声弟兄即出于她的门下。倪弟兄曾说在他所遇见过的有名的事奉主的人中间，没有人的属灵生命能超过 Miss Barber。她是世上最像主的人，一生经历多少试炼。

有一次有人在英国，她的母会控告她犯淫乱的罪，她必须回去面对，在审判她的人面前，她一语也不发，那位审判她的弟兄忽然有一个感觉，就对她说，你什么都不愿说，我用神给我的权柄命你把有关这事的一切说清楚，于是她才把真情说明。

她生于一八六六年，一九三〇年离开世界在地寄居六十三年。客旅正是她的代表作品。

〈客旅〉

“The Pilgrim”

（一）他等候一座城，却住在帐棚，
这天城的旅客，一直奔前程，
他有美好证据，前途实堪夸
难怪他不寻求地上的荣华。

（二）他等候一座城，他神的住处，
他没有，也不求地上的房屋；
因神岂非说过，属天的家乡，
是那不离正道旅客所安享。

（三）他等候一座城，虽然有时因跋涉苦，
丧失多，有叹息声音。

但一想到那城，就引声歌唱，
因为路虽崎岖，必定不会长。

（四）他等候一座城，我们今亦然：
望能在祢城中，同祢永为伴，
享受祢所预备；因此也愿意
以帐棚为寄庐，同祢客此地。

(副)家!家!甘美家!

主耶稣在家等,要欢迎我们!

3、《圣徒诗歌》第 372 首

这是为倪柝声弟兄青年时所著。

倪弟兄写此诗时,境遇非常痛苦,他与七位同在何受恩教士手下一同学习的同工在福州开始一个教会,他的恩赐和其他的同工差距太大,教会刚成立众人努力传福音,而倪弟兄的福音恩赐更非同工们能比。那时在福州城有许多教会,若是这一个月各教会所救的灵魂是一百人,平均有九十人是倪弟兄救的。于是倪弟兄的声名大噪,但同时也引起了同工们可怕的忌妒。有一次倪弟兄因事去上海,结果这七位同工乘他不在竟然公布把他开除出教会,这一下引起局势的大混乱,也激起圣徒们的大愤怒。他们每天都打电报给倪弟兄促他速返,圣徒们要在码头上迎接倪弟兄,然后一同去找这七位同工算账。

倪弟兄在收到第一封电报就已知道内情,那时他才二十岁,正是血气方刚的时候,他对付自己不平的血气,这是他被主重用的原因之一,以后逐日来的电报,他都不看只堆在神面前,当船即要抵达福州,他一个人在前一站马尾悄悄的下船,在福州一大群弟兄姊妹在码头接他,结果扑了空,船上乘客的名单上有倪弟兄的名字,却没有他的人,他会到哪里去了呢?他为着把这件事看作十字架接受,也避开拥护他的人回去争夺教会,他在马尾已下了船躲起来了。倪弟兄这个人好像在这世上消失了一般,在他住在马尾这两年多中,是他十分痛苦的时候。看着这一群人霸占了教会也毁灭了教会,而这教会实际上是他建立起来的。

另外没有人知道他住在马尾,于是他的经济状况面临十分艰难的试炼,但就在这样试炼的日子中他发行了《复兴报》。

这一首诗就是在这一时期写的。

〈我若稍微偏离正路〉

“If From the Right Course I Depart”

(一)我若稍微偏离正路,我要立刻舒服;

但我纪念我主基督,如何忠心受苦。

(二)我今已经撇弃世界,所有关系都解,

虽然道路越走越窄,但我在此是客。

(三)尽管别人藐视冷嘲,我只求主微笑;

别人虽然喜欢外貌,但我要主的“好”。

(四)我心所望不是伟大,不是今生通达;

我愿现在卑微事主,那日得他称祝。

(五)我今每日举目细望审判台前亮光;

愿我所有生活工作,那日都能耐火。

(六)让你们去得着名声富足、荣耀、友朋;

让你们去得着成功赞美、从者、兴隆。

(七)我只愿孤单贫穷,在此不求亨通;

我心切望忠诚跟从我主到了路终。

（八）因我知道，主在此世不过得着一死，
所以我无他志，只愿与他损失。

（九）我的荣耀还在将来，今日只得忍耐，
我决不肯先我的主在此得荣、得福。

（十）那日，我要得着尊贵，主要擦干眼泪；
今日，主既仍旧迟延，我要忠心进前。

4. 《圣徒诗歌》第 601 首

这诗的作者是 Charles Luther，是一位濒死的弟兄，一生已匆匆过去，现在来到最后一刻，即将离开世界去见主。想到一生时间没有带一个人接受耶稣基督作他救主，他如何能辜负主浩大救恩，如今落得两手空空去见救主？想到这里心痛如绞，无法受任何安慰，此时有一位弟兄将他的感觉写成诗歌来激励，后来者努力救人灵魂，在这样情形之下出来的诗歌，在无论什么时候使用这首诗歌都有扎心的力量。

〈我岂可去，双手空空？〉

“Must I Go, And Empty Handed?”

（一）我岂可去，双手空空？岂可如此见主面？
从无一日为主作工，未有携物献主前。

（二）今日去世复有何恐？因为恩主已救我；
但一思念双手虚空，愁云满面真难过！

（三）从前犯罪所废岁月，假若现在能赎回，
我必完全奉献无缺，乐行主旨不稍违。

（四）哦，愿我们努力发奋，殷勤做工趁白日；
死辰未临到你身，热心救人不停止。

（副）我岂可以空手接见主？

岂可双手空空去？

未领一人来归基督！岂可双手空空去？

当一位主的仆人遭遇他长时培养，经营的工作遭受仇敌的攻击，和肉体因嫉妒而有的行为，使工作遭遇挫折或严重的伤害时，使身体心灵都十分疲乏时就自然常会思念主来。

当大陆政权交易，整个中国正在复兴中的教会遭遇残酷斗争，致命毁灭时，还有一部分主的仆人受差遣到台湾，那时他们的心情可想而知，有一次两位弟兄从高雄到台北火车途中作了这一首小诗：

〈等到何日恩主才回来〉

“Oh, How Long before my Lord comes Back”

（《圣徒诗歌》第 145 首）

等到何日恩主才回来？我心渴望见他丰采！

等到何日恩主才回来，好使我得奏凯，见心爱？

恩主快来！恩主何待？到何日祢才肯来慰我心怀？
恩主快来？恩主何待？我心切慕祢同在！
渡过一段时候其中一位弟兄因怀念主来作了另一首长诗。

〈当那伟大日子〉

（《圣徒诗歌》第 526 首）

（一）当那伟大日子、时辰忽然降临，
宇宙将要充满何等喜乐欢欣；
救主脸面射出不可逼视光明，
圣徒处处发出如雷得胜呼声。

（一）当那伟大日子、时辰忽然降临，
流荡、冷落圣徒，相爱难解难分；
再无堕落表现、肉体力量侵袭，
内外无玷、无垢，显祢圣洁荣形。

（三）当那伟大日子、时辰忽然降临，
所有今世忧虑，即将消踪失影；
迷糊泪眼今日大放异彩光明；
无边无穷喜乐在于无终时境。

（四）当那伟大日子、时辰忽然降临，
荣耀人子要成我们永远中心；
万民都要唱出最甜最美声音，
直到日头月亮不再升沉亏盈。

（五）当那伟大日子、时辰忽然降临，
满山遍野回应天上万号响声；
众圣妆饰整齐，终于被接上升，
诸天爆发采声，同迎新妇归宁。

（副）哦，这伟大日子！哦，这荣耀俄顷，
罪权消失，死除尽，撒但被毁，阴府倾；
万有震惊，我欢腾，和散那颂永无尽！
哈利路亚！哈利路亚！哈利路亚！阿们！

十一．余言

圣诗的内容实在太丰富了，历代诗人留给教会的产业实在太宝贵了！今天无论在哪里当圣徒们到教会去敬拜时，圣徒们手中是拿着两本书，一本是圣经，一本是圣诗，圣诗是仅次于圣经，圣徒聚集敬拜时不可或缺的帮助。

有些名诗它的原著太长，每一节都是好诗，但是我们为聚会实行的缘故不能唱那样长的诗，只能在其中摘出几节其他只能割爱了。

例如《圣徒诗歌》第 187 首〈奇异恩典〉John Newton 所写的“Amazing Grace”，他原诗有二十多节，我们采取了其中五节，其他诗歌本可能采取的和我们的不同，所以一首诗在不同的诗歌本中会产生很大的差异，会使不明原因的圣徒产生困惑。

例如《圣徒诗歌》第 532 首 Anne R Cousin 所写的〈玉漏沙残〉（“The Sand of Time”），这一首为众圣所宝爱的诗歌，它原诗也有二十多节，我们在其中采取了五节，其余只能割爱了；又如《圣徒诗歌》第 471 首，倪柝声弟兄所写的〈一生聪明未遇敌手——毗努伊勒〉，共有十六节之多，因这是一气呵成的一篇信息，把“毗努伊勒”这段经文写透了。我们实在无法取舍，所以就全登了。

《圣徒诗歌》第 416 首也是倪柝声弟兄所写的〈当我蒙恩能够施恩〉，用诗歌体裁来写约伯记。信息一共十二节，整本约伯记，被他写透了，就是去掉一、二节信息就不完全了，故我们也全用了。其实这也不是很好的办法，因为编者从未有人在聚会中用过这首诗歌，这首诗应该把它们归类在“读的诗”而不是“唱的诗”，盼望等候有“写诗”“翻诗”的弟兄，得着灵感能把它浓缩成七八节，那就有用的机会了。

反过来我们也把几首本来是“读的诗”变成“唱的诗”，如《圣徒诗歌》第 381 首〈让我爱而不受感戴〉；像 391 首〈破毁带我到主怀〉就成了圣徒很大的祝福。

关于《诗人与诗歌》好像还有好多话要讲，但因着篇幅的缘故，只好停在这里了。

在编者手中所收集的诗歌，其中还有不少很宝贵的诗歌，只是翻译成中文要花很多的时间，像在这第三册中所提及盖恩夫人的诗歌，她其中有几首，都是很宝贵的，对圣徒灵命有帮助，我们没有采用在《圣徒诗歌》中。

盼望主赐给恩典，能力和时间，再能将几十首好诗作成“诗歌附篇”放在《圣徒诗歌》后面，可以使众圣徒能得着前圣徒所留下宝贵的产业。